

# 十一、人员配备

## (一) 项目组人员

### 项目组成员

姓名	职务	学历	身份证号	相关证书	备注
侯新贵	项目负责人	本科		山东省高级专业技术 职业资格证书	无
徐光乐	授权签字人	本科		山东省高级专业技术 职业资格证书	无
杜新永	审核人	博士研究生		山东省高级专业技术 职业资格证书	无
吴赞锋	检验员	本科		山东省高级专业技术 职业资格证书	无
高其升	检验员	本科		山东省高级专业技术 职业资格证书	无
张咏梅	检验员	博士研究生		山东省高级专业技术 职业资格证书	无
吴洪永	检验员	硕士研究生		山东省高级专业技术 职业资格证书	无
秦大伟	检验员	本科		山东省高级专业技术 职业资格证书	无
刘玉	检验员	硕士研究生		山东省高级专业技术 职业资格证书	无
吴艳娜	质量负责人 /技术支持 组组长	硕士研究生		山东省高级专业技术 职业资格证书	无
刘松明	技术负责人 /检测组组 长	硕士研究生		山东省中级专业技术 职业资格证书	无

殷桂芳	质控组组长	硕士研究生		山东省中级专业技术 职业资格证书	无
刘长太	校核人	本科		山东省中级专业技术 职业资格证书	无
盛文文	检验员	硕士研究生		山东省中级专业技术 职业资格证书	无
李洁	检验员	硕士研究生		山东省中级专业技术 职业资格证书	无
牛茂源	检验员	硕士研究生		山东省中级专业技术 职业资格证书	无
赵立媛	检验员	硕士研究生		山东省中级专业技术 职业资格证书	无
赵丹丹	检验员	硕士研究生		山东省中级专业技术 职业资格证书	无
徐超	检验员	专科		山东省中级专业技术 职业资格证书	无
严露	检验员	本科		山东省中级专业技术 职业资格证书	无
王冰	检验员	本科		山东省中级专业技术 职业资格证书	无
刘琳	检验员	专科		山东省中级专业技术 职业资格证书	无
王立坤	检验员	硕士研究生		山东省中级专业技术 职业资格证书	无
代国良	检验员	本科		山东省中级专业技术 职业资格证书	无
李先胜	检验员	硕士研究生		山东省中级专业技术 职业资格证书	无
张丽	检验员	本科		山东省中级专业技术 职业资格证书	无

				职业资格证书	
盖春云	检验员	硕士研究生		山东省中级专业技术 职业资格证书	无
朱建海	检验员	专科		山东省中级专业技术 职业资格证书	无
刘伟钊	检验员	专科		山东省中级专业技术 职业资格证书	无
王姣	检验员	本科		山东省初级专业技术 职业资格证书	无
梁承琳	检验员	本科		山东省初级专业技术 职业资格证书	无
李鑫蔚	检验员	专科		山东省初级专业技术 职业资格证书	无
蔡涛	检验员	本科		山东省初级专业技术 职业资格证书	无
吕晓倩	报告组组长	专科		山东省初级专业技术 职业资格证书	无
王璐瑶	样品管理组 组长	专科		山东省初级专业技术 职业资格证书	无
王姝雅	检验员	专科		山东省初级专业技术 职业资格证书	无
高敏	检验员	专科		山东省初级专业技术 职业资格证书	无
刘祎	检验员	专科		山东省初级专业技术 职业资格证书	无
李新硕	检验员	本科		山东省初级专业技术 职业资格证书	无
张佳琪	检验员	专科		/	无
王晓庆	检验员	本科		/	无

魏玉欣	检验员	专科		/	无
郝建敏	检验员	专科		/	无
李丽	检验员	专科		/	无
孙春梅	检验员	专科		/	无
王冲	检验员	本科		/	无
李梦凡	检验员	专科		/	无
牟淑晴	检验员	专科		/	无
车亚平	检验员	本科		/	无
谈小霞	检验员	专科		/	无
孟祥婷	统计分析组 组长	本科		/	无
李彩霞	检验员	专科		/	无
高雪	检验员	专科		/	无
王欣	检验员	专科		/	无
高雯雯	检验员	专科		/	无
孙力	统计分析组 组员	专科		/	无
于芯笛	检验员	本科		/	无
徐欣	检验员	专科		/	无
逢治平	检验员	本科		/	无
陈跃	抽样组组长	专科		/	无
张桦	抽样员	专科		/	无
于永朋	抽样员	专科		/	无
夏效斌	抽样员	本科		/	无
田壮壮	抽样员	专科		/	无
孙叶楠	抽样员	专科		/	无
孟庆伟	抽样员	专科		/	无
孙大凯	抽样员	专科		/	无
李彦滨	抽样员	专科		/	无

刘洪义	抽样员	专科		/	无
陈洋	抽样员	专科		/	无
周林胜	抽样员	专科		/	无
姚德强	抽样员	专科		/	无
张衡飞	抽样员	中专		/	无
马志伟	抽样员	本科		/	无
李世奎	抽样员	中专		/	无
徐敬敬	抽样员	专科		/	无
王帅	抽样员	专科		/	无
刘智勇	抽样员	专科		/	无
刘亮	抽样员	专科		/	无
李融	抽样员	本科		/	无
郭传高	抽样员	专科		/	无
毕小刚	抽样员	本科		/	无

注：如供应商成交，项目组成  
商文件要求附相关人员证书。

作，不得随意更换。按磋

## (二) 项目负责人

### 1、项目负责人侯新贵—高级技术职称证

姓名:	侯新贵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75.07	评审时间: 2016-03-10
工作单位:	山东润达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现从事专业:	发酵工程	公布时间: 2016-04-25 (生效时间)
原专业技术 职务资格:	工程师	
现专业技术 职务资格:	高级工程师	文号: 鲁人社(2016)181号
资格证书编号:	163093078775	



## 2、项目负责人社保证明

### 社会保险单位参保证明

单位编号	0702001357	单位名称	山东润达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参保缴费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起止时间		当前参保人数
企业养老	2025年01月-2025年06月		98
失业保险	2025年01月-2025年06月		98
工伤保险	2025年01月-2025年06月		98

备注：本证明涉及单位及参保职工个人信息，因单位经办人保管不当或向第三方泄露引起的一切后果，由单位和单位经办人承担。本信息为系统查询信息，不作为待遇计发最终依据。



附：参保单位全部（或部分）职工参保证明（2025年01-2025年06月）

序号	姓名	参保险种	参保起止日期（如表中分段显示）	备注
1	侯新贵	企业养老	202501-202506	
2	侯新贵	失业保险	202501-202506	
3	侯新贵	工伤保险	202501-202506	
4	徐光乐	企业养老	202501-202506	
5	徐光乐	失业保险	202501-202506	
6	徐光乐	工伤保险	202501-202506	
7	杜新永	企业养老	202501-202506	
8	杜新永	失业保险	202501-202506	
9	杜新永	工伤保险	202501-202506	
10	吴赞锋	企业养老	202501-202506	
11	吴赞锋	失业保险	202501-202506	
12	吴赞锋	工伤保险	202501-202506	

打印流水号：3707

系统自助：3276662

备注：1、本证明涉及单位及参保职工个人信息，因单位经办人保管不当或向第三方泄露引起的一切后果由单位和单位经办人承担。

2、上述信息为打印时的当前参保登记情况，供参考。



## 医疗保险参保缴费名单

参保单位			山东润达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序号	姓名	性别	医疗保险		生育保险		备注
			是否参保	缴费时段	是否参保	缴费时段	
1	侯新贵	男	是	202501到202506	是	202501到202506	
2	徐元东	男	是	202501到202506	是	202501到202506	
3	杜新永	男	是	202501到202506	是	202501到202506	
4	吴赞峰	男	是	202501到202506	是	202501到202506	
5	高其升	男	是	202501到202506	是	202501到202506	
6	张咏梅	女	是	202501到202506	是	202501到202506	
7	吴洪永	男	是	202501到202506	是	202501到202506	
8	秦大伟	男	是	202501到202506	是	202501到202506	
9	吴艳娜	女	是	202501到202506	是	202501到202506	
10	刘玉	女	是	202501到202506	是	202501到202506	
11	刘松明	男	是	202501到202506	是	202501到202506	
12	殷桂芳	女	是	202501到202506	是	202501到202506	
13	刘军伟	男	是	202501到202506	是	202501到202506	
14	刘长太	男	是	202501到202506	是	202501到202506	
15	滕文文	女	是	202501到202506	是	202501到202506	
16	李洁	女	是	202501到202506	是	202501到202506	
17	牛茂源	男	是	202501到202506	是	202501到202506	
18	赵立媛	女	是	202501到202506	是	202501到202506	
19	赵丹丹	女	是	202501到202506	是	202501到202506	
20	徐超	女	是	202501到202506	是	202501到202506	

备注：  
本证明申请用于 其他用途



(三) 检测成员

1、高级（含）以上技术职称人员（6人）



# 山东省高级职称证书

本证书表明持证人具有相应学术技术水平和专业能力

姓名：刘玉

性别：女

从事专业：检验检测

系列（专业）名称：质量工程

资格名称：正高级工程师

评审时间：2022年01月13日

评审委员会：山东省质量专业技术资格高级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鲁210002433100079

公布文号：鲁市监人字（2022）19号

证书查询：山东省专业技术人员管理服务平台  
（<http://hrss.shandong.gov.cn/rsrc/zcps>）

在线验证码：454YG62J

核准公布部门（章）

公布时间：2022年01月29日

本证书表明持证人通过专业技术职务评审委员会评审认定，具有相应学术水平。



持证人签名：张咏梅

姓名：张咏梅

性别：女

出生年月：1975年4月

工作单位：山东商业职业技术学院

现从事专业：微生物学

原专业技术

职务资格：副教授

现专业技术

职务资格：教授（教学科研型）

资格证书编号：2019071107



评审时间：2019年7月4日

公布时间：2019年7月11日  
(生效时间)

公布文号：鲁商院人字[2019]83号

姓名：徐光乐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66.11

工作单位：山东润达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现从事专业：食品质量与安全

原专业技术

职务资格：工程师

现专业技术

职务资格：高级工程师

职业资格证书编号：163093078764

职业资格证书编号：163093078764



评审时间：2016-03-10

公布时间：2016-04-25  
(生效时间)

公布文号：鲁人社(2016)175号



姓名：高其升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70.09

工作单位：山东润达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现从事专业：食品工程

原专业技术

职务资格：工程师

现专业技术

职务资格：高级工程师

职业资格证书编号：173932048562



评审时间：2019-01-18

公布时间：2019-04-25  
(生效时间)

公布文号：鲁人社[2019]076号

姓名: 杜新永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73.08

工作单位: 山东润达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现从事专业: 食品科学

原专业技术职务资格: 工程师

现专业技术职务资格: 高级工程师

资格证书编号: 173093078721



评审时间: 2017-03-05

公布时间: 2017-04-15  
(生效时间)

公布文号: 鲁人社(2017)184号



## 2、中级工程师技术职称人员（19人）



# 山东省中级职称证书

本证书表明持证人具有相应学术技术水平和专业能力

姓名：殷桂芳

性别：女

从事专业：检验检测

系列（专业）名称：质量工程

资格名称：工程师

评审时间：2024年11月30日

评审委员会：潍坊市质量工程专业技术资格中级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鲁240700133301864

公布文号：潍市监人字【2025】3号

证书查询：山东省专业技术人员管理服务平台  
(<http://hrss.shandong.gov.cn/rsrc/zcps>)

在线验证码：3Y733ROT

核准公布部门(章)

公布时间：2025年01月14日

姓名: 刘长太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73.10

工作单位: 山东润达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现从事专业: 发酵工程

原专业技术

职务资格: 助理工程师

现专业技术

职务资格: 工程师

资格证书编号: 16J093078721



评审时间: 2016-03-15

公布时间: 2016-04-25  
(生效时间)

公布文号: 鲁人社(2016)181号

姓名: 盛文文

性别: 女

出生年月: 1986.03

工作单位: 山东润达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现从事专业: 食品科学

原专业技术

职务资格: 助理工程师

现专业技术

职务资格: 工程师

资格证书编号: 160628065784



评审时间: 2016-06-28

公布时间: 2016-08-16  
(生效时间)

公布文号: 鲁人社(2016)181号

姓名: 李洁

性别: 女

出生年月: 1987.10

工作单位: 山东润达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现从事专业: 食品工程

原专业技术

职务资格: 助理工程师

现专业技术

职务资格: 工程师

资格证书编号: 173093078742



评审时间: 2017-07-24

公布时间: 2017-09-20  
(生效时间)

公布文号: 鲁人社(2017)184号

姓名: 牛茂源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87.01

工作单位: 山东润达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现从事专业: 畜牧兽医

原专业技术

职务资格: 助理工程师

现专业技术

职务资格: 工程师

资格证书编号: 163093078689



评审时间: 2016-06-28

公布时间: 2016-08-16  
(生效时间)

公布文号: 鲁人社(2016)183号

姓名: 赵立媛

性别: 女

出生年月: 1990.03

工作单位: 山东润达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现从事专业: 兽医

原专业技术

职务资格: 助理工程师

现专业技术

职务资格: 工程师

资格证书编号: 170919046792



评审时间: 2017-07-24

公布时间: 2017-09-20

(生效时间)

公布文号: 鲁人社(2017)184号

姓名: 赵丹丹

性别: 女

出生年月: 1989.09

工作单位: 山东润达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现从事专业: 食品检测

原专业技术

职务资格: 助理工程师

现专业技术

职务资格: 工程师

资格证书编号: 200102061868



评审时间: 2020-03-18

公布时间: 2020-06-21

(生效时间)

公布文号: 鲁人社[2020]057号

姓名：徐超

性别：女

出生年月：1989.03

工作单位：山东润达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现从事专业：食品营养与检测

原专业技术职务资格：助理工程师

现专业技术职务资格：工程师

资格证书编号：190342015426



评审时间：2019-01-18

公布时间：2019-04-25  
(生效时间)

公布文号：鲁人社[2019]312号

姓名：严露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87.11

工作单位：山东润达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现从事专业：食品质量与安全

原专业技术职务资格：助理工程师

现专业技术职务资格：工程师

资格证书编号：190342027681



评审时间：2019-01-18

公布时间：2019-04-25  
(生效时间)

公布文号：鲁人社[2019]312号

姓名: 王冰

性别: 女

出生年月: 1986.05

工作单位: 山东润达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现从事专业: 食品科学与工程

原专业技术

职务资格: 助理工程师

现专业技术

职务资格: 工程师

资格证书编号: 190342027628



评审时间: 2019-01-18

公布时间: 2019-04-25  
(生效时间)

公布文号: 鲁人社[2019]312号

姓名: 刘琳

性别: 女

出生年月: 1989.06

工作单位: 山东润达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现从事专业: 食品营养与检测

原专业技术

职务资格: 助理工程师

现专业技术

职务资格: 工程师

资格证书编号: 190342028192



评审时间: 2019-01-18

公布时间: 2019-04-25  
(生效时间)

公布文号: 鲁人社[2019]312号

姓名：王立坤

性别：女

出生年月：1989.05

工作单位：山东润达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现从事专业：食品检测

原专业技术

职务资格：助理工程师

现专业技术

职务资格：工程师

资格证书编号：200102060375



评审时间：2020-03-18

公布时间：2020-06-21  
(生效时间)

公布文号：鲁人社[2020]057号

姓名：代国良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84.09

工作单位：山东润达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现从事专业：应用工程与工艺

原专业技术

职务资格：助理工程师

现专业技术

职务资格：工程师

资格证书编号：163093078696



评审时间：2016-06-28

公布时间：2016-08-16  
(生效时间)

公布文号：鲁人社(2016)181号

姓名：李先胜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84.09

工作单位：山东润达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现从事专业：食品检测

原专业技术

职务资格：助理工程师

现专业技术

职务资格：工程师

资格证书编号：200102060916



评审时间：2018-08-16

公布时间：2018-11-21  
(生效时间)

公布文号：鲁人社[2018]218号

姓名：张丽

性别：女

出生年月：1984.09

工作单位：山东润达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现从事专业：制药工程

原专业技术

职务资格：助理工程师

现专业技术

职务资格：工程师

资格证书编号：180301071378



评审时间：2018-08-16

公布时间：2018-11-21  
(生效时间)

公布文号：鲁人社[2018]218号

姓名：盖春云

性别：女

出生年月：1985.02

工作单位：山东润达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现从事专业：食品检测

原专业技术职务资格：助理工程师

现专业技术职务资格：工程师

职业资格证书编号：180301070931



评审时间：2018-08-16

公布时间：2018-11-21  
(生效时间)

公布文号：鲁人社[2018]218号

姓名：朱建海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85.08

工作单位：山东润达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现从事专业：食品检测

原专业技术职务资格：助理工程师

现专业技术职务资格：工程师

职业资格证书编号：200102060916



评审时间：2020-03-18

公布时间：2020-06-21  
(生效时间)

公布文号：鲁人社[2020]057号

姓名：刘伟钊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83.04

工作单位：山东润达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现从事专业：食品质量与安全

原专业技术

职务资格：助理工程师

现专业技术

职务资格：工程师

资格证书编号：190342027063



评审时间：2019-01-18

公布时间：2019-04-25  
(生效时间)

公布文号：鲁人社[2019]312号



### 3、中高级检测人员社保证明

#### 社会保险单位参保证明

单位编号	0702001357	单位名称	山东润达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参保缴费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起止时间		当前参保人数
企业养老	2025年01月-2025年06月		98
失业保险	2025年01月-2025年06月		98
工伤保险	2025年01月-2025年06月		98

备注：本证明涉及单位及参保职工个人信息，因单位经办人保管不当或向第三方泄露引起的一切后果，由单位和单位经办人承担。本信息为系统查询信息，不作为待遇计发最终依据。



附：参保单位全部（或部分）职工参保明细（2025年01-2025年06月）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码	参保险种	参保起止日期（因系统中分段显示）	备注
1	侯新贵		企业养老	202501-202506	
2	侯新贵		失业保险	202501-202506	
3	侯新贵		工伤保险	202501-202506	
4	徐光乐		企业养老	202501-202506	
5	徐光乐		失业保险	202501-202506	
6	徐光乐		工伤保险	202501-202506	
7	杜新永		企业养老	202501-202506	
8	杜新永		失业保险	202501-202506	
9	杜新永		工伤保险	202501-202506	
10	吴赞锋		企业养老	202501-202506	
11	吴赞锋		失业保险	202501-202506	
12	吴赞锋		工伤保险	202501-202506	

打印流水号：37079A01240120KS362763

系统自助：

3276662

备注：1、本证明涉及单位及个人信息，有单位经办人保管，因保管不当或因向第三方泄露引起的一切后果由单位和单位经办人承担。

2、上述信息为打印时的当前参保登记情况，供参考。



附：参保单位全部（或部分）职工参保明细（2025年01-2025年06）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码	参保险种	参保起止日期（如有中断分段显示）	备注
13	高其升		企业养老	202501-202506	
14	高其升		失业保险	202501-202506	
15	高其升		工伤保险	202501-202506	
16	张咏梅		企业养老	202501-202506	
17	张咏梅		失业保险	202501-202506	
18	张咏梅		工伤保险	202501-202506	
19	吴洪水		企业养老	202501-202506	
20	吴洪水		失业保险	202501-202506	
21	吴洪水		工伤保险	202501-202506	
22	秦大伟		企业养老	202501-202506	
23	秦大伟		失业保险	202501-202506	
24	秦大伟		工伤保险	202501-202506	

打印流水号：37079A01240120KS362763 系统自助：3276662

备注：1、本证明涉及单位及个人信息，有单位经办人保管，因保管不当或因向第三方泄露引起的一切后果由单位和单位经办人承担。  
2、上述信息为打印时的当前参保登记情况，供参考。



附：参保单位全部（或部分）职工参保明细（2025年01-2025年06）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码	参保险种	参保起止日期（如有中断分段显示）	备注
25	吴艳娜		企业养老	202501-202506	
26	吴艳娜		失业保险	202501-202506	
27	吴艳娜		工伤保险	202501-202506	
28	刘玉		企业养老	202501-202506	
29	刘玉		失业保险	202501-202506	
30	刘玉		工伤保险	202501-202506	
31	刘松明		企业养老	202501-202506	
32	刘松明		失业保险	202501-202506	
33	刘松明		工伤保险	202501-202506	
34	殷桂芳		企业养老	202501-202506	
35	殷桂芳		失业保险	202501-202506	
36	殷桂芳		工伤保险	202501-202506	

打印流水号：37079A01240120KS362763 系统自助：3276662

备注：1、本证明涉及单位及个人信息，有单位经办人保管，因保管不当或因向第三方泄露引起的一切后果由单位和单位经办人承担。  
2、上述信息为打印时的当前参保登记情况，供参考。



图：参保单位全部（或部分）职工参保明细（2025年01-2025年06）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码	参保险种	参保起止日期（如有中断分段显示）	备注
37	刘军伟	[REDACTED]	企业养老	202501-202506	
38	刘军伟		失业保险	202501-202506	
39	刘军伟		工伤保险	202501-202506	
40	刘长太		企业养老	202501-202506	
41	刘长太		失业保险	202501-202506	
42	刘长太		工伤保险	202501-202506	
43	盛文文		企业养老	202501-202506	
44	盛文文		失业保险	202501-202506	
45	盛文文		工伤保险	202501-202506	
46	李洁		企业养老	202501-202506	
47	李洁		失业保险	202501-202506	
48	李洁		工伤保险	202501-202506	

打印流水号：37079A01240120KS36Z763

系统自助：

3276662

备注：1、本证明涉及单位及个人信息，有单位经办人保管，因保管不当或因向第三方泄露引起的一切后果由单位和单位经办人承担。  
2、上述信息为打印时的当前参保登记情况，供参考。



图：参保单位全部（或部分）职工参保明细（2025年01-2025年06）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码	参保险种	参保起止日期（如有中断分段显示）	备注
49	牛茂源	[REDACTED]	企业养老	202501-202506	
50	牛茂源		失业保险	202501-202506	
51	牛茂源		工伤保险	202501-202506	
52	赵立媛		企业养老	202501-202506	
53	赵立媛		失业保险	202501-202506	
54	赵立媛		工伤保险	202501-202506	
55	赵丹丹		企业养老	202501-202506	
56	赵丹丹		失业保险	202501-202506	
57	赵丹丹		工伤保险	202501-202506	
58	徐超		企业养老	202501-202506	
59	徐超		失业保险	202501-202506	
60	徐超		工伤保险	202501-202506	

打印流水号：37079A01240120KS36Z763

系统自助：

3276662

备注：1、本证明涉及单位及个人信息，有单位经办人保管，因保管不当或因向第三方泄露引起的一切后果由单位和单位经办人承担。  
2、上述信息为打印时的当前参保登记情况，供参考。



附：参保单位全部（或部分）职工参保明细（2025年01-2025年06）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码	参保险种	参保起止日期（如有中断分段显示）	备注
61	严露		企业养老	202501-202506	
62	严露		失业保险	202501-202506	
63	严露		工伤保险	202501-202506	
64	王冰		企业养老	202501-202506	
65	王冰		失业保险	202501-202506	
66	王冰		工伤保险	202501-202506	
67	刘琳		企业养老	202501-202506	
68	刘琳		失业保险	202501-202506	
69	刘琳		工伤保险	202501-202506	
70	王立坤		企业养老	202501-202506	
71	王立坤		失业保险	202501-202506	
72	王立坤		工伤保险	202501-202506	

打印流水号：37079A01240120KS362763

系统自助：

3276662

备注：1、本证明涉及单位及个人信息，有单位经办人保管，因保管不当或因向第三方泄露引起的一切后果由单位和单位经办人承担。  
2、上述信息为打印时的当前参保登记情况，供参考。



附：参保单位全部（或部分）职工参保明细（2025年01-2025年06）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码	参保险种	参保起止日期（如有中断分段显示）	备注
73	代国良		企业养老	202501-202506	
74	代国良		失业保险	202501-202506	
75	代国良		工伤保险	202501-202506	
76	李先胜		企业养老	202501-202506	
77	李先胜		失业保险	202501-202506	
78	李先胜		工伤保险	202501-202506	
79	张丽		企业养老	202501-202506	
80	张丽		失业保险	202501-202506	
81	张丽		工伤保险	202501-202506	
82	董春云		企业养老	202501-202506	
83	董春云		失业保险	202501-202506	
84	董春云		工伤保险	202501-202506	

打印流水号：37079A01240120KS362763

系统自助：

3276662

备注：1、本证明涉及单位及个人信息，有单位经办人保管，因保管不当或因向第三方泄露引起的一切后果由单位和单位经办人承担。  
2、上述信息为打印时的当前参保登记情况，供参考。



附：参保单位全部（或部分）职工参保明细（2025年01-2025年06）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码	参保险种	参保起止日期（如有中断分段显示）	备注
85	朱建海		企业养老	202501-202506	
86	朱建海		失业保险	202501-202506	
87	朱建海		工伤保险	202501-202506	
88	刘伟钊		企业养老	202501-202506	
89	刘伟钊		失业保险	202501-202506	
90	刘伟钊		工伤保险	202501-202506	
91	王姣		企业养老	202501-202506	
92	王姣		失业保险	202501-202506	
93	王姣		工伤保险	202501-202506	
94	梁承琳		企业养老	202501-202506	
95	梁承琳		失业保险	202501-202506	
96	梁承琳		工伤保险	202501-202506	

打印流水号：37079A01240120KS362763

系统自助：

3276662

备注：1、本证明涉及单位及个人信息，有单位经办人保管，因保管不当或因向第三方泄露引起的一切后果由单位和单位经办人承担。  
2、上述信息为打印时的当前参保登记情况，供参考。



## 医疗保险参保缴费名单

参保单位			山东润达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序号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码	医疗保险		生育保险		备注
				是否参保	缴费时段	是否参保	缴费时段	
1	侯新贵	男		是	202501到202506	是	202501到202506	
2	徐光乐	男		是	202501到202506	是	202501到202506	
3	杜新永	男		是	202501到202506	是	202501到202506	
4	吴静峰	男		是	202501到202506	是	202501到202506	
5	高其升	男		是	202501到202506	是	202501到202506	
6	张咏梅	女		是	202501到202506	是	202501到202506	
7	吴洪水	男		是	202501到202506	是	202501到202506	
8	秦大伟	男		是	202501到202506	是	202501到202506	
9	吴艳娜	女		是	202501到202506	是	202501到202506	
10	刘玉	女		是	202501到202506	是	202501到202506	
11	刘松明	男		是	202501到202506	是	202501到202506	
12	殷桂芳	女		是	202501到202506	是	202501到202506	
13	刘军伟	男		是	202501到202506	是	202501到202506	
14	刘长太	男		是	202501到202506	是	202501到202506	
15	滕文文	女		是	202501到202506	是	202501到202506	
16	李洁	女		是	202501到202506	是	202501到202506	
17	牛茂源	男		是	202501到202506	是	202501到202506	
18	赵立媛	女		是	202501到202506	是	202501到202506	
19	赵丹丹	女		是	202501到202506	是	202501到202506	
20	徐超	女		是	202501到202506	是	202501到202506	

备注：  
本证明申请用于 其他用途



## 医疗保险参保缴费名单

参保单位			山东润达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序号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码	医疗保险		生育保险		备注
				是否参保	缴费时段	是否参保	缴费时段	
21	严露	男		是	202501到202506	是	202501到202506	
22	王冰	女		是	202501到202506	是	202501到202506	
23	刘琳	女		是	202501到202506	是	202501到202506	
24	王立坤	女		是	202501到202506	是	202501到202506	
25	代国良	男		是	202501到202506	是	202501到202506	
26	李先胜	男		是	202501到202506	是	202501到202506	
27	张丽	女		是	202501到202506	是	202501到202506	
28	董春云	女		是	202501到202506	是	202501到202506	
29	朱建海	男		是	202501到202506	是	202501到202506	
30	刘伟判	男		是	202501到202506	是	202501到202506	
31	王毅	女		是	202501到202506	是	202501到202506	
32	梁承琳	女		是	202501到202506	是	202501到202506	
33	李鑫皓	女		是	202501到202506	是	202501到202506	
34	蔡涛	男		是	202501到202506	是	202501到202506	
35	吕晓倩	女		是	202501到202506	是	202501到202506	
36	王璐瑶	女		是	202501到202506	是	202501到202506	
37	王姝雅	女		是	202501到202506	是	202501到202506	
38	高敏	女		是	202501到202506	是	202501到202506	
39	刘沛	女		是	202501到202506	是	202501到202506	
40	李新颖	男		是	202501到202506	是	202501到202506	

备注：  
本证明申请用于 其他用途



#### (四) 其他检验人员

##### 1、检验人员上岗证

 <p>上岗证 Work license</p> <p>姓名: 侯新贵 职务: 项目负责人 科室: 实验室 ID: JTC001</p> <p>山东润达检测技术有限公司</p>	 <p>上岗证 Work license</p> <p>姓名: 徐光乐 职务: 授权签字人 科室: 实验室 ID: JTC002</p> <p>山东润达检测技术有限公司</p>	 <p>上岗证 Work license</p> <p>姓名: 杜新永 职务: 审核人 科室: 实验室 ID: JTC003</p> <p>山东润达检测技术有限公司</p>
 <p>上岗证 Work license</p> <p>姓名: 吴晋锋 职务: 检验员 科室: 实验室 ID: JTC004</p> <p>山东润达检测技术有限公司</p>	 <p>上岗证 Work license</p> <p>姓名: 高其升 职务: 检验员 科室: 实验室 ID: JTC008</p> <p>山东润达检测技术有限公司</p>	 <p>上岗证 Work license</p> <p>姓名: 张咏梅 职务: 检验员 科室: 实验室 ID: JTC0200</p> <p>山东润达检测技术有限公司</p>
 <p>上岗证 Work license</p> <p>姓名: 吴德娜 职务: 授权签字人 科室: 实验室 ID: JTC0203</p> <p>山东润达检测技术有限公司</p>	 <p>上岗证 Work license</p> <p>姓名: 刘长太 职务: 授权人 科室: 实验室 ID: JTC0010</p> <p>山东润达检测技术有限公司</p>	 <p>上岗证 Work license</p> <p>姓名: 刘正 职务: 审核人 科室: 实验室 ID: JTC0202</p> <p>山东润达检测技术有限公司</p>

上岗证  
Work license

姓名: 吴洪永  
职务: 检验员  
实验室: RD007



上岗证  
Work license

姓名: 秦大伟  
职务: 检验员  
实验室: RD201



上岗证  
Work license

姓名: 殷桂芳  
职务: 质检组组长  
实验室: RD085



上岗证  
Work license

姓名: 刘松明  
职务: 检测组长  
实验室: RD026



上岗证  
Work license

姓名: 董文文  
职务: 检验员  
实验室: RD012



上岗证  
Work license

姓名: 李洁  
职务: 检验员  
实验室: RD013



上岗证  
Work license

姓名: 牛茂新  
职务: 检验员  
实验室: RD016



上岗证  
Work license

姓名: 赵立斌  
职务: 检验员  
实验室: RD018



上岗证  
Work license

姓名: 赵丹丹  
职务: 检验员  
实验室: RD019



上岗证  
Work license

姓名: 徐超  
职务: 检验员  
实验室  
工号: DJC0024



上岗证  
Work license

姓名: 严露  
职务: 检验员  
实验室  
工号: DJC0029



上岗证  
Work license

姓名: 王冰  
职务: 检验员  
实验室  
工号: DJC0030



上岗证  
Work license

姓名: 刘琳  
职务: 检验员  
实验室  
工号: DJC0031



上岗证  
Work license

姓名: 王立坤  
职务: 检验员  
实验室  
工号: DJC0035



上岗证  
Work license

姓名: 代国良  
职务: 检验员  
实验室  
工号: DJC0040



上岗证  
Work license

姓名: 李先胜  
职务: 检验员  
实验室  
工号: DJC0041



上岗证  
Work license

姓名: 张雨  
职务: 检验员  
实验室  
工号: DJC0042



上岗证  
Work license

姓名: 盖春云  
职务: 检验员  
实验室  
工号: DJC0044



上岗证  
Work license

姓名: 宋建海

职务: 检验员

科室: 实验室

工号: 0145



上岗证  
Work license

姓名: 刘伟刚

职务: 检验员

科室: 实验室

工号: 0146



上岗证  
Work license

姓名: 王敏

职务: 检验员

科室: 实验室

工号: 0145



上岗证  
Work license

姓名: 梁承琳

职务: 检验员

科室: 实验室

工号: 0149



上岗证  
Work license

姓名: 李露露

职务: 检验员

科室: 实验室

工号: 0141



上岗证  
Work license

姓名: 蔡琦

职务: 检验员

科室: 实验室

工号: 0141



上岗证  
Work license

姓名: 吕晓娟

职务: 报告组组长

科室: 实验室

工号: 0144



上岗证  
Work license

姓名: 王晴瑞

职务: 质量管理组组长

科室: 实验室

工号: 0143



上岗证  
Work license

姓名: 王佩雅

职务: 检验员

科室: 实验室

工号: 0143



上岗证  
Work license

姓名: 高敏  
职务: 检验员  
科室: 实验室  
ID: RDJC0207



上岗证  
Work license

姓名: 刘洋  
职务: 检验员  
科室: 实验室  
ID: RDJC0208



上岗证  
Work license

姓名: 李新瑞  
职务: 检验员  
科室: 实验室  
ID: RDJC020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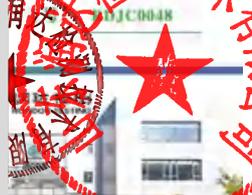
上岗证  
Work license

姓名: 张佳琪  
职务: 检验员  
科室: 实验室  
ID: RDJC0047



上岗证  
Work license

姓名: 王聪庆  
职务: 检验员  
科室: 实验室  
ID: RDJC0048



上岗证  
Work license

姓名: 魏玉欣  
职务: 检验员  
科室: 实验室  
ID: RDJC0050



上岗证  
Work license

姓名: 郝建敏  
职务: 检验员  
科室: 实验室  
ID: RDJC0051



上岗证  
Work license

姓名: 李丽  
职务: 检验员  
科室: 实验室  
ID: RDJC0210



上岗证  
Work license

姓名: 孙春梅  
职务: 检验员  
科室: 实验室  
ID: RDJC0053





上岗证  
Work license

姓名: 高雯雯  
职务: 检验员  
实验室  
工号: JC0075



上岗证  
Work license

姓名: 孙力  
职务: 统计分析组组长  
实验室  
工号: JC0079



上岗证  
Work license

姓名: 于蕊蕊  
职务: 检验员  
实验室  
工号: JC0214



上岗证  
Work license

姓名: 黎欣  
职务: 检验员  
实验室  
工号: JC0215



上岗证  
Work license

姓名: 梁怡平  
职务: 检验员  
实验室  
工号: JC0216



/

### 3、检验人员社保证明

#### 社会保险单位参保证明

证明编号

单位编号	0702001357	单位名称	山东润达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参保缴费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起止时间		当前参保人数
企业养老	2025年01月-2025年06月		98
失业保险	2025年01月-2025年06月		98
工伤保险	2025年01月-2025年06月		98

备注：本证明涉及单位及参保职工个人信息，因单位经办人保管不当或向第三方泄露引起的一切后果，由单位和单位经办人承担。本信息为系统查询信息，不作为待遇计发最终依据。



附：参保单位全部（或部分）职工参保证明（2025年01-2025年06月）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参保险种	参保起止日期（因系统中分段显示）	备注
1	侯新贵		企业养老	202501-202506	
2	侯新贵		失业保险	202501-202506	
3	侯新贵		工伤保险	202501-202506	
4	徐光乐		企业养老	202501-202506	
5	徐光乐		失业保险	202501-202506	
6	徐光乐		工伤保险	202501-202506	
7	杜新永		企业养老	202501-202506	
8	杜新永		失业保险	202501-202506	
9	杜新永		工伤保险	202501-202506	
10	吴赞锋		企业养老	202501-202506	
11	吴赞锋		失业保险	202501-202506	
12	吴赞锋		工伤保险	202501-202506	

打印流水号：37079

系统自助：

3276662

备注：1、本证明涉及单位及参保职工个人信息，因单位经办人保管不当或向第三方泄露引起的一切后果由单位和单位经办人承担。

2、上述信息为打印时的当前参保登记情况，供参考。



图：参保单位全部（或部分）职工参保明细（2025年01-2025年06）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参保险种	参保起止日期（如有中断分段显示）	备注
13	高其升		企业养老	202501-202506	
14	高其升		失业保险	202501-202506	
15	高其升		工伤保险	202501-202506	
16	张咏梅		企业养老	202501-202506	
17	张咏梅		失业保险	202501-202506	
18	张咏梅		工伤保险	202501-202506	
19	吴洪水		企业养老	202501-202506	
20	吴洪水		失业保险	202501-202506	
21	吴洪水		工伤保险	202501-202506	
22	秦大伟		企业养老	202501-202506	
23	秦大伟		失业保险	202501-202506	
24	秦大伟		工伤保险	202501-202506	

打印流水号：3707

系统自助：

3276662

备注：1、本证明涉及

单位及个人信息，有单位经办人保管，因保管不当或因向第三方泄露引起的一切后果由单位和单位经办人承担。

2、上述信息为打印时的当前参保登记情况，供参考。



图：参保单位全部（或部分）职工参保明细（2025年01-2025年06）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参保险种	参保起止日期（如有中断分段显示）	备注
25	吴艳娜		企业养老	202501-202506	
26	吴艳娜		失业保险	202501-202506	
27	吴艳娜		工伤保险	202501-202506	
28	刘玉		企业养老	202501-202506	
29	刘玉		失业保险	202501-202506	
30	刘玉		工伤保险	202501-202506	
31	刘松明		企业养老	202501-202506	
32	刘松明		失业保险	202501-202506	
33	刘松明		工伤保险	202501-202506	
34	殷桂芳		企业养老	202501-202506	
35	殷桂芳		失业保险	202501-202506	
36	殷桂芳		工伤保险	202501-202506	

打印流水号：3707

系统自助：

3276662

备注：1、本证明涉及单位及个人信息，有单位经办人保管，因保管不当或因向第三方泄露引起的一切后果由单位和单位经办人承担。

2、上述信息为打印时的当前参保登记情况，供参考。



图：参保单位全部（或部分）职工参保明细（2025年01-2025年06）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码	参保险种	参保起止日期（如有中断分段显示）	备注
37	刘军伟		企业养老	202501-202506	
38	刘军伟		失业保险	202501-202506	
39	刘军伟		工伤保险	202501-202506	
40	刘长太		企业养老	202501-202506	
41	刘长太		失业保险	202501-202506	
42	刘长太		工伤保险	202501-202506	
43	盛文文		企业养老	202501-202506	
44	盛文文		失业保险	202501-202506	
45	盛文文		工伤保险	202501-202506	
46	李洁		企业养老	202501-202506	
47	李洁		失业保险	202501-202506	
48	李洁		工伤保险	202501-202506	

打印流水号：370

备注：1、本证明涉  
办人承担  
2、上述信息

系统自助：3276662

保管，因保管不当或因向第三方泄露引起的一切后果由单位和单位经  
参考。



图：参保单位全部（或部分）职工参保明细（2025年01-2025年06）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码	参保险种	参保起止日期（如有中断分段显示）	备注
49	牛茂源		企业养老	202501-202506	
50	牛茂源		失业保险	202501-202506	
51	牛茂源		工伤保险	202501-202506	
52	赵立媛		企业养老	202501-202506	
53	赵立媛		失业保险	202501-202506	
54	赵立媛		工伤保险	202501-202506	
55	赵丹丹		企业养老	202501-202506	
56	赵丹丹		失业保险	202501-202506	
57	赵丹丹		工伤保险	202501-202506	
58	徐超		企业养老	202501-202506	
59	徐超		失业保险	202501-202506	
60	徐超		工伤保险	202501-202506	

打印流水号：370

备注：1、本证明涉  
办人承担  
2、上述信息

系统自助：3276662

保管，因保管不当或因向第三方泄露引起的一切后果由单位和单位经  
参考。



附：参保单位全部（或部分）职工参保明细（2025年01-2025年06）

序号	姓名	参保险种	参保起止日期（如有中断分段显示）	备注
61	严露	企业养老	202501-202506	
62	严露	失业保险	202501-202506	
63	严露	工伤保险	202501-202506	
64	王冰	企业养老	202501-202506	
65	王冰	失业保险	202501-202506	
66	王冰	工伤保险	202501-202506	
67	刘琳	企业养老	202501-202506	
68	刘琳	失业保险	202501-202506	
69	刘琳	工伤保险	202501-202506	
70	王立坤	企业养老	202501-202506	
71	王立坤	失业保险	202501-202506	
72	王立坤	工伤保险	202501-202506	

打印流水号：37079

备注：1、本证明涉及  
 2、上述信息为

系统自助：3276662

人保管，因保管不当或因向第三方泄露引起的一切后果由单位和单位经  
 共参考。



附：参保单位全部（或部分）职工参保明细（2025年01-2025年06）

序号	姓名	参保险种	参保起止日期（如有中断分段显示）	备注
73	代国良	企业养老	202501-202506	
74	代国良	失业保险	202501-202506	
75	代国良	工伤保险	202501-202506	
76	李先胜	企业养老	202501-202506	
77	李先胜	失业保险	202501-202506	
78	李先胜	工伤保险	202501-202506	
79	张丽	企业养老	202501-202506	
80	张丽	失业保险	202501-202506	
81	张丽	工伤保险	202501-202506	
82	董春云	企业养老	202501-202506	
83	董春云	失业保险	202501-202506	
84	董春云	工伤保险	202501-202506	

打印流水号：37079

备注：1、本证明涉及单位及个人信息，有单位经办人保管，因保管不当或因向第三方泄露引起的一切后果由单位和单位经  
 2、上述信息为打印时的当前参保登记情况，供参考。

系统自助：3276662



附：参保单位全部（或部分）职工参保明细（2025年01-2025年06）

序号	姓名	参保险种	参保起止日期（如有中断分段显示）	备注
85	朱建海	企业养老	202501-202506	
86	朱建海	失业保险	202501-202506	
87	朱建海	工伤保险	202501-202506	
88	刘伟钊	企业养老	202501-202506	
89	刘伟钊	失业保险	202501-202506	
90	刘伟钊	工伤保险	202501-202506	
91	王姣	企业养老	202501-202506	
92	王姣	失业保险	202501-202506	
93	王姣	工伤保险	202501-202506	
94	梁承琳	企业养老	202501-202506	
95	梁承琳	失业保险	202501-202506	
96	梁承琳	工伤保险	202501-202506	

打印流水号：37079

备注：1、本证明涉及  
2、上述信息为

系统自助：

3276662

办人保管，因保管不当或因向第三方泄露引起的一切后果由单位和单位经  
，供参考。



附：参保单位全部（或部分）

25年01-2025年06

序号	姓名	参保险种	参保起止日期（如有中断分段显示）	备注
97	李鑫蔚	企业养老	202501-202506	
98	李鑫蔚	失业保险	202501-202506	
99	李鑫蔚	工伤保险	202501-202506	
100	蔡涛	企业养老	202501-202506	
101	蔡涛	失业保险	202501-202506	
102	蔡涛	工伤保险	202501-202506	
103	吕晓倩	企业养老	202501-202506	
104	吕晓倩	失业保险	202501-202506	
105	吕晓倩	工伤保险	202501-202506	
106	王璐瑶	企业养老	202501-202506	
107	王璐瑶	失业保险	202501-202506	
108	王璐瑶	工伤保险	202501-202506	

打印流水号：37079

备注：1、本证明涉及  
2、上述信息为打印时的当前参保登记情况，供参考。

系统自助：

3276662

办人保管，因保管不当或因向第三方泄露引起的一切后果由单位和单位经



附：参保单位全部（或 2025年01-2025年06）

序号	姓名	参保险种	参保起止日期（如有中断分段显示）	备注
109	王姝雅	企业养老	202501-202506	
110	王姝雅	失业保险	202501-202506	
111	王姝雅	工伤保险	202501-202506	
112	高敏	企业养老	202501-202506	
113	高敏	失业保险	202501-202506	
114	高敏	工伤保险	202501-202506	
115	刘祎	企业养老	202501-202506	
116	刘祎	失业保险	202501-202506	
117	刘祎	工伤保险	202501-202506	
118	李新硕	企业养老	202501-202506	
119	李新硕	失业保险	202501-202506	
120	李新硕	工伤保险	202501-202506	

打印流水号：37079

系统自助：3276662

备注：1、本证明涉及  
2、上述信息为

经办人保管，因保管不当或因向第三方泄露引起的一切后果由单位和单位经  
况，供参考。



附：参保单位全部（或 2025年01-2025年06）

序号	姓名	参保险种	参保起止日期（如有中断分段显示）	备注
121	张佳琪	企业养老	202501-202506	
122	张佳琪	失业保险	202501-202506	
123	张佳琪	工伤保险	202501-202506	
124	王晓庆	企业养老	202501-202506	
125	王晓庆	失业保险	202501-202506	
126	王晓庆	工伤保险	202501-202506	
127	魏玉欣	企业养老	202501-202506	
128	魏玉欣	失业保险	202501-202506	
129	魏玉欣	工伤保险	202501-202506	
130	郝建敏	企业养老	202501-202506	
131	郝建敏	失业保险	202501-202506	
132	郝建敏	工伤保险	202501-202506	

打印流水号：37079

系统自助：3276662

备注：1、本证明涉及  
2、上述信息为

经办人保管，因保管不当或因向第三方泄露引起的一切后果由单位和单位经  
况，供参考。



附：参保单位全部（或部分）职工参保明细（2025年01-2025年06）

序号	姓名	参保险种	参保起止日期（如有中断分段显示）	备注
133	李丽	企业养老	202501-202506	
134	李丽	失业保险	202501-202506	
135	李丽	工伤保险	202501-202506	
136	孙春梅	企业养老	202501-202506	
137	孙春梅	失业保险	202501-202506	
138	孙春梅	工伤保险	202501-202506	
139	王冲	企业养老	202501-202506	
140	王冲	失业保险	202501-202506	
141	王冲	工伤保险	202501-202506	
142	李梦凡	企业养老	202501-202506	
143	李梦凡	失业保险	202501-202506	
144	李梦凡	工伤保险	202501-202506	

打印流水号：3707

备注：1、本证明涉及  
2、上述信息为

系统自助：3276662

办人保管，因保管不当或因向第三方泄露引起的一切后果由单位和单位经  
供参考。



附：参保单位全部（或部分）职工参保明细（2025年01-2025年06）

序号	姓名	参保险种	参保起止日期（如有中断分段显示）	备注
145	牟淑晴	企业养老	202501-202506	
146	牟淑晴	失业保险	202501-202506	
147	牟淑晴	工伤保险	202501-202506	
148	车亚平	企业养老	202501-202506	
149	车亚平	失业保险	202501-202506	
150	车亚平	工伤保险	202501-202506	
151	谈小霞	企业养老	202501-202506	
152	谈小霞	失业保险	202501-202506	
153	谈小霞	工伤保险	202501-202506	
154	孟祥婷	企业养老	202501-202506	
155	孟祥婷	失业保险	202501-202506	
156	孟祥婷	工伤保险	202501-202506	

打印流水号：3707

备注：1、本证明涉及  
2、上述信息为

系统自助：3276662

办人保管，因保管不当或因向第三方泄露引起的一切后果由单位和单位经  
供参考。



附：参保单位全部（或部分）职工参保明细（2025年01-2025年06）

序号	姓名	参保险种	参保起止日期（如有中断分段显示）	备注
157	李彩霞	企业养老	202501-202506	
158	李彩霞	失业保险	202501-202506	
159	李彩霞	工伤保险	202501-202506	
160	高雪	企业养老	202501-202506	
161	高雪	失业保险	202501-202506	
162	高雪	工伤保险	202501-202506	
163	王欣	企业养老	202501-202506	
164	王欣	失业保险	202501-202506	
165	王欣	工伤保险	202501-202506	
166	高雯雯	企业养老	202501-202506	
167	高雯雯	失业保险	202501-202506	
168	高雯雯	工伤保险	202501-202506	

打印流水号：3707

备注：1、本证明涉及单位及个人信息，由单位经办人保管，因保管不当或因向第三方泄露引起的一切后果由单位和单位经办人承担。  
2、上述信息为打印时的当前参保登记情况，供参考。

系统自助：3276662

保管，因保管不当或因向第三方泄露引起的一切后果由单位和单位经办人承担。  
参考。



附：参保单位全部（或部分）职工参保明细（2025年01-2025年06）

序号	姓名	参保险种	参保起止日期（如有中断分段显示）	备注
169	孙力	企业养老	202501-202506	
170	孙力	失业保险	202501-202506	
171	孙力	工伤保险	202501-202506	
172	于芯笛	企业养老	202501-202506	
173	于芯笛	失业保险	202501-202506	
174	于芯笛	工伤保险	202501-202506	
175	徐欣	企业养老	202501-202506	
176	徐欣	失业保险	202501-202506	
177	徐欣	工伤保险	202501-202506	
178	逄治平	企业养老	202501-202506	
179	逄治平	失业保险	202501-202506	
180	逄治平	工伤保险	202501-202506	

打印流水号：3707

备注：1、本证明涉及单位及个人信息，由单位经办人保管，因保管不当或因向第三方泄露引起的一切后果由单位和单位经办人承担。  
2、上述信息为打印时的当前参保登记情况，供参考。

系统自助：3276662



## 医疗保险参保缴费名单

参保单位			山东润达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序号	姓名	性别	医疗保险		生育保险		备注
			是否参保	缴费时段	是否参保	缴费时段	
1	侯新贵	男	是	202501到202506	是	202501到202506	
2	徐光乐	男	是	202501到202506	是	202501到202506	
3	杜新永	男	是	202501到202506	是	202501到202506	
4	吴赞峰	男	是	202501到202506	是	202501到202506	
5	高其升	男	是	202501到202506	是	202501到202506	
6	张咏梅	女	是	202501到202506	是	202501到202506	
7	吴洪水	男	是	202501到202506	是	202501到202506	
8	秦大伟	男	是	202501到202506	是	202501到202506	
9	吴艳娜	女	是	202501到202506	是	202501到202506	
10	刘玉	女	是	202501到202506	是	202501到202506	
11	刘松明	男	是	202501到202506	是	202501到202506	
12	殷桂芳	女	是	202501到202506	是	202501到202506	
13	刘军伟	男	是	202501到202506	是	202501到202506	
14	刘长太	男	是	202501到202506	是	202501到202506	
15	滕文文	女	是	202501到202506	是	202501到202506	
16	李洁	女	是	202501到202506	是	202501到202506	
17	牛茂源	男	是	202501到202506	是	202501到202506	
18	赵立媛	女	是	202501到202506	是	202501到202506	
19	赵丹丹	女	是	202501到202506	是	202501到202506	
20	徐超	女	是	202501到202506	是	202501到202506	

备注：  
本证明申请用于 其他用途



## 医疗保险参保缴费名单

参保单位			山东润达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序号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码	医疗保险		生育保险		备注
				是否参保	缴费时段	是否参保	缴费时段	
21	严露	男		是	202501到202506	是	202501到202506	
22	王冰	女		是	202501到202506	是	202501到202506	
23	刘琳	女		是	202501到202506	是	202501到202506	
24	王立坤	女		是	202501到202506	是	202501到202506	
25	代国良	男		是	202501到202506	是	202501到202506	
26	李先胜	男		是	202501到202506	是	202501到202506	
27	张丽	女		是	202501到202506	是	202501到202506	
28	董春云	女		是	202501到202506	是	202501到202506	
29	朱建海	男		是	202501到202506	是	202501到202506	
30	刘伟利	男		是	202501到202506	是	202501到202506	
31	王蛟	女		是	202501到202506	是	202501到202506	
32	梁承琳	女		是	202501到202506	是	202501到202506	
33	李鑫璇	女		是	202501到202506	是	202501到202506	
34	蔡涛	男		是	202501到202506	是	202501到202506	
35	吕晓倩	女		是	202501到202506	是	202501到202506	
36	王璐瑶	女		是	202501到202506	是	202501到202506	
37	王姝雅	女		是	202501到202506	是	202501到202506	
38	高敏	女		是	202501到202506	是	202501到202506	
39	刘祚	女		是	202501到202506	是	202501到202506	
40	李新颖	男		是	202501到202506	是	202501到202506	

备注：  
本证明申请用于 其他用途



## 医疗保险参保缴费名单

参保单位			山东润达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备 注
序号	姓名	性 别	医疗保险		生育保险		
			是否参保	缴费时段	是否参保	缴费时段	
41	张佳琪	女	是	202501到202506	是	202501到202506	
42	王晓庆	女	是	202501到202506	是	202501到202506	
43	魏玉欣	女	是	202501到202506	是	202501到202506	
44	郝建敏	女	是	202501到202506	是	202501到202506	
45	李丽	女	是	202501到202506	是	202501到202506	
46	孙春梅	女	是	202501到202506	是	202501到202506	
47	王冲	男	是	202501到202506	是	202501到202506	
48	李梦凡	女	是	202501到202506	是	202501到202506	
49	牟淑晴	女	是	202501到202506	是	202501到202506	
50	车亚平	男	是	202501到202506	是	202501到202506	
51	谈小霞	女	是	202501到202506	是	202501到202506	
52	孟祥婷	女	是	202501到202506	是	202501到202506	
53	李彩霞	女	是	202501到202506	是	202501到202506	
54	高雪	女	是	202501到202506	是	202501到202506	
55	王欣	女	是	202501到202506	是	202501到202506	
56	高雯雯	女	是	202501到202506	是	202501到202506	
57	孙力	女	是	202501到202506	是	202501到202506	
58	于芯笛	女	是	202501到202506	是	202501到202506	
59	徐欣	女	是	202501到202506	是	202501到202506	
60	迷治平	男	是	202501到202506	是	202501到20250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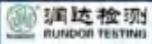
备注：  
本证明申请用于 其他用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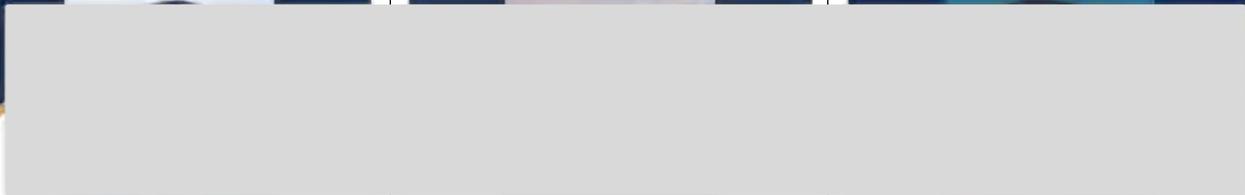


### (五) 抽样人员

#### 1、抽样人员上岗证、工作证 (23 人)



<p>  <b>润达检测</b>            RUNDOR TESTING            山东润达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Shandong Rundor Testing Technology Co., Ltd.  <b>工作证</b> </p> <p>[Redacted]</p> <p>           姓名 NAME <b>孙效斌</b>            工号 JOB NUMBER <b>RDY95</b>            职位 POSITION <b>抽样组员</b> </p>	<p>  <b>润达检测</b>            RUNDOR TESTING            山东润达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Shandong Rundor Testing Technology Co., Ltd.  <b>工作证</b> </p> <p>[Redacted]</p> <p>           姓名 NAME <b>孙壮壮</b>            工号 JOB NUMBER <b>RDY98</b>            职位 POSITION <b>抽样组员</b> </p>	<p>  <b>润达检测</b>            RUNDOR TESTING            山东润达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Shandong Rundor Testing Technology Co., Ltd.  <b>工作证</b> </p> <p>[Redacted]</p> <p>           姓名 NAME <b>孙计楠</b>            工号 JOB NUMBER <b>RDY99</b>            职位 POSITION <b>抽样组员</b> </p>
<p> <b>上岗证</b>            Work license         </p> <p>           姓名: <b>孟庆伟</b>            职务: <b>抽样员</b>            科室: <b>抽样组</b>  <b>RDY101</b> </p> <p></p>	<p> <b>上岗证</b>            Work license         </p> <p>           姓名: <b>孙大凯</b>            职务: <b>抽样员</b>            科室: <b>抽样组</b>  <b>RDY102</b> </p> <p></p>	<p> <b>上岗证</b>            Work license         </p> <p>           姓名: <b>李彦彪</b>            职务: <b>抽样员</b>            科室: <b>抽样组</b>  <b>RDY103</b> </p> <p></p>
<p>  <b>润达检测</b>            RUNDOR TESTING            山东润达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Shandong Rundor Testing Technology Co., Ltd.  <b>工作证</b> </p> <p>[Redacted]</p> <p>           姓名 NAME <b>孟庆伟</b>            工号 JOB NUMBER <b>RDY101</b>            职位 POSITION <b>抽样组员</b> </p>	<p>  <b>润达检测</b>            RUNDOR TESTING            山东润达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Shandong Rundor Testing Technology Co., Ltd.  <b>工作证</b> </p> <p>[Redacted]</p> <p>           姓名 NAME <b>孙大凯</b>            工号 JOB NUMBER <b>RDY102</b>            职位 POSITION <b>抽样组员</b> </p>	<p>  <b>润达检测</b>            RUNDOR TESTING            山东润达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Shandong Rundor Testing Technology Co., Ltd.  <b>工作证</b> </p> <p>[Redacted]</p> <p>           姓名 NAME <b>李彦宾</b>            工号 JOB NUMBER <b>RDY103</b>            职位 POSITION <b>抽样组员</b> </p>



姓名 NAME 刘洪义

工号 JOB NUMBER RDCY104

职位 POSITION 抽样组员

姓名 NAME 陈洋

工号 JOB NUMBER RDCY10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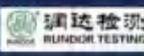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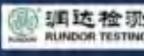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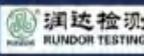
职位 POSITION 抽样组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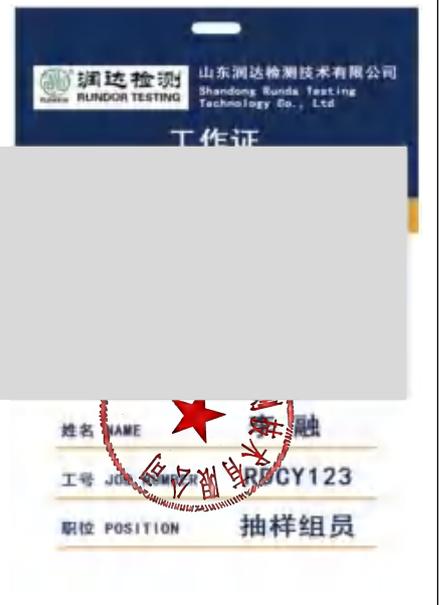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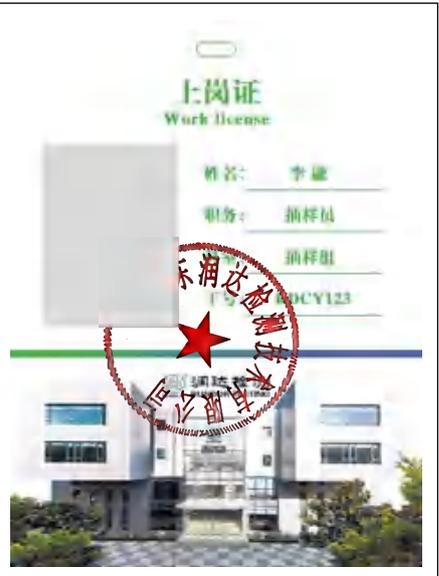
姓名 NAME 周林胜

工号 JOB NUMBER RDCY110

职位 POSITION 抽样组员



<p>  <b>润达检测</b>            RUNDOR TESTING            山东润达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Shandong Rundor Testing            Technology Co., Ltd.         </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工作证</b></p> <div style="background-color: #cccccc; height: 100px; width: 100%;"></div> <p>           姓名 NAME <b>姚靖强</b>            工号 JOB NUMBER <b>RDCY111</b>            职位 POSITION <b>抽样组员</b> </p>	<p>  <b>润达检测</b>            RUNDOR TESTING            山东润达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Shandong Rundor Testing            Technology Co., Ltd.         </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工作证</b></p> <div style="background-color: #cccccc; height: 100px; width: 100%;"></div> <p>           姓名 NAME <b>张鹏飞</b>            工号 JOB NUMBER <b>RDCY114</b>            职位 POSITION <b>抽样组员</b> </p>	<p>  <b>润达检测</b>            RUNDOR TESTING            山东润达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Shandong Rundor Testing            Technology Co., Ltd.         </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工作证</b></p> <div style="background-color: #cccccc; height: 100px; width: 100%;"></div> <p>           姓名 NAME <b>马志博</b>            工号 JOB NUMBER <b>RDCY120</b>            职位 POSITION <b>抽样组员</b> </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上岗证</b> Work license</p> <p>姓名: <b>李世奎</b></p> <p>职务: <b>抽样员</b></p> <p>科室: <b>抽样组</b></p> <p>工号: <b>RDCY112</b></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上岗证</b> Work license</p> <p>姓名: <b>徐敬敏</b></p> <p>职务: <b>抽样员</b></p> <p>科室: <b>抽样组</b></p> <p>工号: <b>RDCY113</b></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上岗证</b> Work license</p> <p>姓名: <b>王帅</b></p> <p>职务: <b>抽样员</b></p> <p>科室: <b>抽样组</b></p> <p>工号: <b>RDCY116</b></p> 
<p>  <b>润达检测</b>            RUNDOR TESTING            山东润达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Shandong Rundor Testing            Technology Co., Ltd.         </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工作证</b></p> <div style="background-color: #cccccc; height: 100px; width: 100%;"></div> <p>           姓名 NAME <b>李世奎</b>            工号 JOB NUMBER <b>RDCY112</b>            职位 POSITION <b>抽样组员</b> </p>	<p>  <b>润达检测</b>            RUNDOR TESTING            山东润达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Shandong Rundor Testing            Technology Co., Ltd.         </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工作证</b></p> <div style="background-color: #cccccc; height: 100px; width: 100%;"></div> <p>           姓名 NAME <b>徐敬敏</b>            工号 JOB NUMBER <b>RDCY113</b>            职位 POSITION <b>抽样组员</b> </p>	<p>  <b>润达检测</b>            RUNDOR TESTING            山东润达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Shandong Rundor Testing            Technology Co., Ltd.         </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工作证</b></p> <div style="background-color: #cccccc; height: 100px; width: 100%;"></div> <p>           姓名 NAME <b>王帅</b>            工号 JOB NUMBER <b>RDCY116</b>            职位 POSITION <b>抽样组员</b> </p>







附：参保单位全部 (2025年01-2025年06)

序号	姓名	参保险种	参保起止日期 (如有中断分段显示)	备注
193	夏效斌	企业养老	202501-202506	
194	夏效斌	失业保险	202501-202506	
195	夏效斌	工伤保险	202501-202506	
196	王树栋	企业养老	202501-202506	
197	王树栋	失业保险	202501-202506	
198	王树栋	工伤保险	202501-202506	
199	田壮壮	企业养老	202501-202506	
200	田壮壮	失业保险	202501-202506	
201	田壮壮	工伤保险	202501-202506	
202	孙叶楠	企业养老	202501-202506	
203	孙叶楠	失业保险	202501-202506	
204	孙叶楠	工伤保险	202501-202506	

打印流水号: 3276662

系统自助: 3276662

备注: 1、本证明涉及单位及个人信息, 有单位经办人保管, 因保管不当或因向第三方泄露引起的一切后果由单位和单位经办人承担。  
2、上述信息为打印时的当前参保登记情况, 供参考。

系统自助: 3276662  
因保管不当或因向第三方泄露引起的一切后果由单位和单位经办人承担。  
供参考。



附：参保单位全部 (2025年01-2025年06)

序号	姓名	参保险种	参保起止日期 (如有中断分段显示)	备注
205	孟庆伟	企业养老	202501-202506	
206	孟庆伟	失业保险	202501-202506	
207	孟庆伟	工伤保险	202501-202506	
208	孙大凯	企业养老	202501-202506	
209	孙大凯	失业保险	202501-202506	
210	孙大凯	工伤保险	202501-202506	
211	李彦滨	企业养老	202501-202506	
212	李彦滨	失业保险	202501-202506	
213	李彦滨	工伤保险	202501-202506	
214	刘洪义	企业养老	202501-202506	
215	刘洪义	失业保险	202501-202506	
216	刘洪义	工伤保险	202501-202506	

打印流水号: 3276662

系统自助: 3276662

备注: 1、本证明涉及单位及个人信息, 有单位经办人保管, 因保管不当或因向第三方泄露引起的一切后果由单位和单位经办人承担。  
2、上述信息为打印时的当前参保登记情况, 供参考。



附：参保单位全部（或部分）职工参保明细（2025年01-2025年06）

序号	姓名	单位名称	参保险种	参保起止日期（如有中断分段显示）	备注
217	刘丹丹		企业养老	202501-202506	
218	刘丹丹		失业保险	202501-202506	
219	刘丹丹		工伤保险	202501-202506	
220	陈洋		企业养老	202501-202506	
221	陈洋		失业保险	202501-202506	
222	陈洋		工伤保险	202501-202506	
223	周林胜		企业养老	202501-202506	
224	周林胜		失业保险	202501-202506	
225	周林胜		工伤保险	202501-202506	
226	姚德强		企业养老	202501-202506	
227	姚德强		失业保险	202501-202506	
228	姚德强		工伤保险	202501-202506	

打印流水号：370

备注：1、本证明涉  
办人承担  
2、上述信息

系统自助：3276662

经办人保管，因保管不当或因向第三方泄露引起的一切后果由单位和单位经  
办人承担，供参考。



附：参保单位全部（或部分）职工参保明细（2025年01-2025年06）

序号	姓名	单位名称	参保险种	参保起止日期（如有中断分段显示）	备注
229	张衡飞		企业养老	202501-202506	
230	张衡飞		失业保险	202501-202506	
231	张衡飞		工伤保险	202501-202506	
232	马志伟		企业养老	202501-202506	
233	马志伟		失业保险	202501-202506	
234	马志伟		工伤保险	202501-202506	
235	李世奎		企业养老	202501-202506	
236	李世奎		失业保险	202501-202506	
237	李世奎		工伤保险	202501-202506	
238	车娜娜		企业养老	202501-202506	
239	车娜娜		失业保险	202501-202506	
240	车娜娜		工伤保险	202501-202506	

打印流水号：370

备注：1、本证明涉  
办人承担  
2、上述信息

系统自助：3276662

经办人保管，因保管不当或因向第三方泄露引起的一切后果由单位和单位经  
办人承担，供参考。



附：参保单位全部（或部分）职工参保明细（2025年01-2025年06）

序号	姓名	参保险种	参保起止日期（如有中断分段显示）	备注
241	徐敬敬	企业养老	202501-202506	
242	徐敬敬	失业保险	202501-202506	
243	徐敬敬	工伤保险	202501-202506	
244	王帅	企业养老	202501-202506	
245	王帅	失业保险	202501-202506	
246	王帅	工伤保险	202501-202506	
247	刘智勇	企业养老	202501-202506	
248	刘智勇	失业保险	202501-202506	
249	刘智勇	工伤保险	202501-202506	
250	刘亮	企业养老	202501-202506	
251	刘亮	失业保险	202501-202506	
252	刘亮	工伤保险	202501-202506	

打印流水号：37079

备注：1、本证明涉及  
 2、上述信息大

系统自助：3276662

人保管，因保管不当或因向第三方泄露引起的一切后果由单位和单位经  
 供参考。



附：参保单位全部（或部分）职工参保明细（2025年01-2025年06）

序号	姓名	参保险种	参保起止日期（如有中断分段显示）	备注
253	李融	企业养老	202501-202506	
254	李融	失业保险	202501-202506	
255	李融	工伤保险	202501-202506	
256	郭传高	企业养老	202501-202506	
257	郭传高	失业保险	202501-202506	
258	郭传高	工伤保险	202501-202506	
259	毕小刚	企业养老	202501-202506	
260	毕小刚	失业保险	202501-202506	
261	毕小刚	工伤保险	202501-202506	
262	王健	企业养老	202501-202506	
263	王健	失业保险	202501-202506	
264	王健	工伤保险	202501-202506	

打印流水号：37079

备注：1、本证明涉及  
 2、上述信息为打印时的当前参保登记情况，供参考。

系统自助：3276662

人保管，因保管不当或因向第三方泄露引起的一切后果由单位和单位经  
 供参考。



## 医疗保险参保缴费名单

参保单位			山东润达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序号	姓名	性别	医疗保险		生育保险		备注
			是否参保	缴费时段	是否参保	缴费时段	
61	陈淑	男		202501到202506	是	202501到202506	
62	张琦	男		202501到202506	是	202501到202506	
63	张桦	男		202501到202506	是	202501到202506	
64	于永朋	男		202501到202506	是	202501到202506	
65	夏效斌	男		202501到202506	是	202501到202506	
66	王树栋	男		202501到202506	是	202501到202506	
67	田壮壮	男		202501到202506	是	202501到202506	
68	孙叶楠	男		202501到202506	是	202501到202506	
69	孟庆伟	男		202501到202506	是	202501到202506	
70	孙大凯	男		202501到202506	是	202501到202506	
71	李彦滨	男		202501到202506	是	202501到202506	
72	刘洪义	男		202501到202506	是	202501到202506	
73	刘丹丹	女		202501到202506	是	202501到202506	
74	陈洋	男		202501到202506	是	202501到202506	
75	周林胜	男		202501到202506	是	202501到202506	
76	姚德强	男		202501到202506	是	202501到202506	
77	张鹏飞	男		202501到202506	是	202501到202506	
78	马志伟	男		202501到202506	是	202501到202506	
79	李世奎	男		202501到202506	是	202501到202506	
80	牟娜娜	女		202501到202506	是	202501到202506	

备注：  
本证明申请用于 其他用途



## 医疗保险参保缴费名单

参保单位			山东润达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序号	姓名	性别	医疗保险		生育保险		备注
			是否参保	缴费时段	是否参保	缴费时段	
81	徐敬敬	男	是	202501到202506	是	202501到202506	
82	王帅	男	是	202501到202506	是	202501到202506	
83	刘智勇	男	是	202501到202506	是	202501到202506	
84	刘亮	男	是	202501到202506	是	202501到202506	
85	李融	男	是	202501到202506	是	202501到202506	
86	郭传高	男	是	202501到202506	是	202501到202506	
87	毕小刚	男	是	202501到202506	是	202501到202506	
88	王健	女	是	202501到202506	是	202501到202506	
89	裴玉洁	女	是	202501到202506	是	202501到202506	
90	张娜娜	女	是	202501到202506	是	202501到202506	
91	刘奕妤	女	是	202501到202506	是	202501到202506	
92	李秋朋	女	是	202501到202506	是	202501到202506	
93	王娜	女	是	202501到202506	是	202501到202506	
94	张超	女	是	202501到202506	是	202501到202506	
95	白钰洁	男	是	202501到202506	是	202501到202506	
96	孙权	男	是	202501到202506	是	202501到202506	
97	于李宁	女	是	202501到202506	是	202501到202506	
98	陈峰	女	是	202501到202506	是	202501到202506	

备注：  
本证明申请用于 其他用途



## 十二、企业业绩

### (一) 供应商承担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采购单位	合同金额
1	2024 年度铅山县食品(食用农产品)抽样 抽检项目采购项目	铅山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734 元/批
2	泗洪县 2024 年食品安全监督抽检检测采购 项目	泗洪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758880 元
3	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 年上半年食 品安全监督抽检项目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市场 监督管理局	1598652 元
4	淮安市清江浦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 年度食品安全监督抽检服务项目	淮安市清江浦区市场监 督管理局	480 元/批
5	农产品例行检测任务及食品安全检测	清河县综合检验检测中 心	157120 元
6	山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 年食品安全 监督抽检政府采购项目	山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1065000 元
7	泗阳县 2024 年农畜水产品质量安全例行 监测项目项目	泗阳县农业农村局	210000 元
8	2024 年山东省农业农村厅农产品质量安 全监测购买服务项目	山东省农业农村厅机关	692200 元
9	2023 年潍坊市农业农村局食用农产品检 测项目	潍坊市农业农村局	450000 元

注：请填写此表，并按要求上传业绩资料证明材料。

## (二) 抽检合同

### 1、2024 年度铅山县食品(食用农产品)抽样抽检项目采购项目

#### 成交通知书

山东润达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江西丰瑞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受铅山县市场监督管理局的委托,对2024年度铅山县食品(食用农产品)抽样抽检项目采购项目(采购编号:SRFRZFCG-2024-003#)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经评标委员会评定,采购方确定,中标结果如下:

项目编号	货物名称	单位	数量	采购目录	参数规格	中标单位	中标金额(元)/折扣率(%)
饶购 2024F001115873	铅府办抄字【2023】271号食品、产品质量安全抽检监测、计量器具强制检定等经费(上年结转)	批次	1	其他服务		山东润达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734.0000
饶购 2024F001115872	铅府办抄字【2023】271号食品、产品质量安全抽检监测、计量器具强制检定等经费(上年结转)	批次	1	其他服务			

请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三十日内与采购单位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无正当理由拒不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将根据《政府采购法》相关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江西丰瑞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03月26日

招标单位机构(盖章)  
铅山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日期:2024年03月26日

# 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RD2024032603

采购人(以下简称甲方): 铅山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中标人(以下简称乙方): 山东润达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以下简称合同):

## 一、合同文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 采购文件
- 成交通知书
- 乙方提交的报价函、报价表、技术要求偏离表、商务条款偏离表等全部响应文件
- 合同专用条款
- 合同基本条款
- 甲、乙双方商定后的补充协议

## 二、工作内容

监督抽检: 服务内容、要求及检测内容

### 1、任务数量:

因2024年度铅山县食品安全抽样抽检批次无法准确统计,实际总价以检测批次完成情况据实结算。

### 2、检测要求:

2.1、乙方必须按照《食品安全抽样检验管理办法》(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令第11号)、《江西省食品安全监督抽检实施细则(2024年版)》、上饶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2024年上饶市食品安全监督抽检计划的通知等文件要求开展工作。

2.2、乙方需具备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抽指定检验项目及方法的 CMA 食品检验资质,须自行与江西省市场监督管理局衔接,进入“食品安全抽检监测信息管理系统”抽检机构名录。

2.3、乙方必须能满足甲方对抽样检测具体时间、人员、抽检设施配备等安排,保证按照甲方安排的时间、要求执行,及时保质完成抽样、检测、检验结果确认、检验结论通知、复检、备样移交、结果报送、信息录入、抽检信息统计、系统内公示、不合格报告分析及铅山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要求上报的数据、报表等。本抽检服务项目不允许转包及分包。乙方须能够满足甲方应急抽样检测的要求，当甲方临时需要应急抽样检测时，乙方应快速响应应急抽样检验服务。

2.4、乙方应在抽样完成后5个工作日内完成信息录入，在抽样完成后20个工作日内完成检验，并把检验结果录入系统；食品抽检情况分析报告应按月进行公示，针对不合格食品，需分析产生原因并进行说明，检验检测结果特点、存在的主要问题和对策措施建议（对抽检品种的定性、定量分析）。

2.5、2024年11月20日前完成抽检任务食品抽样及数据录入，于2024年12月10日前完成食品检验结果及数据录入。

2.6、付款方式：全部抽检项目完成，经甲方查验后，提交请款报告并开具发票，甲方在接到请款报告及发票后30天内支付检测费。

2.7、乙方要严格按照《食品安全抽样检验管理办法》（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令第11号）的要求，强化抽样检验工作质量的管控，及时确保“国抽系统”报送数据的准确无误。系统数据退修率严控在0.5%以下。数据退修申请报市局食品抽检科审核后报省局审批。

2.8、乙方应严格按照规定的检测方法进行检测，未经同意不得擅自增加或者减少检验项目，不得擅自更改判定原则。

### 3、技术要求：

#### 3.1、检验项目及判定依据

检验项目：抽检工作按照《江西省食品抽检实施细则（2024年版）》和有关规定要求执行，样品主要抽取食品流通、餐饮、网络销售中铅山县生产、销售的食品。抽检任务应以细则中必检项目为主，原则上每批次任务抽检项目不得少于3项食品抽检任务应覆盖必检品种（食品抽检品种参照省转抽检品种），全部检验项目少于规定数量时，按细则全项目检验。

检验依据为食品安全国家标准，国务院及卫生部公布的有关食品安全文件。对没有食品安全国家标准的，可按照食品卫生标准、食品质量标准和有关产品的行业标准，食品安全地方标准，企业标准、产品标签明示值或国家明文规定的限量值及国家标准规定的检验方法等进行检验。判定依据是检验项目全部合格的，则判定为符合；否则判定为不合格。对于个别食品品种的检验依据和（或）检验项目有疑问的，乙方应与铅山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沟通，在协商的基础上确定。乙方须严格按操作规程接收样品，发现有不符合条件拒绝接收或退回的样品，应作书面记录，载明不符合的原因，交送样人员，以便对样品作进一步处理。

#### 3.2、检验报告发放

（1）按照《食品安全抽样检验管理办法》（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令第11号）要求，乙方自接收样品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出具检测报告，并于2个工作日内将检测报告寄、送委托单位。合格检测报告一式2份，不合格检测报告一式3份，乙方应保存快速详情单或经签收的



铅山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报告接收单，以备查询。

(2) 乙方在完成全部检验工作后，汇总全部检验信息并撰写分析报告，报送铅山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 4、其它相关要求：

4.1、乙方应按照专业操守尽职尽责，根据相关标准进行样品的抽样、检验及判定工作，并且按当次抽检方案约定日期出具检验报告和分析报告；在甲方与第三方同等的条件下，乙方应优先完成对甲方委托的抽检和监测任务。相关工作人员要严守纪律，任何人不得提前向被抽检单位透露检验信息，不得擅自对外发布检验结果，也不得报告上级或其他单位。

4.2、样品检验：乙方对检验结果的真实性负责，由于虚假、错误检验数据和结论而给被检人造成损失的，或者给社会带来不良影响的，取消其承检资格，并承担赔偿责任及相应法律责任。

4.3、涉及抽样的全部情况包括数据及结果，乙方必须对抽检监测的结果及数据等信息保密，不得向除甲方以外的任何单位与个人透露，否则取消其承检资格；如造成经济损失及不良影响的，追究其经济赔偿责任和法律责任。

4.4、乙方应积极配合委托方开展检测工作，及时反馈检验不合格样品的信息。应安排专人与委托方联系，并提供手机、QQ、邮箱等联系方式，必要时应在 2 小时内及时响应甲方需求。

4.5 乙方应针对每次任务提供承接项目清单、检测计划和结果，保证原始记录规范完整，并接受铅山县市场监督管理局的专家检查及评估。

4.6 对乙方在开展抽检监测过程中弄虚作假或不配合甲方工作的，取消其承检资格。

4.7、按照《食品安全抽样检验管理办法》（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令第 11 号）要求保管复检备份样品，样品处理需符合国家有关规定。

4.8、抽检内容：按照市局公布抽检内容为准。

快速抽检：服务内容、要求及检测内容

1、因2024年度铅山县食品安全抽样抽检检测批次无法准确估算，实际总价以具体批次完成情况据实结算。

#### 2、检测结果上传及汇总

检测结果需上传至“云快检”平台，并于每个月月底汇总当月快检数据，报送给甲方。

#### 3、不合格品后续处理

乙方人员在快速检测过程中发现不合格样品后，必须进行二次复检，复检合格的，以复检结果为准，复检仍不合格的，应立即上报甲方。

4、乙方应积极配合委托方开展重大活动食品安全保障工作。

### 三、合同金额

序号	名称	内容	数量	单位	单价	总价	供应商名称
1	2024年度铅山县食品（食用农产品）抽样抽检项目	监督抽检	以具体批次完成情况据实结算	元	680.00元/批次	734.00元	山东润达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	2024年度铅山县食品（食用农产品）抽样抽检项目	快速检测	以具体批次完成情况据实结算	元	54.00元/批次		

总价（大写）：柒佰叁拾肆元整

**四、付款方式：**

付款方式：根据任务完成进度，按以下方式结算。

- 1、完成成交任务批次数的30%，并经采购单位查验合格后，支付最终成交金额的30%款项；
- 2、完成成交任务批次数的60%，并经采购单位查验合格后，支付最终成交金额的30%款项；
- 3、完成成交任务批次数的100%，并经采购单位查验合格后，支付最终成交金额的40%款项。

**五、服务地点：**

甲方指定地点。

**六、服务期限：**

一年，乙方应在2024年12月10日前完成2024年度检测任务及国地系统数据录入工作。

**七、实地考察：**

甲方可安排工作人员到乙方公司进行实地考察，了解项目的工作情况、数据情况进行现场检查。

**八、违约条款**

1. 合同一方违约，违约方向对方支付违约金。
2. 乙方给甲方造成的实际损失高于违约金的，乙方应给用户对高出违约金的部分予以赔偿。
3. 如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或甲方同意规定的时间提供服务，甲方可以从合同款中扣除违约赔偿费，赔偿费应按每延迟一周，按合同总价的1%计收。但违约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为合同总价的10%。一周按7天计算，不足7天按一周计算。如果乙方在达到最高限额后仍不能履行提供服务的义务，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4. 其它未尽事宜，以《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规定为准。



润达检测

## 九、不可抗力

1. 不可抗力事件是指双方在签署本合同时不能预见,对发生及后果不能避免并且超过合理控制范围的,不能克服的自然事件和社会事件,此类事件包括:瘟疫、战争、骚乱、叛乱以及超设计标准的地震、台风等。

2. 若不可抗力事件的发生完全或部分妨碍一方履行本合同项目下的任何义务,则该方可暂停履行其义务,但前提是:

① 暂停履行的范围和时间不超过消除不可抗力事件影响的合理需要;

② 受不可抗力事件影响的一方应继续履行本合同下未受不可抗力事件影响的其他义务;

③ 一旦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受不可抗力影响方应尽快恢复履行本合同。

3. 若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而不能履行本合同,则该方应尽快书面通知另一方。该通知中应说明不可抗力事件的发生日期和预计持续的时间、事件性质、对该方履行本合同的影响及该方为减少不可抗力事件影响所采取的措施。

4. 受不可抗力事件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之日(如遇通讯中断,则自通讯恢复之日)起 10 天内向另一方提供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地公证机构出具的证明文件。

5. 受不可抗力事件影响一方应采取合理的措施,以减少因不可抗力事件给另一方或双方带来的损失。双方应及时协商并制定和实施合理的替代措施以减少或消除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如因不可抗力事件影响一方未能尽其努力采取合理措施减少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则该方应承担由此而带来的损失。

## 十、合同生效及其他

1.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直至双方均已履行完合同规定的全部责任和义务为止。

2. 凡因本项目引起的或与本项目有关的任何争议,由成交乙方与甲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有权向甲方所在地铅山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乙方各执两份,采购代理机构执一份,财政部门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 在签订合同时,在不违反实质性条款的前提下可作调整。

5. 除非本合同另有规定或双方同意,否则本合同规定的一切通知,文件资料均应采用书面形式,送交甲方或乙方的主要营业地址或双方为此而指定的其他地址。



甲方（公章）：铅山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乙方（公章）：山东润达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签订时间：2024年4月1日



## 2、泗洪县 2024 年食品安全监督抽检检测采购项目

### 中标通知书

致：山东润达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中天志远咨询有限公司现通知贵公司(单位)，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并报经采购人确认，贵公司(单位)已成为JSZC-321323-ZTZY-G2024-0003号泗阳县2024年农畜水产品质量安全例行监测项目项目分包2的中标供应商。

中标金额：210000.0000元

请贵公司(单位)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根据《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七十二条追究法律责任。

特此通知!



地址：泗阳县众兴街道繁荣北路33-11号

备注：

1. 中标供应商可凭政府采购合同办理融资贷款，详情请见苏政采网“政采贷”专栏。

2. 如项目收取履约保证金，中标供应商可自愿选择以履约保证金(保险)代替缴纳履约保证金，具体详见《关于在全省政府采购领域推广电子履约保函(保险)的通知》(苏财购〔2023〕150号)规定。

风险提示：如因质疑、投诉事项成立或因财政部门监督检查，导致中标结果发生变化的，本中标通知书自动作废。



泗洪县 2024 年食品安全监督抽样检测采购项目  
分包二

政府  
采购  
合同



采购单位（全称）：泗洪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中标供应商（全称）：山东润达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4 年 5 月 28 日

## 江苏省政府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泗洪县 2024 年食品安全监督抽样检测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JSZC-321324-TYJT-G2024-0011

合同编号：JSZC-321324-TYJT-G2024-0011002

采购包：泗洪县 2024 年食品安全监督抽样检测采购项目分包二

采购单位（全称）：泗洪县市场监督管理局（简称甲方）

中标供应商（全称）：山东润达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简称乙方）

**第一条：**甲乙双方根据采购编号 JSZC-321324-TYJT-G2024-0011 的泗洪县 2024 年食品安全监督抽样检测采购项目公开招标采购结果及采购文件的要求，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三编合同）》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采购服务合同：

### 第二条、委托人委托具体事项与具体要求：

- 委托事项：泗洪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 年食品安全抽样、检验及其他；
- 具体要求：食品抽检种类：食品，批次、项目和采样区域，以每个抽检周期

实际安排为准。

序号	委托事项	批次数量	收费标准（元/批次）	应付费用（元）	备注
1.	食品（包含农产品）	1116	680	758880	每批次费用为检验和购样费用的总和
	以下空白				

**第三条 合同期限：**2024 年 5 月 29 日至 2025 年 5 月 28 日。

### 第四条 受托人应遵守如下约定：

- 按以下要求进行抽检：按委托人要求进行食品的抽样和委托人要求的其它检测项目。
- 受托人有将委托事务处理情况向委托方及时报告的义务，检验报告时间及报告方式：自接样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出具书面检验报告，并及时将检测报告、抽样

单、抽样检测台账（电子版）及分析报告报送给委托方，报送时应将不合格报告区分放置，合格报告应出具 3 份，不合格报告应出具 4 份，不合格报告还需附有本批次抽检机构、抽检人员及检验人员相关资质。

3、不将检测目标、检测过程及相关结果透漏给甲方以外的任何人员；

4、保证按要求完成受委托事项，按时提交检验报告，并保证报告真实、准确。

5、如受委托方在抽样、检测等环节出现以下失误或错漏，委托方可扣减或不支付相应批次费用，且不可免除受委托方及时纠正、补救过错的责任：

(1) 抽检食品批次、种类等不符合委托方要求的，每批次扣减 100 元；

(2) 未按时进行抽检，抽检报告等未及时寄送给委托方的，每批次扣减 100 元；

(3) 抽检报告等存在错寄、漏寄的，每批次扣减 100 元；

(4) 抽检过程违反相关法律法规、抽检报告存在明显错误的，该批次不予支付相关费用；

(5) 抽样、检测等环节其它失误或错漏，委托方有权依据受委托方过错程度及损害后果进行处理；

(6) 若受委托方在抽样、检测等环节出现的失误或错漏造成严重后果，由此产生的责任及损失由受委托方承担，若委托方先行承担赔偿责任，可全额向受委托方追偿；

(7) 当季度未按序时计划进度完成抽检工作任务，当季度按照中标价格的 80% 予以结算。

(8) 受委托方的普通食品不合格率应不低于 2% 且食用农产品不合格率应不低于 5%，如若普通食品不合格率低于 2% 或食用农产品不合格率低于 5%，按中标价格的 90% 支付。

(9) 受委托方要严格把控抽检工作质量，认真对待国家、省、市有关部门数据筛查工作，数据筛查质量出现重大问题（省、市通报 2 次及以上）按中标价格的 90% 支付。

(10) 受委托方每批次检测项目数量要达到国抽细则要求和上级有关部门要求，未达标又拒不改正造成一定影响的，按中标价格的 70% 支付。



懿达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如若上述（7）～（10）中同时未达要求两条及以上，酌情累加。

6、在组织抽样检测过程中，抽检产品的种类、品种、批次、项目、抽样地点及样品处理不得随意调整；如因客观情况确需调整的，须征得委托方同意。

7、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技术规范开展食品抽样检验检测。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少检或漏检，不得将委托检测的产品交由其他机构检测。

8、食品检验检测发现的不合格品（问题样品）信息，受托方应在国家规定的时间范围内报告委托方。

9、规范样品保存。应具备足够空间和规定环境保存样品，留样保存时间按照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工作规范执行。

10、参加委托方组织的与食品抽样检测工作有关的宣传、培训等活动。

11、乙方未按要求参加甲方组织召开的会议的，按每次 2000 元进行罚款，所罚款项直接在项目款项支付时扣除。

#### 第五条 委托人应遵守如下约定：

- 1、如实向受托人介绍本协议所涉食品相关情况。
- 2、按时收取检验报告，并按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委托费用。

#### 第六条 服务内容：

##### （一）基本要求

- 1、有规范的抽样程序，质量控制严格的实验室管理制度。
- 2、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真实性负责。一旦发现弄虚作假行为将取消中标资格，今后不得从事本区域的抽检监测任务，并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 （二）检验工作的实施

1、承检机构根据委托方要求，应在项目检测前向委托方提供完整的检测方案及项目预算报单（购样费用按实际发生数另计），经委托方对检验项目、批次安排、抽检区域等事项审核确认后才能予以实施。

##### 2.检验依据和项目：

1) 承检机构应严格按照《国家食品安全监督抽检实施细则（2024年版）》或相关标准规定的项目和检验方法开展检验工作，不得擅自修改实施细则中确定的检验

方式，确保检验数据真实、准确、有效。检验项目根据《国家食品安全监督抽检实施细则（2024年版）》规定，检测项目小于等于15个的，全项目检测，当预包装食品检验项目低于10个时，如甲方有需要，应根据甲方需要增加检测项目（检测项目总数不超过15个）；检测项目高于15个时，应在《国家食品安全监督抽检实施细则（2024年版）》规定的检验项目参数内至少选择15个项目参数检验，同类产品在下次承担检验任务时，应在上次检验项目参数以外选择项目参数检验，直至覆盖所有检验项目参数。采样方应按照实际发生数向被抽检的市场生产经营主体支付样品购置费，不得收取检验费和其他任何费用。投标人应提供购样费用汇总表及经被抽样单位签字确认的收据或发票。

2) 根据国家各级部门的风险监测通报、媒体报道、网络舆情等信息对某类食品安全有反映时，可以通过书面方式要求抽检机构在《国家食品安全监督抽检实施细则（2024年版）》以外增加检验项目参数，同时可以核减相同数量的规定检验项目参数。

3) 检验检测项目参数超出检验机构认证项目范围的，检验机构应书面要求替换具体项目参数或采取分包形式完成。

4) 检验报告应明确使用的检验方法，并与《国家食品安全监督抽检实施细则（2024年版）》规定的检验方法一致。

3. 由承检机构负责抽样。承检机构在进行抽样时，应根据国家食品药品监管总局制定的《食品安全监督抽检监测和风险监测工作规范》规定的抽样方法及数量抽取、保存和运输，并严格按照委托方计划制定的产品类别、批次、时间、采样安排等要求开展抽检监测有关工作，计划产品类别、批次因非承检机构原因无法完成时，应通过适当方式向委托方请示变更种类及批次，经批准后实施。自备抽样工具和车辆，必须保证抽检、检测分离，抽样人员与检验人员不得为同一人。不得向被抽检企业收取检验费和其他任何费用。

**抽查工作分为以下七个阶段：**

- 1) 由委托方在中标供应商中确定承检机构；
- 2) 抽样；

3) 检验、检验报告出具, 上传平台以及检验结果的确认;

4) 异议处理工作;

5) 汇总材料及上报;

6) 后处理(后处理由执法部门处理);

7) 公告。

4.承检机构应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委托方部署的抽检监测工作, 依法出具检验报告, 上报数据至指定的数据平台, 汇总样品抽检监测结果信息。

5、承检方对其抽取的样品负责, 检验结果反映对送检样品的真实评价。

6、承检方由于虚假、错误检验数据和结论而给被检验人造成损失的, 或者给社会带来不良影响的, 承检方应当负责赔偿, 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7.中标单位应接受委托方考核, 具体考核标准在签订合同时商定。

### (三) 检验结果的处理

1.检验结论的出具: 检验结果未发现所检项目不合格的, 判定为产品本次抽查合格; 检验结果发现所检项目不合格的, 判定为产品本次抽查不合格; 对暂未有判定依据的项目应出具检测数值、检测方法介绍、结果分析和处理建议。

2.检验报告的提供: 承检方应在检验完成后出具检验报告, 于2个工作日内通过国家食品安全抽检监测信息系统上传检验报告, 上传不合格报告时应同步上传现场采样照片、被抽样单位营业执照、委托工作单、检验结果通知书等照片, 并通过国抽信息系统准确对被抽检不合格样品食品经营和生产环节所属市场监管部门分流。同时, 寄送全批次纸质检验报告原件2份至委托方保存。承检方根据被抽样单位的需求, 及时提供纸质检验报告。

3.检验任务工作总结的送达、告知:

(1) 寄(送)委托方: 工作总结、《抽检情况一览表》和监督抽检信息公开代拟稿。

(2) 检验结果的评估: 对检验结果判定为不合格的, 承检机构要对不合格项目进行原因及危害性分析评估, 并出具分析评估报告, 提出下次检测意见和建议。

(3) 对样本异议的处理:

①委托方接受被抽检人关于对抽样程序、检验判定依据有异议的《异议申请书》后依法组织调查，承检机构应按委托方要求在5日内提交书面答复。

②委托方同意被抽检人复检申请后，应从已公告的复检机构名录中选取复检机构，复检机构与初检机构不得为同一机构。逾期未提出申请的，视为承认检验结果。承检机构要配合委托方开展复检。复检结果为最终结果。复检结果表明合格的，复检费用及由复检造成的其他费用支出由承担初检的承检机构承担；复检结论表明不合格的，复检费用由要求复检的申请人或单位承担。

(4) 涉及抽样的全部情况包括数据及结果，承检机构必须保密，不得向除委托方以外的任何单位和个人透露。

#### (四) 抽检服务要求

1.承检机构应按照委托方要求，按照序时计划进度开展抽检工作，每季度末最后两天提交当季度抽检工作分析报告，按照全年工作进度安排，承检机构须在三季度未完成全部抽检任务，四季度根据考核情况是否追加再行商定；

2.承检机构要秉着坚持“问题导向”，有针对性发现问题食品的原则开展食品抽样工作，秉着审慎的态度开展抽样检验工作。

3.普通食品不合格率不低于2%

4.承检机构要严格把控抽检工作质量，认真接待国家、省、市有关部门数据筛查工作。

5.承检机构每批次检测项目数量要达到国抽细则要求和上级有关部门要求。

#### (五) 其他要求

1、因违反抽样、检验、信息披露等相关规定的，委托方有权取消其承检资格并追究其经济赔偿责任和法律责任。

2、中标单位未征得采购方同意，不得将检验任务外包或分包给其他检测机构检验，一经发现，立即取消承检机构资格，任何款项不予支付。原合同约定由其承检的批次数量，由其余中标人承担。



3、中标单位承检的检验任务必须由其投标文件中载明的实验室负责检验，否则视为违约，取消承检机构库资格，任何款项不予支付。原合同约定由其承检的批次数，由其余中标人承担。

4、采样工具和车辆数量充足、质量精良，具有冷藏冷冻食品的运输车辆和设施。

5、因中标单位原因造成的检测程序违法、检测结果错误，由此造成委托方不能有效使用检测报告，委托方有权拒绝支付该批次的费用。因中标单位原因造成的检测程序违法、检测结果错误，由此造成委托方在行政复议中被确认违法或行政诉讼败诉，立即终止合作。委托方有权根据检测单位的工作质量安排项目。

6、在中标单位履行合同期间，如有实际工作需要，委托方有权按照中标价格改变检测产品及项目的权利。

7、为保证检验任务高效优质完成，承检机构需接受委托方组织的检查和考核，对于委托方在考核中提出的问题要及时进行整改，并提交整改报告。整改不到位的，委托方有权取消其承检资格。

8、符合国家规定的承担食品安全抽样工作的其他要求。

#### 第七条 其它合同责任：

1、甲方应当为乙方履行合同提供必要的支持。

2、乙方保证其对为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工作成果、使用的技术手段或提供的服务内容涉及的各方面均享有完全的法律权利或获得充分的授权，乙方因自身的权利瑕疵或侵权行为使得本合同履行侵犯任何第三方合法权益的，均由乙方承担相关责任。

3、乙方在履行合同中产生的一切非因甲方过错导致的损失，均由乙方自行承担。

4、甲乙双方均应指定专人作为本合同履行期间双方之间的联络人，所有一方向相对方正式知会事项的通知到达相对方指定联络人即视为到达对方。

#### 第八条、违约条款

(一)乙方不按期完成合同约定的内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除甲方或不可抗力造成原因外，每延迟交付一天，按合同总价款的1-3%支付违约金，违约金可直接从服务费中扣除；延期超过3日，甲方有权强制解除合同。

(二) 非因甲方原因，乙方不履行本合同规定的义务，致使工作延误，甲方有权要求其强制履行或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等额赔偿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三) 本项目不得转让分包，如有发生，除无条件清理退场，所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负责。

(四) 甲方未按约定期限付款的，除向乙方支付货款外，须按中国人民银行有关规定向乙方支付滞纳金。

#### **第九条 验收：**

在合同履行期间，采购方有权依照招标文件相关要求对承检机构提供的相关服务或交付的工作成果进行阶段性验收或总体验收。如需委托第三方验收，验收费用由采购方承担。因承检机构提供的服务不符合标准导致采购方重复支出的验收费用，由承检机构承担。

经验收不合格的，承检机构应当按照采购方要求在指定的合理期限内进行整改和完善，直至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相关标准。逾期不予整改或经整改仍不能符合相关要求，或者导致合同目的无法实现，采购方有权依照法律程序解除合同，并追究承检机构违约责任。

#### **第十条 付款方式：**

按照以下确定的付款方式，及时办理付款手续。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自收到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供应商账户或供应商数字人民币账户。

每季度实际检验批次完成及出具报告等任务后，采购人在接收到中标人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按实际检验批次（考核后的）一次性支付给供应商。

**注：在签订合同时，中标人明确表示无需预付款。**

#### **第十一条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 (一) 本合同条款；
- (二) 采购文件和乙方的投标文件；
- (三) 中标通知书；
- (四) 供应商在开标时的书面承诺等构成合同的组成部分。



### 3、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 年上半年食品安全监督抽检项目

## 中标通知书

#### 山东润达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经评审小组委员会严格评定，贵公司为本项目中标供应商，请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联系，签订合同，并将合同复印件一份送交我公司备案。

项目名称	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 年上半年食品安全监督抽检项目		
项目编号	HTXJ-ZCG(2024)-35 号		
标项名称	包八：其它七地州一般食品监督抽检项目		
序号	采购内容	服务期限	数量(单位)
1	其它七地州一般食品技术测试和分析服务	2024 年 7 月 31 日前完成所有抽检任务及数据报送工作。 (具体以签订合同为准)	1101 批次
中标金额	大写：壹佰伍拾玖万捌仟陆佰伍拾贰元整 小写：1598652.00 元		
采购单位（盖章）：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采购代理机构（盖章）：中正恒天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日期：2024 年 4 月 29 日		

说明：本中标通知书一式八份，抄送各有关单位，复印无效。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委托抽样检验项目

合 同 书



项目名称：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2024年上半年食品安全监  
督抽检项目（其他七地州一般食品包）

项目受托方：山东润达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单位盖章）

项目负责人：王沛

## 合同说明

1. 本合同书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的有关规定制定，旨在加强对项目的管理，保证项目的顺利进行。

2. 本合同书由项目委托方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简称甲方）和项目受托方 山东润达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简称乙方）共同签订。

3. 本合同文本不得涂改。合同内容如需修改，应经甲、乙双方协商签订补充合同。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补充协议中的条款若与本合同中的相应条款发生冲突，则以补充协议中的条款为准。

4. 当事人使用本合同书时约定无需填写的条款，应在该条款处注明“无”等字样。

5. 本合同书一式陆份，甲方叁份，乙方叁份，各份合同文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项目委托方（甲方）：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乌鲁木齐市天山区新华南路 167 号

编：830004

甲方负责人：张华 联系电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人民路支行

项目受托方（乙方）：山东润达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单位名称：山东润达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山东省潍坊高新区健康东街以南高新二路以东生物医药产业园内 D 座 101 室

邮编：261000

单位开户名：山东润达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全称）：潍坊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豪德广场支行

乙方负责人姓名：王冲 性别：男

工作单位：山东润达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邮 编：261000 职 务：业务经理

根据 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 年上半年食品安全监督抽检项目（项目编号：HTXJ-ZCG(2024)-35 号）的采购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

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合同如下：

#### 一、乙方承担的任务及工作要求

##### （一）工作任务

根据 2024 年自治区市场监管系统食品安全抽检监测计划任务的要求，乙方负责哈密市、吐鲁番市、克拉玛依市、伊犁州、塔城地区、阿勒泰地区、博州地区 区域 25 个大类（品种） 1101 批次（国抽 409 批次+省抽 692 批次）一般食品（粮食加工品、调味品、饮料（限果蔬汁饮料、蛋白饮料、碳酸饮料、茶饮料）、方便食品、饼干、罐头、冷冻饮品、速冻食品、薯类和膨化食品、糖果制品、茶叶及相关制品、蔬菜制品、水果制品、炒货食品及坚果制品、蛋制品、可及焙烤制品、食糖、水产制品、淀粉及淀粉制品、糕点、豆制品、蜂产品、保健食品、餐外食品、食用农产品（限豆类、生干坚果与籽类）等 25 大类）的抽样检验工作。本次监督抽检坚持“双随机、一公开”科学管理的原则，抽检的样品主要在生产、经营环节购买。具体工作内容及要求如下：

- 1.2024 年自治区食品安全监督抽检品种、项目另行发布。
- 2.抽样任务、地域、时间安排（具体实施方案由乙方提供）。
- 3.负责从市场上抽取样品并按要求进行确认。
- 4.负责对所有抽取的样品按规定开展检验，并按要求将检验任务的完成情况及相关资料报甲方。
- 5.负责对有掺杂、掺假嫌疑的产品应依据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批准发布的补充检验方法和检验项目进行检验，并

及时出具检验报告，也可向甲方报批补充检验方法和检验项目。

6.负责有针对性地开展对抽验品种的探索性研究和质量分析工作，注重收集、分析、研判各种食品风险信息，根据探索性研究检验的需要，对所有不同生产企业抽取的有代表性的样品进行检验，并形成报告报送甲方。

7.按甲方通知要求按时出席与食品安全抽检监测工作开展相关的各类会议，积极参与食品安全风险预警交流（含食品安全消费提示的撰写）工作。

8.应按甲方通知要求安排人员参与自治区食品安全抽检监测工作秘书处的的工作，加强数据审核，提高抽检工作质量。

9.     无    （其他任务）。

## （二）工作要求

1.乙方应按照《食品安全法》及其实施条例、《食品安全抽样检验管理办法》《食品安全抽样检验工作规范》《食用农产品抽样检验和核查处置规定》《全国食品安全监督抽检实施细则（2024年版）》《自治区食品安全监督抽检实施细则（2024年版）》开展抽检工作。工作前应制定科学详尽的抽检方案报甲方，由其审定后方可开展工作，甲方并以此作为考核依据进行承检机构考核。

2.抽样检验工作开展前，乙方应对具体承担抽样检验任务的工作人员开展食品安全抽样检验相关法律法规和技术等业务培训，合同期内培训时长不少于40学时，培训、考核工作应做好记录；培训合格后方可从事抽样工作。抽样前须及时填写上报《食品安全抽检监测抽样人员名单上报表》。

《食品安全抽检监测承检机构上报表》、《国家食品安全抽样检验信息系统用户申请表》。

3.抽样时应出示《食品安全抽样检验告知书》，配备并使用执法记录仪等设备，全程记录抽样过程，使用抽样终端填写、打印《食品安全抽样检验抽样单》，填写《食品安全抽样检验样品购置费用告知书》《食品安全抽样检验工作质量及纪律反馈单》，并按要求封样、储运。对拒绝抽样的应填写《食品安全抽样检验拒绝抽样认定书》并告知当地市场监管部门和甲方。

4.为保证样品的代表性、分散性和广泛性，在同一被抽样单位，生产环节的食品一个季度内不得抽取超过3批次，经营环节的食品一个月内不得抽取超过5批次（不同食品品种），一个季度不超过10批次。原则上同一经营单位集中抽样。抽样地点应覆盖全区所有地、县（市、区）、乡镇。重点抽检大型餐饮、学校和托幼机构食堂、中央厨房、集体用餐配送单位、旅游景区餐饮服务单位等。重点跟踪抽检不合格企业、品种和项目。

5.必须严格按照约定任务的要求完成抽检任务，如抽样难以完成任务量，应书面报请甲方调整。未经甲方允许，不得分包或转包食品安全抽样检验任务。

6.承检机构执行抽检工作过程中，抽样编号组成格式为：任务类型（国抽 GZJ）+年份（两位：24）+新疆行政区划代码（六位，监督抽检为 650000）+承检机构编号（四位数）+流水号（五位数）。

任务类型（省抽 SBJ）+年份（两位：24）+新疆行政区

划代码（六位，监督抽检为 650000）+承检机构编号（四位数）+流水号（五位数）。

7.对所有抽取的样品按照《全国食品安全监督抽检实施细则(2024年版)》《自治区食品安全监督抽检实施细则(2024年版)》、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批准发布的补充检验方法和检验项目等规定开展检验。要强化对样品采集、实验室检测、数据报送等关键环节的质量控制，建立保障数据准确性、规范性和安全性的责任制，确保抽检工作质量。应按照“三个一律”的要求管理（凡不合格样品一律确保检验结果准确可靠；复检结论与初检结论不一致的，一律分析原因，绝不模糊处理；存在违法违规行为的，甲方具有单方解除权，追究乙方违约责任并进行依法处理）。

8.严格遵守保密工作纪律，履行保密主体责任。本项目涉及的所有抽检监测数据、原始记录、检验报告、分析报告等，应作为内部资料妥善保管。未经甲方书面批准，乙方不得擅自泄露、使用和对社会发布有关抽检监测的信息及结果，不得在开展抽样工作前事先通知被抽检单位，不得接受被抽检单位的馈赠，不得利用抽检结果开展有偿活动、牟取不正当利益。对发现的抽检违法违规行为一律依法依规追究相关单位及人员责任。

9.抽样任务于 2024 年 7 月 15 日前完成（其中，5 月 31 日前应完成进度 35%，6 月完成 75%，7 月完成 100%），并将所有抽检数据实时上传至“国家食品安全抽样检验信息系统”（网址：<http://spcj.gsxt.gov.cn/login>）。乙方应在抽样完成后 5 个工作日内报送抽样信息，收到样品之日起 20 个工作

日内出具检验报告。自执行任务开始起，检出不合格样品应当日上报甲方，经审批后提交系统。7月31日前完成所有检验任务及数据报送工作。原则上抽样信息第一次系统报送时间不得晚于5月10日，5月25日、6月10日、6月25日、7月10日、7月25日前各报送一次拟公示抽检结果信息（拟公示信息报送模版另行发布）。8月10日前，按照《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监督抽检数据分析报告撰写提纲》的要求，完成所检品种的数据分析报告并报甲方。数据报送人员应经过统一培训，确保数据报送的准确性、规范性和安全性。

10.对发现的不合格样品可能对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造成严重危害的，属于以下情形之一的，应当在确认检验结果后立即向甲方报告，12小时之内填写《食品安全抽样检验限时报告情况表》向甲方报告。

(1) 检出婴幼儿配方食品、婴幼儿辅助食品、特殊医学用途配方等食品中重要安全指标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的；

(2) 检出生物化学毒素、致病菌等可能导致人体急性、亚急性健康损害的；

(3) 检出食品中违法添加的非食用物质，可能导致人体急性、亚急性健康损害的；

(4) 检出农兽药残留，可能导致人体急性、亚急性健康损害的；

(5) 其他严重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可能导致人体急性、亚急性健康损害的。

以上具体情形，由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制订的《食品

抽检发现严重食品安全风险情形参考表》详细解释，另行发布。

11.对集中出现的不合格样品，在向甲方报告检验结果的同时还应进行原因分析，提出降低风险和日常监管意见及建议，并报送书面报告。

12.不合格样品经复检后合格的，复检费用由乙方承担。

13.应严格按照要求进行抽样、检验和结果上报，不得随意更改抽样地点和样品信息，不得瞒报、谎报、漏报检测数据，确保结果的真实、客观和准确。

## 二、甲方承担的任务

(一)应及时填写《食品安全抽样检验任务委托书》。

(二)按合同约定及时支付抽检服务费用。

(三)对乙方完成任务(抽检工作)的组织实施、样品采集、实验室检测、数据报送等情况进行督导检查 and 考核评价，并依据乙方在国抽信息库系统数据报送及抽检结果分析报告撰写情况进行抽检任务的验收。

(四)根据乙方当前阶段抽检任务完成质量，甲方有权力对乙方下阶段抽检任务量作出调整。

(五)如果乙方出现违法违规问题，视情节轻重，甲方要求乙方限期整改或单方解除合同。

## 三、抽检服务费用及支付方式

(一)针对乙方承担的上述各项工作，甲方应向乙方支付合计(大写) 壹佰伍拾玖万捌仟陆佰伍拾贰元整 (¥ 159.8652 万元)。此费用总额包含此次食品安全抽检监测工作的全部费用(含全部抽检经费)，除此之外就本项目甲方

不再对乙方承担任何支付义务。

(二) 付款方式: 甲方与乙方签订合同后、财务资金批准到位具备付款条件并收到乙方合法有效的等额发票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首期费用(大写) 壹佰壹拾贰万元整 (¥ 112 万元)(70%取整); 检验工作全面结束且甲方对乙方完成承检机构考核形成书面结论后、甲方财务资金批准到位具备付款条件并收到乙方开具合法有效等额发票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剩余费用(30%)(大写) 肆拾柒万捌仟陆佰伍拾贰元整 (¥ 47.8652 万元)。

(三) 乙方在本合同首部填写指定收款账户信息, 乙方账户信息发生改变时, 应于变更前 3 日通知甲方。否则, 导致的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乙方按照甲方填写于合同首部的开票信息开具发票。

(四) 甲方付款前乙方必须提供合法发票、收据、付款申请及甲方出具的验收合格证明, 否则甲方有权暂停付款且不承担违约责任。乙方按照合同首部甲方账户信息出具上述材料。

#### 四、违约责任

(一) 非因乙方原因及本合同第三条约定之情形, 甲方未能按合同约定支付服务费用的, 应按 0.3%/天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二) 乙方应严格遵守《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食品安全承检机构考核管理办法(试行)》有关规定和要求。甲乙双方一致确定,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 为乙方违约, 乙方应承担违约责任, 甲方有权从应付款项中直接扣除

乙方应承担的违约金、损失、各项费用等，剩余应付未付合同价款不足以扣除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支付不足部分违约金：

1.经过考核检查、投诉举报核实，发现抽样检验工作弄虚作假的，每发现一次，将视情节严重程度，扣除合同总金额的 5%-10%不等；

2.样品抽取、检验、数据报送等工作不符合相关规定及抽检计划要求的，每发现一次，经警告未在三日内更正的，扣除该批次产品 50%的抽检经费（抽检经费标准按照乙方投标资料计算）；

3.抽样未对任务辖区承担食品类别涉及获证食品生产企业进行 100%覆盖的，将视情节严重程度，扣除合同总金额的 1%-5%不等；

4.坚持问题导向，监督抽检不合格产品和风险监测风险发现率未达到上年平均水平，每下降 0.01%，扣除合同总金额的 0.5%；

5.因乙方原因致使同一类产品检验全部合格、且未发现食品安全问题隐患的，视情扣除该类产品抽检经费总额的 5%（抽检经费标准按照乙方投标资料计算）；

6.对检验结论判定错误的，扣除该批次产品 3 倍的抽检经费（抽检经费标准按照乙方投标资料计算）；

7.检验结论被推翻的，扣除该批次产品 5 倍的抽检经费（抽检经费标准按照乙方投标资料计算）；

8.对因乙方原因造成被抽样单位或生产企业索赔或投诉理由合理的，所有费用全部由乙方承担，同时扣除该批次产

品 10 倍的抽检经费(抽检经费标准按照乙方投标资料计算);

9.无正当理由,未按要求报送抽样检验信息、不合格样品及问题样品检验报告、结果分析报告及相关材料的,每推迟 1 天,扣除未报送样品抽检经费的 0.1%,累计超过 15 天,扣除未报送样品全部抽检经费,同时乙方应承担合同总金额 10%的违约金;

10.漏报、错报食品安全抽样检验数据,包括信息系统数据,每月上报信息,月、季度、年终结果分析总结报告等;每漏报、错报 1 批次样品的抽样或检验信息,扣除该批次产品抽检经费的 1%;每漏报、错报每个月应上报的信息,月、季度、年终结果分析总结报告等,按次数计算,每次扣除合同总金额的 0.2%;

11.能力验证、盲样考核、留样复测等不符合要求或结果为不满意的,按次数计算,每扣除合同总金额的 0.5%;

12.复检工作流程不规范,复检一份样品存在与检验样品生产日期不一致、储存条件不符合要求、丢失、损坏或调换等情形,造成无法正常进行复检程序的,扣除该批次产品 2 倍的抽检经费(抽检经费标准按照乙方投标资料计算);

13.因抽样不规范引起企业提出异议,即使超出异议时限,仍旧对市场监管部门公信力造成不良影响,一经发现并核实后,扣除该批次产品的抽检经费(抽检经费标准按照乙方投标资料计算);

14.需调取抽样现场视频、照片等影像资料,承检机构无法提供完整的,扣除该批次产品的抽检经费;抽样视频、照片等影像资料丢失的,扣除该批次产品 2 倍的抽检经费(抽

检经费标准按照乙方投标资料计算);

15.未按照《食品安全抽样检验管理办法》《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食品安全抽样检验备份样品处置管理办法(试行)》等相关规定,对承接抽检任务产生的合格备份样品开展合理再利用的,按次数计算,每次扣除合同总金额的1%;再利用率未达到全区平均水平50%的,按次数计算,每次扣除合同总金额的0.5%;

16.其他违反食品安全抽检监测工作有关要求的,视情节严重程度而定。

(三)为保证抽检工作按照规范要求顺利完成,乙方需要提供《完成任务承诺书》,如果项目未通过验收或未完成,双方商定按乙方实际完成任务量及质量支付具体金额,并在此基础上视情按照合同约定金额的20%予以扣除违约金。

(四)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无合理原因外,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擅自更换,否则应承担合同总金额10%的违约金。

(五)乙方应在任务实施期间,定时在甲方指定地点参加任务部署会、推进会等会议,缺席2次以上,应承担本合同总金额5%的违约金。

(六)合同服务期内提供24小时应急响应到场服务,响应服务处理结束后提交问题处理报告,不到场1次以上视为违约;协助做好重大活动等时间节点保障活动食品抽检工作,否则视为违约。违约金为本合同总金额的5%。

(七)乙方履行抽检任务中违反本合同以上工作任务及工作要求中的情况的超过5次的,甲方具有单方解除权,乙

方须退还甲方已支付合同价款的 80%，并承担本合同总金额 20%的违约金，同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八) 乙方履行抽检任务中，出现资质能力、抽样运输设备、实验场所、检验设备、人员能力等出现与招标采购投标文件承诺内容不一致的，经甲方检查考核核实的，视为乙方在参与本项目的招投标活动中提供虚假资料文件，甲方有单方解除本合同、终止乙方任务的权利，乙方须退还甲方已支付的全部价款，并承担本合同总金额 20%的违约金；视情节严重程度，甲方将乙方问题通报本级政府采购主管部门。合同解除后，未履行义务终止履行。

(九) 甲乙双方确定，如乙方未按国家标准规定进行检验，出具不实检验报告或虚假检验报告，为根本违约，甲方具有单方解除权，乙方须退还甲方已支付的全部价款，并承担本合同总金额 30%的违约金，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合同解除后，未履行义务终止履行。

(十) 本合同约定的违约金，是合同双方在签订本合同时已预见的因违约行为而造成的对方合理损失，甲乙双方均无权以违约金过高为由，要求降低违约金。

(十一) 甲方单方解除权成就时，甲方有权以通知方式行使单方解除权，自乙方收到甲方单方解除合同书面通知之日起本合同解除。乙方对解除合同有异议的，应当在收到解除通知后 15 日内提出异议并向甲方所在地有权管辖的人民法院起诉。

#### 五、不可抗力

甲、乙双方确定本合同中不可抗力定义适用于《中华人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规定，包括但不限于：战争、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疫病、政策变化、遭受网络攻击或其它人力不可抗拒之事件。出现上述不可抗力后，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立即通知另一方，并应在上述事件消除后 15 日前提供有关主管部门的证明。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 六、税费

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 七、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制定，未尽事项皆受上述法律法规约束。甲、乙双方发生争议时，应先协商解决，经协商不成时双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八、其它事项

(一) 本合同所有附件、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成交通知书、乙方所提供的承诺、服务方案，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二) 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三) 本合同自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四) 以下地址为双方确认的有效送达地址，任何一方

变更应在变更后3日内通知另一方，否则原通讯地址的送达仍视为有效送达。与本合同签订、履行、变更、解除、诉讼有关的通知、信息、文件到达上述地址（变更时，以一方事先书面通知变更的新址为准）即视为送达。

甲方确认送达地址：乌鲁木齐市天山区新华南路167号

乙方确认送达地址：山东省潍坊高新区健康东街以南高新二路以东生物医药产业园内D座101室

甲方：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负责人：

委托代理人：张峰

(单位盖章)



2024年5月11日

乙方：山东调达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负责人：

委托代理人：

(单位盖章)

2024年5月11日

#### 4、淮安市清江浦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 年度食品安全监督抽检服务项目

### 成交通知书

成交优惠率：

请贵公司(单位)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根据《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七十二条追究法律责任。

特此通知！



编号：JSZC-320812-YSJS-C2024-0006

淮安市清江浦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 年度  
食品安全监督抽检服务项目



甲方：淮安市清江浦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乙方：山东亿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 一、合同格式

甲方：淮安市清江浦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乙方：山东润达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根据项目编号 JSZC-320812-YSJS-C2024-0006 的 淮安市清江浦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 年度食品安全监督抽检服务项目 采购结果及磋商文件的要求,经协商一致,达成如下采购合同:

### 一、服务内容及要求

#### (一) 项目的基本要求

1、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食品安全抽样检验管理办法》、《江苏省食品安全监督抽检工作实施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

2、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国家标准规定和甲方要求开展抽样、检验等各项任务,并根据承担的检验任务编制检验实施方案交甲方审查确定。

3、严格按照《国家食品安全监督抽检实施细则 (2024 年版)》规定的检验方法进行检验,不得擅自变更检验方法,增加或者减少检验项目,不得擅自修改判定原则,承检机构对其出具的检验报告的真实性和准确性负责。甲方通过现场检查和盲样考核等方式对各中标承检机构所做出的检验数据进行考核,发现存在上述问题或者弄虚作假、擅自修改检验数据等情形的,将被列入“黑名单”,取消承检机构的食品抽检任务资格,并对所造成的损失和不良影响承担法律责任,剩余任务由甲方分配给其他承检机构。

4、每次任务的检验项目由委托方确定,承检机构应按照委托方要求,及时将抽样检验相关资料录入国家食品安全抽样检验信息系统。

5、检验批次分配原则是：

签订合同后，乙方各执行第一批 100 批次检测任务，甲方根据任务完成和现场考核情况，进行后续检测任务分配，普通食品不合格检出率不低于 2.0%，食用农产品不合格率不低于 5.0%，否则不予分配第二批检测任务；剩余检测任务平均分配给考核合格的供应商。

(二) 乙方服务要求

1、检验工作结束后，须在 2 日内汇总检验结果统计报表。同时结合实际工作和检验情况开展研判和分析，形成相关分析报告；分析报告须在 5 日内报甲方。抽检情况应及时录入国家食品安全抽样检验信息系统。

2、按照甲方的时限要求，保质保量完成抽样、检验任务；检验过程中发现被检样品存在严重安全问题或较高风险问题的，须在 24 小时内将有关情况报告甲方。

3、严格遵守工作制度和保密规定，不得接受被抽检单位的馈赠，不得利用监督抽检结果开展有偿服务活动、牟取不正当利益；

4、现场抽样人员必须着装统一、举止文明，配备相应的采样工具和设备（包括车辆、冷藏运输设备、各项工具等），积极配合甲方工作安排。

(三) 检验周期要求：一般样品进实验室后 20 个工作日内出具检验结果报告（特殊检验项目按检验时限要求出具报告）；如有紧急需要，在确保检验结果合法有效前提下，可在 2-3 天出具检验结果报告。

(四) 乙方因检验检测能力发生变更导致无法完成检验任务等原因，自动终止合同。

二、合同金额

本合同的成交折扣为：0.8，单批次价格为 480 元/批次。甲方总

发包量不低于 3900 批次，由三家中标单位共同完成。具体合同金额将根据每次抽样检验任务安排，实际检验项目和承检机构检验能力等情况，按下达的抽样检验工作委托书或抽检工作计划据实计算。

### 三、服务期限和地点

1、服务时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4 年 11 月底。

2、服务地点：由采购人指定。

在清江浦区行政区域内的可销售食用农产品和预包装食品的任意地点（抽样场所主要以城乡结合部、农村地区的农贸市场、商场、超市、便利店、小食杂店、餐饮场所等；抽检品种上主要以当地市场销售的蔬菜、水果、畜禽肉、水产品、鲜蛋等食用农产品为主，预包装食品按照《国家食品安全监督抽检实施细则（2024 年版）》执行）。

### 四、付款

1、合同签订并经见证后，支付合同总价的 40%，剩余服务费待检验任务完成后，经甲方验收合格，抽检任务完成的任务量以及乙方成交价格（所报单价折扣）按实支付；

2、甲方 2024 年 11 月底对合格批次进行考核，如省、市局提出不合格率指标，以省、市局不合格率指标为基准，如省、市局未提出不合格率指标，以普通食品不合格率 2%（不包括餐饮具），食用农产品不合格率 5.0%为基准。每低于基准 0.5 个百分点，承检机构所有抽检批次费用减少 100 元/批次；

3、承检机构检验结论为不合格的报告，最终结论被推翻或报告被撤销的，每有一份，扣除合同总金额的 1%；

4、承检机构被市局通报食品抽检数据质量问题的，每有一条，扣除 300 元，承检机构被省局通报或者反馈食品抽检数据质量问题的，每有一条，费用按最终结算金额的 1%进行扣除。

### 五、验收

甲方按磋商文件相关要求进行。如需委托第三方验收，第三方是指：\_\_\_\_\_，验收费用由甲方承担。因乙方交付的货物不符合标准导致甲方重复支出的验收费用，由乙方承担。

#### 六、合同纠纷处理

本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纠纷，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作如下处理：

- 1、申请仲裁。选定仲裁机构为淮安仲裁委员会。
- 2、提起诉讼。约定由甲方所在地法院管辖。

#### 七、合同生效及其它

本合同经甲方、乙方双方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如有变动，必须经甲方、乙方协商一致后，方可更改。本合同一式伍份，甲方、乙方各执贰份，采购代理机构一份。

#### 八、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 1、合同格式及条款；
- 2、磋商文件和乙方的磋商响应文件；
- 3、成交通知书；
- 4、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必要文件。上述合同文件内容互为补充，如有不明确，由甲方负责解释。

甲方：  
单位盖章：  
代表签字：  
签定日期：



乙方：  
单位盖章：  
代表签字：  
签定日期：



## 5、农产品例行检测任务及食品安全检测

### 农产品例行检测任务及食品安全检测合同

甲方：（委托方）清徐县综合检验检测中心

乙方：（受托方）山东润达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乙方参加了山西佰辰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于2024年04月01日在清徐县行政服务中心三楼开标厅举办的农产品例行检测任务及食品安全检测活动，并成为第4包成交供应商，根据《政府采购法》和《合同法》的相关规定，现甲、乙双方就采购事宜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经甲、乙双方协商，达成如下合同条款：

#### 一、委托事项

1. 甲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八十七条赋予的职能，委托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八十四条规定的乙方进行食品抽样检验，并支付相关费用。乙方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八十五、八十六条和《食品安全抽样检验管理办法》（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令第15号）、《食用农产品抽样检验和核查处置规定》（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令第2020年第84号）等法律法规之规定以及本合同约定事项开展食品抽样检验工作。

2. 甲方以《竞争性磋商文件》和《2024年清徐县农产品例行检测任务及食品安全检测工作实施方案》要求，委托乙方提供食品抽样检验服务。乙方应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和《2024年清徐县农产品例行检测任务及食品安全检测工作实施方案》要求为甲方提供抽样检验服务。涉及校园食品安全监督抽检的根据《2024年校园食品安全专项抽检品种及项目表》进行抽样检验。

3. 按照甲方要求做好“你点我检”、快检验证、食品补充检验方法使用等工作。

4. 《竞争性磋商文件》作为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备同等法律效力。乙方对磋商文件中载明的内容存在异议的，可在磋商阶段向甲方提出，经甲、乙双方协商后确定；逾期未提出的，视作承诺同意。

#### 二、双方权利义务

1. 甲方总体负责食品抽样工作的组织协调。

2. 甲方负责出具《农产品例行检测任务及食品安全检测任务委托书》，协调各所、站市场监督管理部门配合乙方进行抽样。

3. 甲方有权采用定期或不定期的方式对整个采样及检验过程进行跟踪检查，并对乙方未按约定及要求对样品运输、储存、检验等提出整改要求，直至终止合同。

4. 当乙方出具的检验报告不符合有关规定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重新对样品进行检验并出具检验报告。

5. 乙方有造假、抽样错误、漏检、送检超过规定时间、报告错误、样品存放不当等违反抽样、运输、储存和实验室操作规范等对甲方和食品企业造成不良影响的行为时，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相应损失，并且甲方将乙方列入甲方采购对象“黑名单”，以后不得参与甲方食品抽检招标等相关活动。

6. 甲方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检验费用。

## (二) 乙方权利义务

1. 乙方必须是通过省级以上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或原质量技术监督部门）组织的食品检测实验室资质认定并取得计量认证证书的食品检测机构；具备与本次检测任务相适应的检验资质。

2. 乙方受甲方委托负责食品抽样过程中现场采样、签字工作，提供现场采样工具、容器等设备，抽样单需加盖乙方单位公章。购买样品时必须满足复检时检验量的要求，并支付购买样品费用。在抽样过程中乙方提供4名相对固定抽样人员（4名抽样人员必须是投标文件提供采购人名单内的人员）及专用车辆按照甲方委托事项进行抽样，样品抽样人员必须经过专业培训，熟悉和掌握抽样方法和相关技术要求，检测期间乙方自行负责抽样人员的安全，自行承担食宿和车辆的费用。

3. 乙方应当具备专业样品运输车及低温保藏设备，取样作业结束后，保证样品在运输过程中保持原有属性。运输途中避免挤压碰撞。采样后承检机构应按要求及时将样品由专人送达，样品应在国家规定的时间内送检，并具备满足相应的速冻及冷藏类等储运条件的设备。对有特殊贮存和运输要求的样品，抽样人员应当采取相应措施，保证样品贮存、运输过程符合国家相关规定和包装标示的要求，不发生影响检验结论的变化。对因季节性变化等特殊原因无法购买到的样品，向甲方提出书面情况说明，由甲方调整抽检品种。

4. 样品采用单个包装的方式进行隔离,避免相互交叉污染,包装容器应完整、结实、有一定抗压性。抽检中的样品应当现场封样,复检备份样品应当单独封样,由承检机构保存。抽样人员应当采取有效的防拆封措施,并由抽样人员、被抽样食品生产经营者签字或者盖章确认。

5. 乙方严格按照国家规定的最新标准和检测方法进行检测,决不能用快检方式代替,严格依据检测工作规范和检测实施方案开展检测工作。

6. 乙方对监测的食品质量判定依据是被检食品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和国家有关规定,以及食品包装明示的企业标准或者质量承诺。没有相应强制性标准,食品包装明示的企业标准和质量承诺的,以相应的推荐性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作为质量判定依据。

7. 乙方应严格落实各项采样、接样、检验等制度,并保证检测数据真实、准确,向甲方提供检测数据,判定检验结果是否合格,对出具的检验报告负责,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乙方抽检的样品、抽样文书及相关资料应当由抽样人员携带或者寄送至承检机构,不得由被抽样食品生产经营者自行送样和寄送文书。

8. 乙方应当对检验数据、检验样品保密,不得将抽样检验计划内容告知被抽检单位;不得对外泄露有关抽样检验计划和结果;不得利用检验结果开展未经甲方同意的其它活动。抽检的检验合格的,乙方应当自检验结论作出之日起3个月内妥善保存复检备份样品;复检备份样品剩余保质期不足3个月的,应当保存至保质期结束。

检验结论不合格的,乙方应当自检验结论作出之日起6个月内妥善保存复检备份样品。复检备份样品剩余保质期不足6个月的,应当保存至保质期结束。

9. 乙方在承担甲方监督抽检任务期间,不得做有损甲方利益与形象的行为;不得接受被抽检企业同一批号的同类产品的委托检验;不得接受被抽样人和相关企业的宴请和礼品;不得接受企业邀请参加可能影响检验结果公正性的考察交流、捐赠等相关活动。乙方检验人员非法更换样品、伪造检验数据或者出具虚假检验报告的,检验结论无效。由此导致的民事、行政、刑事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与甲方无关。

10. 被抽样单位提出复检申请时,乙方应根据相关规定予以积极配合,并按相



抽检合格

抽检合格

关规定支付相应费用。

11. 乙方应在 2024年11月20日 前均衡完成抽样任务，并将纸质版检验报告按照甲方要求专人报送甲方（合格报告两份，不合格报告叁份）。乙方应在接到样品后3日内将样品信息录入“国家食品安全抽样检验信息系统”，在20个工作日内出具检验报告，并将检验结果录入“国家食品安全抽样检验信息系统”；对检验不合格的要立即将检验报告电子版发送至采购方指定的  箱，并电话告知确认。在检验过程中发现被检样品存在严重的（如非食用物质或可能危及人体健康），要立即报告采购方（另有约定的除外）。

12. 乙方应按甲方要求在 2024年11月05日 前将检验数据录入“国家食品安全抽样检验信息系统”。并在 2024年11月20日 前提供对承担全部任务检验结果清单和检验分析报告。

13. 乙方派专人协助甲方做好抽检结果信息公示资料整理（“你点我检”的单独报送）、日常抽检信息报送汇总等工作。

14. 乙方未经甲方允许，不得擅自将抽检任务转包和分包。

15. 参照山西省市场监督管理局《食品抽检不合格样品处置规定（试行）》，符合捐赠、拍卖、科学研究条件的备份样品按照捐赠、拍卖、科学研究等方式进行处置，不易采取捐赠、拍卖、科学研究方式的备份样品按规定进行销毁处置。并按照要求报送《食品安全抽检监测样品处置统计表》、《食品抽检合格备份样品再利用调查表》、《食品抽检不合格备份样品处置结果统计表》。

### 三、交付检验结果的时间和地点

1. 交检验结果时间：2024年11月20日 前交付所有检验报告，检验报告上必须加盖 CMA 标记公章。

双方约定通过下列第 ① 种方式传送抽样检验结果。

① 邮寄报告；② 电子文本（信息）；③ 直接送达

2. 交检验结果地点：清徐县综合检验检测中心。

### 四、检验费用结算方式及期限

1. 检验项目收费依据《中标（成交）通知书》中约定的标准进行结算，乙方开具检测发票，总批次为 241 批，合同款价为 157120.00 元（大写 人民币



壹拾伍万柒仟壹佰贰拾圆整)。

2. 成交后签订合同。付款方式：验收合格，财政资金到位后一次性支付。  
乙方未在2024年11月20日前交付检验报告和违反有关约定的，甲方将追究乙方责任，从履约保证金中按合同金额扣除5%违约金。(因疫情等不可抗力情况除外)。

3. 双方约定通过银行转帐方式结算。乙方收款账户信息如下：

名称：山东润达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潍坊银行豪德广场支行

4. 在本合同履行中，甲方需追加或减少本合同中相同的食品检测服务，按《政府采购法》第49条规定执行，并签订补充合同书。

#### 五、合同权利义务的终止和解除

1. 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解除本合同，并有权追究乙方违约责任和其它相应的法律责任：

- (1) 出具虚假检验报告的；
- (2) 由于乙方出具的检验报告差错，从中造成不良后果的；
- (3) 乙方未积极配合甲方按要求抽样，或不能按时完成检验任务的。

2. 无正当理由，甲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有权追究甲方违约责任和其它相应的法律责任：

- (1) 甲方未协助乙方开展抽检工作；
- (2) 甲方未按照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检验费用的。

#### 六、违约责任

1、乙方逾期完成各项工作任务，每逾期5日，向甲方支付违约金2000元，逾期超过30日的或者累计逾期超过2次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协议，由此给甲方或其他第三方造成损失的，由乙方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2、乙方存在本合同第五条第1项约定的违约情形的，甲方有权立即解除本合同，并将乙方列入甲方采购对象黑名单。同时，乙方还应按照合同价款总额的3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因此，给甲方或其他第三方造成损失的，还应承担相应

的赔偿责任。

3、除本条第1、2项约定外，乙方未按照本合同约定履行其他各项义务的，甲方有权责令乙方限期改正，乙方拒绝改正或经改正后仍不符合本合同约定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协议，由此给甲方或其他第三方造成损失的，由乙方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 七、争议解决

因客观因素导致抽检任务发生变化时，甲、乙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由乙方向甲方提出书面申请，征得甲方同意后，方可更改）解决执行本合同中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如协商不成，甲乙双方一致同意：由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

#### 八、合同生效

1.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2. 本合同一式六份，甲方、乙方各执两份，采购代理机构存档两份，均具同等效力。
3. 合同执行过程中出现的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在不违背合同和磋商文件的前提下协商解决。

甲方（盖章） 单位名称：清徐县综合检验检测中心 单位地址：清徐县美锦南大街5号 法人或委托代理人：张中麟	乙方（盖章） 单位名称：山东润达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山东自贸试验区高新区健康东街以南 高新三路以东生物医药产业园内D座101室 法人或委托代理人：孙友 开户行：潍坊银行豪德广场支行
日期：2024年4月7日	日期：2024年4月7日

附件：山东润达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抽检任务及报价

### 1、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农产品例行检测任务及食品安全检测
项目编号	1401212024CCS00009
供应商名称	山东润达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第一次总报价	大写：壹拾肆万柒仟壹佰叁拾贰元整 小写：157132.00元
报价明细	完全符合磋商文件中报价要求
服务期限	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4年11月20日止
服务标准	合格
备注	我公司完全响应磋商文件的所有要求



## 6、山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 年食品安全监督抽检政府采购项目

### 中标通知书

山东润达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受山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委托，山东望京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代理的山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 年食品安全监督抽检政府采购项目（招标编号：SDGP370000000202302000107/15）采用公开招标采购方式，按照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经评标委员会评标，山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确定贵单位为中标人，中标折扣为：4.8 折（大写：肆捌折）。

请贵单位务必于本《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与山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山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 年 2 月 21 日

山东望京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3 年 2 月 21 日

#### 温馨提示：

为缓解中小企业融资困难，山东省财政厅联合中国人民银行济南分行等部门出台了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贵单位如有融资需求，可登录“中国山东政府采购网-信用担保和合同融资专区”了解详情。

山东省政府采购合同  
(服务类)

项目名称：山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 年食品安全监督  
抽检政府采购项目

合同编号：SDGP370000000020230200910715 001

计划编号：37000000016500120230005



采 购 人：山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供 应 商：山东润达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山东望京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二〇二三年三月一日

山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甲方）所需山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 年食品抽检项目（项目名称）经 山东望京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以 SDGP370000000202302000107（项目编号）公开招标文件在国内以公开招标方式进行采购。经评标委员会确定 山东润达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乙方）为 15 包中标人。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并按照公正、平等、自愿、诚实信用的原则，同意按照以下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一、本合同由合同文本和下列文件组成：**

- 1、本项目的招标文件
- 2、中标人的投标文件
- 3、中标人在招标过程中做出的有关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文件
- 4、中标通知书
- 5、本合同附件

**二、合同的范围和条件**

本合同的范围和条件应与上述合同文件的规定相一致。

**三、服务、数量及规格**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及采购人要求完成服务内容。

**四、合同金额**

本包预算金额为人民币¥1065000.00元，根据单价中标折扣 48%，经测算，本合同金额为人民币¥1065000.00元，大写：人民币壹佰零陆万伍仟元整。

**五、付款途径**

国库支付

预算内资金¥1065000.00元 大写：人民币壹佰零陆万伍仟元整。

属国库集中支付的预算内资金。

**六、付款方式**

分期支付方式

签订合同且满足支付条件后 20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50%，即人民币¥532500.00元，大写：人民币 伍拾叁万贰仟伍佰元整；9 月底前支付总金额的 30%，即人民币¥319500.00元，大写：人民币叁拾壹万玖仟伍佰元整；剩余款项待全部任务结束验收合格后，支付总金额的 20%，即人民币¥213000.00元，大写：人民币贰拾壹万叁仟元整。如出现质量问题，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 七、服务期限和地点

- 1、服务期限：2023年12月31日之前完成。
- 2、服务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 八、履约验收

本合同为甲方进行履约验收的主要依据。甲方应于12月20日前成立履约验收小组,完成项目验收。验收人员应与采购人员相分离。验收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和采购合同进行,保证采购项目与招标文件和采购合同内容的一致。

经验收,达不到质量或规格要求的,甲方可以拒收,并可以解除合同。

## 九、质量

服务的质量应符合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乙方在评标过程中做出的书面澄清及承诺。

##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章后,合同生效。

## 十一、不可抗力条款

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采购代理机构及另一方,双方互不承担责任,并在15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的相应证明。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可由双方协商解决。

## 十二、违约责任

1、乙方在合同履行期间,因各种原因造成不能履约的,应及时通知甲方,甲方应终止与乙方的合同,经验收后,抽检费用按实际验收结果结算。未完成任务由甲方按政府采购有关规定执行。

2、乙方存在出具虚假检验报告、调换样品、私自转包抽检任务等行为的,甲方立即终止与乙方的合同,乙方退回甲方已支付资金,并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的30%为违约金。

3、因乙方过错造成甲方行政赔偿或其他损失的,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或要求乙方赔偿。

4、乙方不能按时完成抽样或检验任务的,每拖延1天甲方按照合同金额的1%收取违约金或增加相应金额任务量。

5、除2、4条外,合同一方违约,违约方向对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为合同金额的10%。

6、其它未尽事宜，以《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规定为准执行。

十三、凡因本合同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合同双方一致同意提请济南仲裁委员会按其仲裁规则进行仲裁。

十四、合同保存

本合同一式六份，甲方二份，乙方二份，招标代理机构二份。

十五、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可签定补充协议，所签定的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补充协议的生效应符合本合同第十一条的规定。

甲方：山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乙方：山东润达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单位名称(盖章)：

单位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签订日期：2023.3.23

签订日期：2023.3.9

附件一

## 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山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 年食品抽检项目
项目编号	SDGP370000000202302000107
投标人名称	山东润达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响应包号	15 包
检验费用折扣 (单位: %)	48%
对招标文件及合同 条款的认同程度	完全认同
注:本报价一览表除含在响应文件中,必须单独密封(一式三份)	



7、泗阳县 2024 年农畜水产品质量安全例行监测项目项目



泗阳县 2024 年农畜水产品质量安全例行监测项目  
(分包二)

# 政府采购合同



采购单位 泗阳县农业农村局

中标人 山东润达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024 年 04 月



（甲）

（乙）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项目编号 JSZC-321323-ZTZY-G2024-0003 相关事项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合同条款：

一、项目名称

泗阳县 2024 年农畜水产品质量安全例行监测项目（分包二）（以下简称“本项目”）。

项目编号：JSZC-321323-ZTZY-G2024-0003

甲方：（采购人）泗阳县农业农村局

乙方：（供应商）山东润达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根据关于泗阳县 2024 年农畜水产品质量安全例行监测项目（分包二）招标的结果，签署本合同。

一、项目内容

1. 采购实施区域：泗阳县境内

2. 采购内容：畜产品 350 批次

3. 采购实施周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4 年 3 月底前完成所有抽检项目并出具检验报告。

4. 服务内容：



产品	批次	监测项目	样品种类	判定依据
畜产品	350	9 种 β-受体激动剂(克伦特罗、莱克多巴胺、沙丁胺醇、特布他林、西马特罗、非诺特罗、氯丙那林、妥布特罗、喷布特罗)	猪肉、猪肉、猪肉、猪肉、猪肉、猪肉、猪肉、猪肉、猪肉	畜禽兽药残留监测：按《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中兽药最大残留限量》(GB31650-2019)、《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5 种磺胺类(磺胺间甲氧嘧啶、磺胺二甲嘧啶、磺胺猪肝甲噻唑、磺胺二甲氧嘧啶)	猪肉、猪肉、猪肉、猪肉	食品中 41 种兽药最大残留限量》(GB31650.1-2022)、

	啶)、磺胺喹噁啉 )		农业部公告第 560 号以及 农业农村部公告第 250 号
	四环素类	猪肉、牛肉 羊肉	执行。
	8 种氟喹诺酮类(恩诺沙 星、环丙沙星、沙拉沙星、 达氟沙星 氧氟沙星、培氟禽肉、禽蛋 沙星、诺氟沙 星和洛美沙 星)		
	3 种酰胺醇类及代谢物(氯 霉素、甲砒霉素、氟苯尼 考和氟 苯尼考胺)		
	金刚烷胺		
	三聚氰胺	生鲜牛乳	
	β-内酰胺酶		
	碱类物质		

5、本项目技术要求：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二、标的数量（规模）：

序号	监测项目	批次	品种类	单价（元）	合价（元）	备注
1	畜产品	350	畜产品	600	210000.00	

三、服务范围及要求：

1、服务机构应严格按照规定的项目和检验方法开展检验工作，不得擅自增加或者减少检验项目，不得擅自修改实施细则中确定的检验方法，确保检验数据准确。

2、服务机构应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招标人部署的检测工作，依法出具检验报告，上报数据至指定的数据平台，汇总样品检测结果信息，提交检测工作分析总结报告，未经招标人同意不得擅自发布检测结果。

3、每次任务的检验项目和数量由招标人确定。

4、因违反检验、信息披露等相关规定的，招标人有权取消其承检资格并追究其经济赔偿责任和法律责任。

5、因中标单位原因造成的检测程序违法、检测结果错误，由此造成采购方不能有效使用检测报告，甲方有权拒绝支付该批次的费用。因中标单位原因造成的检测程序违法、检测结果错误，由此造成采购方在行政复议中被确认违法或行政诉讼败诉，立即终止合作。

6、在中标人履行合同期间，如有实际工作需要，甲方有按照中标价格改变检测产品及检测项目的权利。

7、检测结果如因不合格，被抽检方提出复检，应委托省市级权威部门检测。结果一致的，其费用由被抽检方支付；结果不一致的，其费用由服务机构支付。

#### 8. 时间要求

按照招标人要求抽样（或取样），承检机构应在接到任务2日内实施样品采集工作，如遇紧急或特殊情况，会增加抽检（或取样）频次，具体项目实施按照招标人的计划安排实施，因招标人原因造成取样延迟的，不得追究中标人责任；因中标人原因造成取样延迟的，中标人应当每批次50元/天支付招标人赔偿金。取样完成后，承检机构应及时进行检验，并在十五个工作日内出具检验结论，并保证检验结果准确。

#### 9. 取样要求

(1) 中标人按照招标人要求时间到指定地点取样。取样时，应同时提取能够满足复检需要的足够的备样。取样后，在招标人监督下按要求封存样本及备样，由承检机构工作人员一同带回并妥善保管。

(2) 对于招标人要求的紧急抽样，投标人应在10小时内到达现场。

#### 10. 样品保存要求

农产品安全例行抽检的检验结论合格的，承检机构应当自检验结论作出之日起3个月内妥善保存复检备份样品；复检备份样品剩余保质期不足3个月的，应当保存至保质期结束。检验结论不合格的，承检机构应当自检验结论作出之日起6个月内妥善保存复检备份样品；复检备份样品剩余保质期不足6个月的，应当保存至保质期结束。

针对农产品抽样过程中对有特殊保存要求的样品管理，投标人应具备相应的

速冻及冷藏运输条件。

#### 11. 出具检测报告

(1) 承检机构应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招标人部署的抽检监测工作，依法出具检验报告，上报数据（电子版及纸质版）等相关材料，汇总样品抽检监测结果信息，提交抽检监测工作分析总结报告，未经招标人同意不得擅自发布抽检监测结果。

(2) 检验结论出来后，抽检结果汇总表（电子版）及不合格报告1个工作日内提交给招标人。

#### 12. 操作办法

本次检测任务涉及的农产品包括农业种植业产品、畜牧业产品、水产品等，招标人将组织承检机构承担相应环节的抽检任务，具体操作要求以招标人实际需求计划为准。

#### 13. 合同金额

根据上述合同文件要求，合同总金额（大写）：贰拾壹万元整(¥210000)，分项价格在报价表中有明确规定。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涉及合同总金额调整，需经采购人和供应商共同协商一致，签订书面的补充协议确定。

#### 14. 付款方式

监测任务全部完成并通过验收后全部拨付。

注：在签订合同时，供应商明确表示无需预付款，故原付款方式中预付款取消。

#### 15. 违约责任

(1) 因承检机构原因造成的检测程序违法、检测结果错误，由此造成招标人在行政复议中被确认违法或行政诉讼败诉，承检机构应当承担相关法律责任，包括赔偿但不限于包括但不限于赔偿招标人损失、诉讼费用、律师费用等，并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为5万元/批次起。

(2) 承检机构的工作未达到本次招标要求的（例如：服务响应时间超过招标规定时间要求的），招标人有权要求承检机构进行整改，如整改后仍达不到要

求的招标人有权要求立即终止合同，并有权追究其违约责任。

(3)、乙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采购文件、报价文件或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 10% 的违约金。

(4)、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服务时间提供服务，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 5% 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半个月以上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5)甲方无正当理由拒绝接受服务，到期拒付服务款项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本合同总价的 2% 的违约金。甲方逾期付款，则每日按逾期金额的 0.2% 向乙方偿付违约金。

(6)、投标人出现上述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有权单方中止合同，并取消投标人服务资格；没收投标人的履约保证金，并将通过公众媒体向社会公布投标人的违约行为；采购人还将投标人列入以后项目采购（招投标）报价信誉度极差不予采用的单位名单中，除追究投标人的相关法律责任，还需赔偿采购人一切与之相关而造成的经济损失，所产生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7)、非因甲方原因，乙方不履行本合同规定的义务，致使工作延误，甲方有权要求其强制履行或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等额赔偿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8)、本项目不得转让分包，如有发生，除没收其履约保证金外，无条件清理退场，所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负责。

(9)、依据苏采购【2020】52号《关于做好政府采购支持企业发展有关事项的通知》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5日内，无正当理由不得拒绝或者拖延合同签订。

(10)、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三编合同）》处理。

16、履约保证金该项目：按采购合同总价的 10% 计取。除银行电汇、网上银行（从中标人法人基本存款账户转出）外，供应商还可选用银行保函、担保公司的保证担保或保险公司的保证保险等多种形式向泗阳县招标投标服务有限公司缴纳。

户名：泗阳县招标投标服务有限公司

供应商也可选用数字人民币方式缴纳，使用投标企业数字人民币对公钱包一次性转账至泗阳县招标投标服务有限公司数字人民币钱包（钱包ID:0092114689000006，银行：江苏银行泗阳支行），并备注为：\*\*\*项目履约保证金，保证金应一笔缴纳到位。（项目与标段名称应与招标公告项目与标段名称保持一致，保证金应一笔缴纳到位）。

履约保证金退还的条件：按以下方式实行：

服务类项目，项目履约期满评价合格，出具验收报告（履约评价报告）及履约保证金收据申请退付；

履约保证金退还时间：采购单位收到投标人退付申请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

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情形：除不可抗力外，投标人不履行与采购人订立的采购合同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损失超过履约保证金数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逾期退还履约保证金的，除应当退还履约保证金外，还应当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30%后的利率支付逾期资金占用费，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本项目支持和鼓励供应商使用江苏省政府采购电子履约保函（保险）代替缴纳履约保证金。关于办理流程、偿付等内容详见江苏省政府采购网《关于在全省政府采购领域推行电子履约保函（保险）的通知》（苏财购〔2023〕150号）。

#### 17. 诉讼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合同签订地法院起诉，合同签订地在此约定为泗阳县。

#### 四、与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附件

1、产品技术要求。



泗阳县招标投标服务有限公司

泗阳县招标投标服务有限公司

- 2、招标文件及相关的资料。
  - 3、乙方提交的投标文件。
  - 4、经甲、乙、双方确认的其他补充协议及相关资料。
  - 5、合同附件。
- 五、合同生效

1. 合同经甲方、乙方和见证方三方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2.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3. 本合同正本一式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乙方、采购主管部门、采购代理机构各执壹份。

甲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时间：2024年04月30日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时间：2024年04月30日



## 8、2024年山东省农业农村厅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购买服务项目

### 中标通知书

山东润达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受山东省农业农村厅委托，华德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代理的2024年山东省农业农村厅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购买服务项目（项目编号：SDGP370000000202402000844）采用公开招标方式，按照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经评审委员会评审，山东省农业农村厅确定贵单位为**B1包**中标人，中标金额**31万元**，大写：**人民币叁拾壹万元整**。

请贵单位务必于本《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按照本项目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与山东省农业农村厅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招标人：山东省农业农村厅（盖章）

招标代理机构：华德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2024年4月15日

## 中标通知书

山东润达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受山东省农业农村厅委托, 华德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代理的 2024 年山东省农业农村厅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购买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 SDGP370000000202402000844) 采用公开招标方式, 按照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 经评审委员会评审, 山东省农业农村厅确定贵单位为 E5 包中标人, 中标金额 18.72 万元, 大写: 人民币壹拾捌万柒仟贰佰元整。

请贵单位务必于本《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 按照本项目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与山东省农业农村厅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招标人: 山东省农业农村厅 (盖章)

招标代理机构: 华德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盖章)

2024 年 4 月 15 日

## 中标通知书

山东润达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受山东省农业农村厅委托，华德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代理的 2024 年山东省农业农村厅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购买服务项目（项目编号：SDGP370000000202402000844）采用公开招标方式，按照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经评审委员会评审，山东省农业农村厅确定贵单位为 A3 包中标人，中标金额 19.5 万元，大写：人民币壹拾玖万伍仟元整。

请贵单位务必于本《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按照本项目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与山东省农业农村厅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招标人：山东省农业农村厅（盖章）

招标代理机构：华德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2024 年 4 月 15 日

山东省政府采购合同  
(服务类)

项目名称: 2024年山东省农业农村厅农产品质量安全监  
测购买服务项目

合同编号: SDGP370000000202402000844E5 001

计划编号: 37000000002600020240007



采购人: 山东省农业农村厅机关

供应商: 山东润达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 华德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二日

采购人（全称）：山东省农业农村厅机关

供应商（全称）：山东润达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双方经过友好协商，本着诚实守信、互惠互利的原则，就 2024 年山东省农业农村厅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购买服务项目 项目服务事宜签订本合同条款，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2024 年山东省农业农村厅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购买服务项目。

2. 服务地点：枣庄市。

3. 服务内容和范围：详见“山东省农业农村厅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方案”。

#### 二、服务期限

一年。

#### 三、服务标准

符合山东省农业农村厅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方案标准。

####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壹拾捌万柒仟贰佰元（¥187,200.00）。

2. 合同价格形式：总价合同。

#### 五、项目经理

供应商项目经理：侯新贵。

#### 六、资金来源

预算内资金 187,200.00 元；财政专户资金：0 元；自筹资金：0 元。

#### 七、付款方式

一次性支付方式：本项目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 90 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全部款项。

#### 八、合同融资事项

按照《山东省财政厅关于启动山东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与履约保函服务平台有关事项的通知》【鲁财采（2020）31 号】、《山东省财政厅关于加强政府采购合同付款账户管理的通知》【鲁财采（2021）4 号】文件相关要求，本合同可

用于“山东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与履约保函服务平台”（简称融资平台）进行质押融资，如本合同已通过融资平台质押融资，融资平台将生成“政府采购合同回款账户确认单”，回传“山东省政府采购信息公开平台”推送至采购人。采购人应根据“确认单”信息，加强合同账户及资金支付管理，确保合同资金准确支付到贷款银行确认的回款账户，未经相关贷款金融机构同意不得随意变更。

#### 九、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或成交通知书；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
- (3) 合同条款；
- (4) 服务标准和要求；
- (5) 图纸（如果有）；
- (6) 服务费用报价表；
- (7)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本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 十、承诺

1. 采购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项目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供应商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开展服务工作，确保服务质量和效率，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责任。

3. 采购人和供应商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项目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十一、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4年4月22日 签订。

#### 十二、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山东省农业农村厅 签订。

十三、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四、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 生效。

十五、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五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采购人执贰份，供应商执贰份，代理机构一份。



采购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住所： 济南十亩园东街7号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传真：

开户银行：

邮政编码：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住所： 山东省潍坊高新区健康东街以南高新二路以东生物医药产业园内D座101室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传真：

开户银行： 潍坊银行豪德广场支行

邮政编码：

孙叶坤

刘军伟

孙叶坤

## 合同条款

### 第一条 合同内容

1.1 采购人委托供应商实施提供本项服务工作, 供应商承诺提供并完成此项服务工作。

1.2 服务阶段: 山东省农业农村厅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方案。

1.3 服务内容: 山东省农业农村厅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方案。

具体包括: 山东省农业农村厅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方案。

1.4 服务的进度安排: 山东省农业农村厅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方案。

1.5 服务的机构、职责与人员配备安排

1.5.1 服务机构。供应商按照服务内容和目标要求成立服务机构如下: 1

1.5.2 职责。服务机构在项目经理领导下, 按照职能要求和目标任务确定工作职责, 于项目启动后三日内建立健全各项规章制度。

1.5.3 人员。供应商根据部门职能和采购人需要配备有关专业人员。

1.6 服务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服务工作完成之日止, 供应商提供服务的同时, 应及时向采购人报告服务工作推进情况。

### 第二条 双方的责任和义务

2.1 采购人应向供应商提供项目有关的资料、图纸等信息等, 并给予供应商开展工作提供力所能及的协助。合同签订时, 采购人指定一名联系人, 与供应商联系。

2.2 采购人应为供应商就项目服务推进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 费用由供应商负担。

2.3 除了合同第一条所列的技术人员外, 供应商还应提供足够数量的称职的技术人员来履行本合同规定的义务。供应商应对其所雇的履行本合同的技术人员负完全责任并使采购人免受其技术人员因执行合同任务所引起的一切损害。

2.4 供应商应根据服务的内容和进度安排, 按时提交技术报告及有关资料。

2.5 供应商为采购人的技术人员前往供应商驻地和考察提供必要的设施和交通便利。

2.6 供应商对因执行其提供的服务而给采购人工作人员造成的人身损害和财产损失承担责任并予以赔偿, 但这种损害或损失是由于供应商人员在履行本合同的活动中的疏忽所造成的。供应商仅对本合同项下的工作负责。

2.7 供应商对本合同的任何付出和所有责任都限定在供应商因付出专业服务而收到的合同总价之内。

### 第三条 服务报酬

3.1 计取依据：根据供应商报价。

3.2 本合同总价包括供应商所提供的所有服务和技术费用，为固定不变价格，且不随通货膨胀的影响而波动。合同总价包括供应商因履行本合同义务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和支出和以各种方式寄送技术资料到采购人所发生的费用。如发生本合同规定的不可抗力，合同总价可经双方友好协商予以调整。如采购人所要求的服务超出了本合同附件一规定的范围，双方应协商修改本合同总价，任何修改均需双方书面签署，并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3.3 服务价款支付：甲方按合同约定，通过《山东省政府采购管理系统》向财政部门报送资金支付申请，财政部门对支付申请审核无误后，90日内将款项直接支付至乙方账户。

3.4 对供应商提供的服务，采购人将以上述方式或比例予以付款。采购人向供应商支付服务报酬时，供应商按照财务制度提供发票。

### 第四条 保密

4.1 由采购人收集的、开发的、整理的、复制的、研究和准备的与本合同项下工作有关的所有资料在提供给供应商时，均视为保密信息，不得泄露给除采购人或其指定的代表之外的任何人、企业或公司，不管本合同因何种原因终止，本条款一直约束供应商。

4.2 合同有效期内，双方采取适当措施对相关资料或信息予以严格保密，未经一方的书面同意，另一方不得泄露给任何第三方。

4.3 一方和其技术人员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所获得或接触到的任何保密信息，另一方有义务予以保密，未经其书面同意，任何一方不得使用或泄露从他方获得的上述保密信息。

### 第五条 税费

5.1 国家根据税法对甲乙双方征收的与执行本合同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甲乙双方各自方负担。

### 第六条 保证

6.1 供应商保证其经验和能力能以令人满意的方式富有效率且迅速地开展服务，其合同项下的服务由胜任的技术人员依据双方接受的标准完成。

6.2 如果供应商在其控制的范围内在任何时候、以任何原因向采购人提供本合同附件一中的工作范围内的服务不能令人满意，采购人可将不满意之处通知供应商，并给供应商三天的期限改正或弥补，如供应商在采购人所给的期限内未能改正或弥补，所有费用立即停止支付，直到供应商能按照本合同规定提供令采购人满意的服务为止。

#### 第七条 服务成果的归属

7.1 所有提交给采购人的技术报告及相关的资料的最后文本，包括为履行技术服务范围所编制的图纸、计划和证明资料等，都属于采购人的财产，供应商在提交给采购人之前应将上述资料进行整理归类 and 编制索引。

7.2 供应商可保存上述资料的复印件，包括采购人提供的资料，但未经采购人的书面同意，供应商不得将上述资料用于与本服务项目之外的任何项目。

#### 第八条 转让

8.1 未经另一方事先书面同意，无论是采购人还是供应商均不得将其合同权利或义务转让或转包给他人。

#### 第九条 不可抗力

9.1 任何一方由于战争及严重的火灾、水灾、地震、瘟疫和其它不能预见、不可避免和不能克服的事件而影响其履行合同所规定的义务的，受事故影响的一方将发生的不可抗力事故的情况及时通知另一方。

9.2 受影响的一方对因不可抗力而不能履行或延迟履行合同义务不承担责任。受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故消除后尽快通知另一方。

9.3 双方在不可抗力事故停止后或影响消除后立即继续履行合同义务，合同有效期和/或有关履行合同的预定的期限相应延长。

#### 第十条 仲裁

10.1 因本合同履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可提交 济南市 仲裁委员会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10.2 除非另有规定，仲裁不得影响合同双方继续履行合同所规定的义务。

#### 第十一条 语言和标准

11.1 除本合同及附件外，采购人和供应商之间的所有往来函件，供应商给采购人的资料、文件和技术咨询报告、图纸等均采用中文。

第十二条 合同的生效及其它

12.1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有效期自合同生效之日起为服务工作结束且支付完毕服务报酬后失效。。

12.2 所有对本合同的修订、补充、删减、或变更等均以书面完成并经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后生效。生效的修订、补充、删减、或变更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合同正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2.3 双方之间的联系应以书面形式进行。

12.4 补充条款： / 。



山东省政府采购合同  
(服务类)

项目名称：2024年山东省农业农村厅农产品质量安全监  
测购买服务项目

合同编号：SDGP370000000202402000844B1 001

计划编号：37000000026000120240007



采 购 人：山东省农业农村厅机关

供 应 商：山东润达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华德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二日

采购人（全称）：山东省农业农村厅机关

供应商（全称）：山东润达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双方经过友好协商，本着诚实守信、互惠互利的原则，就 2024 年山东省农业农村厅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购买服务项目 项目服务事宜签订本合同条款，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2024 年山东省农业农村厅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购买服务项目。

2. 服务地点：潍坊市。

3. 服务内容和范围：详见“山东省农业农村厅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方案”。

#### 二、服务期限

一年。

#### 三、服务标准

符合山东省农业农村厅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方案标准。

####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叁拾壹万叁仟叁佰元（310,000.00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总价合同。

#### 五、项目经理

供应商项目经理：侯新贵。

#### 六、资金来源

预算内资金 310,000.00 元；财政专户资金：0 元；自筹资金：0 元。

#### 七、付款方式

一次性支付方式：本项目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 90 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全部款项。

#### 八、合同融资事项

按照《山东省财政厅关于启动山东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与履约保函服务平台有关事项的通知》【鲁财采（2020）31 号】、《山东省财政厅关于加强政府采购合同付款账户管理的通知》【鲁财采（2021）4 号】文件相关要求，本合同可

用于“山东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与履约保函服务平台”（简称融资平台）进行质押融资，如本合同已通过融资平台质押融资，融资平台将生成“政府采购合同回款账户确认单”，回传“山东省政府采购信息公开平台”推送至采购人。采购人应根据“确认单”信息，加强合同账户及资金支付管理，确保合同资金准确支付到贷款银行确认的回款账户，未经相关贷款金融机构同意不得随意变更。

#### 九、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或成交通知书；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
- (3) 合同条款；
- (4) 服务标准和要求；
- (5) 图纸（如果有）；
- (6) 服务费用报价表；
- (7)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者为准。除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 十、承诺

1. 采购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项目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供应商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开展服务工作，确保服务质量和效率，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责任。

3. 采购人和供应商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项目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十一、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4年4月22日 签订。

#### 十二、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山东省农业农村厅 签订。

十三、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四、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十五、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五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采购人执贰份，供应商执贰份，代理机构一份。

采购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住所：济南十亩园东街7号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住所：山东省潍坊高新区健康东街以南高新二路以东生物医药产业园内D座101室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 合同条款

### 第一条 合同内容

1.1 采购人委托供应商实施提供本项服务工作，供应商承诺提供并完成此项服务工作。

1.2 服务阶段：山东省农业农村厅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方案。

1.3 服务内容：山东省农业农村厅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方案。

具体包括：山东省农业农村厅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方案。

1.4 服务的进度安排：山东省农业农村厅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方案。

1.5 服务的机构、职责与人员配备安排

1.5.1 服务机构，供应商按照服务内容和目标要求成立服务机构如下：1。

1.5.2 职责，服务机构在项目经理领导下，按照职能要求和目标任务确定工作职责，于项目启动后三日内建立健全各项规章制度。

1.5.3 人员，供应商根据部门职能和采购人需要配备有关专业人员。

1.6 服务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服务工作完成之日止，供应商提供服务的同时，应及时向采购人报告服务工作推进情况。

### 第二条 双方的责任和义务

2.1 采购人应向供应商提供与项目有关的资料、图纸等信息等，并给予供应商开展工作提供力所能及的协助。若适当时，应有一名供应商联系。

2.2 采购人应为供应商就项目服务推进提供适当工作条件，费用由供应商负担。

2.3 除了合同第一条所列的技术人员外，供应商还应提供足够数量的称职的技术人员来履行本合同规定的义务。供应商应对其所雇的履行合同的技术人员负完全责任并使采购人免受其技术人员因执行合同任务所引起的一切损害。

2.4 供应商应根据服务的内容和进度安排，按时提交技术报告及有关资料。

2.5 供应商为采购人的技术人员前往供应商驻地和考察提供必要的设施和交通便利。

2.6 供应商对因执行其提供的服务而给采购人工作人员造成的人身损害和财产损失承担责任并予以赔偿，但这种损害或损失是由于供应商人员在履行本合同的活动中的疏忽所造成的。供应商仅对本合同项下的工作负责。

2.7 供应商对本合同的任何付出和所有责任都限定在供应商因付出专业服务而收到的合同总价之内。

### 第三条 服务报酬

3.1 计取依据：根据供应商报价。

3.2 本合同总价包括供应商所提供的所有服务和技术费用，为固定不变价格，且不随通货膨胀的影响而波动。合同总价包括供应商因履行本合同义务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和支出和以各种方式寄送技术资料到采购人所发生的费用。如发生本合同规定的不可抗力，合同总价可经双方友好协商予以调整。如采购人所要求的服务超出了本合同附件一规定的范围，双方应协商修改本合同总价，任何修改均需双方书面签署，并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3.3 服务价款支付：甲方按合同约定，通过《山东省政府采购管理系统》向财政部门报送资金支付申请，财政部门对支付申请审核无误后，90日内将款项直接支付至乙方账户。

3.4 对供应商提供的服务，采购人将以上述方式或比例予以付款。采购人向供应商支付服务报酬时，供应商按照财务制度提供发票。

### 第四条 保密

4.1 由采购人收集的、开发的、整理的、复制的、研究和准备的与本合同项下工作有关的所有资料在提供给供应商时，均视为保密信息，不得泄露给除采购人或其指定的代表之外的任何人、企业或公司，不管本合同因何种原因终止，本条款一直约束供应商。

4.2 合同有效期内，双方采取适当措施对相关资料或信息予以严格保密，未经一方的书面同意，另一方不得泄露给任何第三方。

4.3 一方和其技术人员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所获得或接触到的任何保密信息，另一方有义务予以保密，未经其书面同意，任何一方不得使用或泄露从他方获得的上述保密信息。

### 第五条 税费

5.1 国家根据税法对甲乙双方征收的与执行本合同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甲乙双方各自负担。

### 第六条 保证

6.1 供应商保证其经验和能力能以令人满意的方式富有效率且迅速地开展服务，其合同项下的服务由胜任的技术人员依据双方接受的标准完成。

6.2 如果供应商在其控制的范围内在任何时候、以任何原因向采购人提供本合同附件一中的工作范围内的服务不能令人满意，采购人可将不满意之处通知供应商，并给供应商三天的期限改正或弥补，如供应商在采购人所给的期限内未能改正或弥补，所有费用立即停止支付，直到供应商能按照本合同规定提供令采购人满意的服务为止。

#### 第七条 服务成果的归属

7.1 所有提交给采购人的技术报告及相关的资料的最后文本，包括为履行技术服务范围所编制的图纸、计划和证明资料等，都属于采购人的财产，供应商在提交给采购人之前应将上述资料进行整理归类 and 编制索引。

7.2 供应商可保存上述资料的复印件，包括采购人提供的资料，但未经采购人的书面同意，供应商不得将上述资料用于与本服务项目之外的任何项目。

#### 第八条 转让

8.1 未经另一方事先书面同意，无论是采购人还是供应商均不得将其合同权利或义务转让或转包给他人。

#### 第九条 不可抗力

9.1 任何一方由于战争及严重的火灾、水灾、地震、台风和其它不能预见、不可避免和不能克服的事件而影响其履行合同所规定的义务的，受事故影响的一方将发生的不可抗力事故的情况及时通知另一方。

9.2 受影响的一方对因不可抗力而不能履行或延迟履行合同义务不承担责任。受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故消除后尽快通知另一方。

9.3 双方在不可抗力事故停止后或影响消除后立即继续履行合同义务，合同有效期和/或有关履行合同的预定的期限相应延长。

#### 第十条 仲裁

10.1 因本合同履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可提交 济南市 仲裁委员会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10.2 除非另有规定，仲裁不得影响合同双方继续履行合同所规定的义务。

#### 第十一条 语言和标准

11.1 除本合同及附件外，采购人和供应商之间的所有往来函件，供应商给采购人的资料、文件和技术咨询报告、图纸等均采用中文。

第十二条 合同的生效及其它

12.1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有效期自合同生效之日起为服务工作结束且支付完毕服务报酬后失效。

12.2 所有对本合同的修订、补充、删减、或变更等均以书面完成并经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后生效。生效的修订、补充、删减、或变更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合同正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2.3 双方之间的联系应以书面形式进行。

12.4 补充条款：  /  。





山东省政府采购合同  
(服务类)

项目名称：2024年山东省农业农村厅农产品质量安全监  
测购买服务项目

合同编号：SDGP370000000202402000844A3 001

计划编号：37000000026000120240607



采 购 人：山东省农业农村厅机关

供 应 商：山东润达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华德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二日

采购人（全称）：山东省农业农村厅机关

供应商（全称）：山东润达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双方经过友好协商，本着诚实守信、互惠互利的原则，就 2024 年山东省农业农村厅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购买服务项目 项目服务事宜签订本合同条款，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2024 年山东省农业农村厅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购买服务项目。

2. 服务地点：德州市。

3. 服务内容和范围：详见“山东省农业农村厅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方案”。

#### 二、服务期限

一年。

#### 三、服务标准

符合山东省农业农村厅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方案标准。

####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壹拾玖万伍仟元（¥195,000.00）。

2. 合同价格形式：总价合同。

#### 五、项目经理

供应商项目经理：侯新贵。

#### 六、资金来源

预算内资金 195,000.00 元；财政专户资金：0 元；自筹资金：0 元。

#### 七、付款方式

一次性支付方式：本项目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 90 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全部款项。

#### 八、合同融资事项

按照《山东省财政厅关于启动山东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与履约保函服务平台有关事项的通知》【鲁财采（2020）31 号】、《山东省财政厅关于加强政府采购合同付款账户管理的通知》【鲁财采（2021）4 号】文件相关要求，本合同可

用于“山东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与履约保函服务平台”（简称融资平台）进行质押融资，如本合同已通过融资平台质押融资，融资平台将生成“政府采购合同回款账户确认单”，回传“山东省政府采购信息公开平台”推送至采购人。采购人应根据“确认单”信息，加强合同账户及资金支付管理，确保合同资金准确支付到贷款银行确认的回款账户，未经相关贷款金融机构同意不得随意变更。

#### 九、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或成交通知书；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
- (3) 合同条款；
- (4) 服务标准和要求；
- (5) 图纸（如果有）；
- (6) 服务费用报价表；
- (7)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者为准。除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 十、承诺

1. 采购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项目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供应商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开展服务工作，确保服务质量和效率，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责任。

3. 采购人和供应商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项目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十一、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4 年 4 月 22 日签订。

#### 十二、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山东省农业农村厅 签订。

十三、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四、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甲乙双方签字盖章 后生效。

十五、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五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采购人执贰份，供应商执贰份，代理机构一份。

采购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住所： 济南十亩园东街7号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住所： 山东省潍坊高新区健康东街以南高新二路以东生物医药产业园内D座101室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 合同条款

### 第一条 合同内容

1.1 采购人委托供应商实施提供本项服务工作，供应商承诺提供并完成此项服务工作。

1.2 服务阶段：山东省农业农村厅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方案。

1.3 服务内容：山东省农业农村厅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方案。

具体包括：山东省农业农村厅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方案。

1.4 服务的进度安排：山东省农业农村厅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方案。

1.5 服务的机构、职责与人员配备安排

1.5.1 服务机构。供应商按照服务内容和目标要求成立服务机构如下：△

1.5.2 职责。服务机构在项目经理领导下，按照职能要求和目标任务确定工作职责，于项目启动后三日内建立健全各项规章制度。

1.5.3 人员。供应商根据部门职能和采购人需要配备有关专业人员。

1.6 服务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服务工作完成之日止，供应商提供服务的同时，应及时向采购人报告服务工作推进情况。

### 第二条 双方的责任和义务

2.1 采购人应向供应商提供与项目有关的资料、图纸、信息等，并给予供应商开展工作提供力所能及的协助。供应商应当指派一名工作人员与供应商联系。

2.2 采购人应为供应商就项目服务推进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费用由供应商负担。

2.3 除了合同第一条所列的技术人员外，供应商还应提供足够数量的称职的技术人员来履行本合同规定的义务。供应商应对其所雇的履行本合同的技术人员负完全责任并使采购人免受其技术人员因执行合同任务所引起的一切损害。

2.4 供应商应根据服务的内容和进度安排，按时提交技术报告及有关资料。

2.5 供应商为采购人的技术人员前往供应商驻地和考察提供必要的设施和交通便利。

2.6 供应商对因执行其提供的服务而给采购人工作人员造成的人身损害和财产损失承担责任并予以赔偿，但这种损害或损失是由于供应商人员在履行本合同的活动中的疏忽所造成的。供应商仅对本合同项下的工作负责。

2.7 供应商对本合同的任何付出和所有责任都限定在供应商因付出专业服务而收到的合同总价之内。

### 第三条 服务报酬

3.1 计取依据：根据供应商报价。

3.2 本合同总价包括供应商所提供的所有服务和技术费用，为固定不变价格，且不随通货膨胀的影响而波动。合同总价包括供应商因履行本合同义务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和支出和以各种方式寄送技术资料到采购人所发生的费用。如发生本合同规定的不可抗力，合同总价可经双方友好协商予以调整。如采购人所要求的服务超出了本合同附件一规定的范围，双方应协商修改本合同总价，任何修改均需双方书面签署，并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3.3 服务价款支付：甲方按合同约定，通过《山东省政府采购管理系统》向财政部门报送资金支付申请，财政部门对支付申请审核无误后，90日内将款项直接支付至乙方账户。

3.4 对供应商提供的服务，采购人将以上述方式或比例予以付款。采购人向供应商支付服务报酬时，供应商按照财务制度提供发票。

### 第四条 保密

4.1 由采购人收集的、开发的、整理的、复制的、修改的和准备的与本合同项下工作有关的所有资料在提供给供应商时均被视为保密的，不得泄漏给除采购人或其指定的代表之外的任何个人或公司，不管本合同因何种原因终止，本条款一直约束供应商。

4.2 合同有效期内，双方采取适当措施对相关资料或信息予以严格保密，未经一方的书面同意，另一方不得泄露给任何第三方。

4.3 一方和其技术人员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所获得或接触到的任何保密信息，另一方有义务予以保密，未经其书面同意，任何一方不得使用或泄露从他方获得的上述保密信息。

### 第五条 税费

5.1 国家根据税法对甲乙双方征收的与执行本合同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甲乙双方各自方负担。

### 第六条 保证

6.1 供应商保证其经验和能力能以令人满意的方式富有效率且迅速地开展服务，其合同项下的服务由胜任的技术人员依据双方接受的标准完成。

6.2 如果供应商在其控制的范围内在任何时候、以任何原因向采购人提供本合同附件一中的工作范围内的服务不能令人满意，采购人可将不满意之处通知供应商，并给供应商三天的期限改正或弥补，如供应商在采购人所给的期限内未能改正或弥补，所有费用立即停止支付，直到供应商能按照本合同规定提供令采购人满意的服务为止。

#### 第七条 服务成果的归属

7.1 所有提交给采购人的技术报告及相关的资料的最后文本，包括为履行技术服务范围所编制的图纸、计划和证明资料等，都属于采购人的财产，供应商在提交给采购人之前应将上述资料进行整理归类 and 编制索引。

7.2 供应商可保存上述资料的复印件，包括采购人提供的资料，但未经采购人的书面同意，供应商不得将上述资料用于与本服务项目之外的任何项目。

#### 第八条 转让

8.1 未经另一方事先书面同意，无论是采购人或是供应商均不得将其合同权利或义务转让或转包给他人。

#### 第九条 不可抗力

9.1 任何一方由于战争及严重自然灾害、地震、火灾和其它不能预见、不可避免和不能克服的事件而影响其履行合同所规定的义务的，受事故影响的一方将发生的不可抗力事故的情况及时通知另一方。

9.2 受影响的一方对因不可抗力而不能履行或延迟履行合同义务不承担责任。受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故消除后尽快通知另一方。

9.3 双方在不可抗力事故停止后或影响消除后立即继续履行合同义务，合同有效期和/或有关履行合同的预定的期限相应延长。

#### 第十条 仲裁

10.1 因本合同履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可提交 济南市 仲裁委员会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10.2 除非另有规定，仲裁不得影响合同双方继续履行合同所规定的义务。

#### 第十一条 语言和标准

11.1 除本合同及附件外，采购人和供应商之间的所有往来函件，供应商给采购人的资料、文件和技术咨询报告、图纸等均采用中文。

第十二条 合同的生效及其它

12.1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有效期自合同生效之日起为服务工作结束且支付完毕服务报酬后失效。。

12.2 所有对本合同的修订、补充、删减、或变更等均以书面完成并经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后生效。生效的修订、补充、删减、或变更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合同正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2.3 双方之间的联系应以书面形式进行。

12.4 补充条款：  /  。



## 9、2023年潍坊市农业农村局食用农产品检测项目

### 中标通知书

山东润达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受潍坊市农业农村局委托，潍坊华成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代理的2023年潍坊市农业农村局食用农产品监测项目（项目编号、包号：ZFCG-2023-0000281003/SDGP370700000202302000408）采用公开招标采购方式，按照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经评标委员会评标，潍坊市农业农村局确定山东润达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为包1中标人，中标金额为：¥450000.00元（大写：人民币肆拾伍万元整）。

请山东润达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务必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与潍坊市农业农村局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潍坊市农业农村局

2023年8月18日

潍坊华成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3年8月18日

温馨提示：

为缓解中小企业融资困难，山东省财政厅联合中国人民银行济南分行等部门出台了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贵单位如有融资需求，可登录“中国山东政府采购网-信用担保和合同融资专区”了解详情。

政府采购  
财政厅监制

电子化政府采购  
山东省财政厅监制

电子化政府采购  
山东省财政厅

山东省政府采购合同  
(服务类)

政府采购  
财政厅监制

项目名称: 2023年潍坊市农业农村局食用农产品监测项目

合同编号: SDGP3707000002023020004083 001

计划编号: 37070000008900120230014



政府采购  
财政厅监制

采购人: 潍坊市农业农村局

供应商: 山东润达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 潍坊华成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政府采购  
财政厅监制

签订时间: 二〇二三年八月二十三日

采购人（全称）：潍坊市农业农村局

供应商（全称）：山东润达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双方经过友好协商，本着诚实守信、互惠互利的原则，就 2023年潍坊市农业农村局食用农产品监测项目（包3） 采购与供应事宜签订本合同条款，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合同文本构成

- 1、合同格式及合同条款；
- 2、招标文件；
- 3、乙方投标文件；
- 4、乙方在评标过程中做出的有关澄清、说明、承诺或者补正文件；
- 5、中标通知书；
- 6、技术规格和要求；
- 7、本合同附件。

#### 二、合同的范围和条件

本合同的范围和条件应与上述合同文件的规定相一致。

#### 三、服务内容

2023年潍坊市农业农村局食用农产品监测项目包3本市蔬菜、瓜果、茶叶、中草药等农药残留定量检测。

#### 四、合同价款

合同金额：450000元（大写：肆拾伍万元整）。

工作量（抽检批次）为合同金额/投标单价，计1000批次。

序号	产品名称	检测（检验）项目	折扣后单价 (元/批次)
----	------	----------	-----------------

1	蔬菜、瓜果、茶叶、中草药等农药残留定量检测	甲胺磷、对硫磷、甲基对硫磷、六六六、甲拌磷、氧乐果、水胺硫磷、甲基异柳磷、克百威（包括三羟基克百威）、涕灭威（包括涕灭威砒、涕灭威亚砒）、毒死蜱、三唑酮、三唑磷、敌敌畏、百菌清、多菌灵、辛硫磷、腐霉利、吡虫啉、啶虫脒、阿维菌素、甲氨基阿维菌素苯甲酸盐、吡蚜灵、乐果、乙酰甲胺磷、氟啶氧菊酯、氟戊菊酯、啶霉胺、灭多威、甲萘威、灭幼脲、除虫脲、三氯杀螨醇、苯醚甲环唑、杀螟硫磷、丙溴磷、亚胺硫磷、氟虫腈、伏杀硫磷、氟氰菊酯、甲氧菊酯、氟氰氧菊酯、溴氰菊酯、联苯菊酯、二嗪磷、马拉硫磷、氟胺氧菊酯、氟氧戊菊酯、异菌脲、五氯硝基苯、乙拌菌核利、烯酰吗啉、虫螨腈、咪鲜胺、啉菌酯、二甲戊乐灵、噻虫嗪、氟啶脲、倍硫磷、霜霉威等 60 项农药残留项目。	450
2	板栗、核桃	铅 苯醚甲环唑 多菌灵 戊唑醇 螺螨酯	450

### 五、付款方式

合同生效后 45 日内，预付中标额的 50%。剩余部分在全部工作完成，无质量问题后一次性付清（无息）。

付款后，若因其他原因导致无法开展业务，要按合同要求退返甲方未完成任务款额。

### 六、服务期限、地点

- 1、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 2、服务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 七、服务质量

乙方提供的服务应符合国家（或行业）规定标准。

### 八、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甲方所使用的服务成果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知识产权的诉讼，否则所引起的一切纠纷由乙方负责解决及承担全部责任。

## 九、甲方的责任和权利

- 1、有权对本项目工作提出明确、细致的要求。
- 2、及时支付乙方的项目费用。
- 3、积极配合乙方工作，并及时向乙方提供项目相关的信息。
- 4、甲方及时、准确、真实的提供乙方完成任务所必需的资料。
- 5、甲方根据需要安排中标单位的检测任务，不保证低价中标者能获得更多检测任务。

## 十、乙方责任和权利

- 1、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标的的全部或部分转包给第三方。
- 2、需甲方配合的工作，乙方应提前与甲方沟通协调。
- 3、根据市局及省厅、省局相关要求，按时按质完成抽检任务。
- 4、乙方必须到现场实地抽样并遵循相关抽样规则，并由被抽检人亲自签字。
- 5、检测工作结束后，乙方按时、如实出具检测报告。将《样品信息登记表》、《检验结果汇总表》和《不合格信息登记表》以及结果分析报告等报送市农业农村局相关业务科。
- 6、第三方食用农产品安全检测机构应按照抽检任务的品种、下达日期先后次序有序整理抽检任务档案材料，并妥善保存备查。保存时间不得少于2年。每个样品按规定保存备样不少于3个月。
- 7、乙方应加强内部管理，做好甲方数据的保密工作。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引用或向第三方泄露甲方检测数据。
- 8、乙方应在合同期一年内完成检测任务，向采购人出具检测报告、分析报告、统计报表等。若中途因其他原因无法开展业务，按要求退还未完成任务款额。

9. 中标人在服务期间出现的一切人身安全等意外情况由中标人负责，与采购人无关。

#### 十一、违约责任

1. 一方不按期履行合同，并经另一方提示后 10 日内仍不履行合同的，守约方有权解除合同，违约方要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 乙方不得将本项目的任何部分转包或分包给其他任何单位和个人，若擅自转包或分包本合同标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由乙方支付中标金额 10% 的违约金。

3. 对因乙方缺乏必要的设备设施、抽样流程不规范，造成检测结果不能应用的，该批次承检任务费用不予结算并由乙方支付违约金 10000 元；因乙方检测结果有争议并经复检证明承担任务检测机构数据错误的，该批次承检任务费用不予结算并由乙方支付违约金 50000 元。上述情况出现一次的，暂停承担检测任务 3 个月，累计出现两次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4. 对因管理不善或未经甲方同意，造成甲方数据泄密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由乙方支付中标金额 10% 的违约金。

5. 如因一方违约，双方未能就赔偿损失达成协议，引起诉讼或仲裁时，违约方除应赔偿对方经济损失外，还应承担因诉讼或仲裁所支付的律师代理费等相关费用。

6. 其它应承担的违约责任，以《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其它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无相关规定的，双方协商解决。

7. 按照本合同规定应该偿付的违约金、赔偿金等，应当在明确责任后 15 日内，按银行规定或双方商定的结算办法付清，否则按逾期付款处理。

#### 十二、不可抗力条款

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招标代理机构及另一方双方互不承担责任，并在10日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的相应证明。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可由双方协商解决。

### 十三、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发生争议纠纷时，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依法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解决。

### 十四、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可签订补充协议，所签订的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补充协议的生效应符合本合同的有关规定。合同补充条款应同时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 十五、合同保存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本合同一式八份，甲方执三份，乙方执三份，招标代理机构二份。

### 十六、其他需要补充的内容：

1.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乙方在谈判过程中做出的书面说明或承诺提供及时、快速、优质的服务。

2. 其他服务内容：\_\_\_\_\_。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地址：

地址：湘潭高新区生物医药园0座11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刘军伟

委托代理人：王文书

委托代理人：刘军伟

签订日期：2023.8.23

签订日期：2023.8.23

### 十三、认证证书

#### (一) 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机构考核合格证书 (CATL)

##### 1、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机构考核合格证书 (山东省农业农村厅)



2、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机构考核合格证书（山东省畜牧兽医局）



## 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机构 考核合格证书

证书编号：[ 2021 ] 农质检核（鲁牧）字第 0002号

名称：山东润达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山东省潍坊市高新区健康东街以南高新二路以东生物医药产业园内D座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产品质量安全法》和《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机构考核办法》的规定，经审查，你单位已具备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机构的基本条件和能力，考核合格。特发此证。

批准的检测范围见证书附表。

准许使用标志



发证日期：2023年牧月25日

有效期至：2027年1月14日

发证机关（盖章）

(二) 有效期内的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实验室认可证书  
(CNAS)



## 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 认可决定书

**机构名称： 山东润达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机构注册号： CNAS L15457**

根据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CNAS）的有关规定，CNAS 派出评审组实施了现场评审，经认可评定，CNAS 做出决定并通知如下：

一、保持你机构认可资格并扩大认可能力范围，认可能力范围见认可证书附件。

二、允许你机构按照《认可标识使用和认可状态声明规则》（CNAS-R01）以及 ILAC-R2 的规定，使用 CNAS 认可标识、ILAC-MRA/CNAS 标识和声明认可状态。

三、你机构应从现场评审完成之日起 24 个月之内接受复评审。  
特此通知。





# 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 实验室认可证书

(注册号: CNAS L15457)

兹证明:

**山东润达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法人: 山东润达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山东省潍坊高新区健康东街以南高新二路以东生物医药产  
业园内D座101室, 261000**

符合 ISO/IEC 17025: 2017《检测和校准实验室能力的通用要求》  
(CNAS-CL01《检测和校准实验室能力认可准则》)的要求, 具备承担本  
证书附件所列服务能力, 予以认可。

获认可的能力范围见标有相同认可注册号的证书附件, 证书附件是  
本证书组成部分。

生效日期: 2021-09-29

截止日期: 2027-09-28

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授权

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CNAS)是经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CNCA)授权, 负责实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制度。  
CNAS是国际实验室认可合作组织(ILAC)和亚太认可合作组织(APAC)的认可协议成员。  
本证书的有效性可登陆[www.cnas.org.cn](http://www.cnas.org.cn)获认可的机构信息查询。





**China National Accreditation Service for Conformity Assessment**  
**LABORATORY ACCREDITATION CERTIFICATE**  
(Registration No. CNAS L15457 )

**Shandong Runda Testing Technology Co., Ltd.**

*(Legal Entity: Shandong Runda Testing Technology Co., Ltd.)*

Room 101, Block D, Bio-Pharmaceutical Industrial Park, East of Gaoxin 2nd  
Road, South of Jiankang East Street, High-tech Zone, Weifang,  
Shandong, China

*is accredited in accordance with ISO/IEC 17025: 2017 General Requirements for the Competence of Testing and Calibration Laboratories (CNAS-CL01 Accreditation Criteria for the Competence of Testing and Calibration Laboratories) for the competence to undertake the service described in the schedule attached to this certificate.*

*The scope of accreditation is detailed in the attached schedule bearing the same registration number as above. The schedule forms an integral part of this certificate.*

Effective Date: 2021-09-29

Expiry Date: 2027-09-28

Signed on behalf of China National Accreditation Service for Conformity Assessment

China National Accreditation Service for Conformity Assessment (CNAS) is authorized by Certification and Accreditation Administration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NCA) to operate the national accreditation schemes for conformity assessment. CNAS is a signatory of the International Laboratory Accreditation Cooperation Mutual Recognition Arrangement (ILAC MRA) and the Asia Pacific Accreditation Cooperation Mutual Recognition Arrangement (APAC MRA). The validity of the certificate can be checked on CNAS website at <http://www.cnas.org.cn/english/findanaccreditedbody/index.shtml>.



名称：山东润达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山东省潍坊高新区健康东街以南高新二路以东生物医药产业园内D座101室

注册号：CNAS L15457

认可依据：ISO/IEC 17025:2017 以及 CNAS 特定认可要求

生效日期：2023年12月07日 截止日期：2027年09月28日

附件3 认可的检测能力范围

序号	检测对象	项目/参数		检测标准(方法)	说明	生效日期
		序号	名称			
1	食品	1	菌落总数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微生物学检验 菌落总数测定 GB 4789.2-2022	不做测试方法	2023-12-07
		2	大肠菌群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微生物学检验 大肠菌群计数 GB 4789.3-2016		2023-12-07
		3	沙门氏菌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微生物学检验 沙门氏菌检验 GB 4789.4-2016	不做直落分型	2023-12-07
		4	志贺氏菌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微生物学检验 志贺氏菌检验 GB 4789.5-2012	不做直落分型	2023-12-07
		5	金黄色葡萄球菌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微生物学检验 金黄色葡萄球菌检验 GB 4789.10-2016		2023-12-07
		6	蛋白质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蛋白质的测定 GB 5009.5-2016	只用第一法,凯氏定氮法(不用	2023-12-07



No. CNAS L15457

第 1 页 共 105 页

序号	检测对象	项目/参数		检测标准(方法)	说明	生效日期
		序号	名称			
					3.13	
		7	脂肪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脂肪的测定 GB 5009.6-2016		2023-12-07
		8	亚硝酸盐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亚硝酸盐的测定 GB 5009.26-2016	只做第一法 离子色谱法 第二法 分光光度法	2023-12-07
		9	黄曲霉毒素B <sub>1</sub>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黄曲霉毒素B <sub>1</sub> 的测定 GB 5009.24-2016	只做第一法为同位素稀释液相色谱-串联质谱法	2023-12-07
		10	玉米赤霉烯酮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玉米赤霉烯酮的测定 GB 5009.216-2016	不做第二法荧光光度法	2023-12-07
		11	苯甲酸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苯甲酸、山梨酸和糖精钠的测定 GB 5009.29-2016	只做第一法液相色谱法	2023-12-07
		12	山梨酸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苯甲酸、山梨酸和糖精钠的测定 GB 5009.29-2016	只做第一法液相色谱法	2023-12-07
		13	糖精钠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苯甲酸、山梨酸和糖精钠的测定 GB 5009.29-2016	只做第一法液相色谱法	2023-12-07
		14	脱氢乙酸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脱氢乙酸的测定 GB 5009.121-2016	只做第二法液相色谱法	2023-12-07
		15	甜蜜素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环己基氨基磺酸盐的测定 GB 5009.97-2016		2023-12-07
		16	安赛蜜	出口食品中六种合成甜味剂的检测方法 液相色谱-质谱/质谱法 SN/T 3538-2013		2023-12-07



No. CNAS L15457

第 2 页 共 105 页

序号	检测对象	项目/参数		检测标准(方法)	说明	生效日期
		序号	名称			
17			阿斯巴甜	出口食品中六种合成甜味剂的检测方法 液相色谱-质谱/质谱法 SN/T 3538-2013		2023-12-07
18			阿力甜	出口食品中六种合成甜味剂的检测方法 液相色谱-质谱/质谱法 SN/T 3538-2013		2023-12-07
19			甜菊	出口食品中六种合成甜味剂的检测方法 液相色谱-质谱/质谱法 SN/T 3538-2013		2023-12-07
20			二氧化碳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二氧化碳的测定 GB 5009.34-2022	只做第一法 酸碱滴定法	2023-12-07
21			酸价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酸价的测定 GB 5009.229-2016		2023-12-07
22			过氧化值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过氧化值的测定 GB 5009.227-2016		2023-12-07
23			水分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水分的测定 GB 5009.3-2016	只做第一法 直接干燥法 第二法 减压干燥法 第四法 卡尔·费休法	2023-12-07
24			灰分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灰分的测定 GB 5009.4-2016		2023-12-07
25			苯并(a)芘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苯并(a)芘的测定 GB 5009.27-2016		2023-12-07
26			铅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铅的测定 GB 5009.12-2017	只做第一法 石墨炉原子吸收光谱法 第二法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光谱法	2023-12-0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多元素的测定 GB 5009.268-	只做第一法 电感	2023-12-07



No. CNAS L15457

第 3 页 共 105 页

序号	检测对象	项目/参数		检测标准(方法)	说明	生效日期
		序号	名称			
				2016	进出口食品中砷、汞、铅、镉的检测方法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ICP-MS) 法 SN/T 3538-2013	2023-12-0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砷的测定 GB 5009.18-2014	不测干法灰化	2023-12-07
		27	镉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多元素的测定 GB 5009.268-2016	只做第一法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ICP-MS) 法	2023-12-07
				进出口食品中砷、汞、铅、镉的检测方法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ICP-MS) 法 SN/T 3538-2013		2023-12-07
			总砷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总砷及无机砷的测定 GB 5009.11-2014	只做第一篇第一法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第二法 氢化物发生原子荧光光谱法; 不测干法灰化	2023-12-0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多元素的测定 GB 5009.268-2016	只做第一法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ICP-MS)	2023-12-07
				进出口食品中砷、汞、铅、镉的检测方法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ICP-MS) 法 SN/T 3538-2013		2023-12-07
		29	无机砷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总砷及无机砷的测定 GB 5009.11-2014	第二篇食品中无机砷的测定 液相色谱-原子荧光光谱法	2023-12-07



No. CNAS L15457

第 4 页 共 105 页

序号	检测对象	项目/参数		检测标准(方法)	说明	生效日期
		序号	名称			
					请联用方法	
		30	猪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铬的测定 GB 5009.123-2014	不测干法灰化	2023-12-0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多元素的测定 GB 5009.268-2016	只做第一法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光谱法(ICP-MS)	2023-12-07
		31	猪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铅的测定 GB 5009.182-2017	只做第二法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光谱法(ICP-MS)	2023-12-0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多元素的测定 GB 5009.268-2016	只做第一法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光谱法(ICP-MS)	2023-12-07
2	动物源性食品	1	恩诺沙星	动物源性食品中14种喹诺酮类药物残留检测方法 液相色谱-质谱/质谱法 GB/T 21312-2007		2023-12-07
		2	环丙沙星	动物源性食品中14种喹诺酮类药物残留检测方法 液相色谱-质谱/质谱法 GB/T 21312-2007		2023-12-07
		3	氧氟沙星	动物源性食品中14种喹诺酮类药物残留检测方法 液相色谱-质谱/质谱法 GB/T 21312-2007		2023-12-07
		4	诺氟沙星	动物源性食品中14种喹诺酮类药物残留检测方法 液相色谱-质谱/质谱法 GB/T 21312-2007		2023-12-07
		5	达氟沙星	动物源性食品中14种喹诺酮类药物残留检测方法 液相色谱-质谱/质谱法 GB/T 21312-2007		2023-12-07
		6	培氟沙星	动物源性食品中14种喹诺酮类药物残留检测方法 液相色谱-质谱/质谱法 GB/T 21312-2007		2023-12-07
		7	磺胺甲基嘧啶	动物源性食品中磺胺类药物残留量的测定液相色谱-质谱/质谱法 GB/T 21316-2007		2023-12-07



No. CNAS L15457

第 5 页 共 105 页

序号	检测对象	项目/参数		检测标准(方法)	说明	生效日期
		序号	名称			
		8	磺胺二甲嘧啶	动物源性食品中磺胺类药物残留量的测定液相色谱-质谱/质谱法 GB/T 21316-2007		2023-12-07
		9	磺胺间二甲氧嘧啶	动物源性食品中磺胺类药物残留量的测定液相色谱-质谱/质谱法 GB/T 21316-2007		2023-12-07
		10	磺胺嘧啶	动物源性食品中磺胺类药物残留量的测定液相色谱-质谱/质谱法 GB/T 21316-2007		2023-12-07
		11	磺胺间甲氧嘧啶	动物源性食品中磺胺类药物残留量的测定液相色谱-质谱/质谱法 GB/T 21316-2007		2023-12-07
		12	磺胺甲噁唑	动物源性食品中磺胺类药物残留量的测定液相色谱-质谱/质谱法 GB/T 21316-2007		2023-12-07
		13	甲氧苄啶	动物源性食品中磺胺类药物残留量的测定液相色谱-质谱/质谱法 GB/T 21316-2007		2023-12-07
		14	咪唑啉酮类药物(3-氨基-2-噻唑酮)	动物源性食品中咪唑啉酮类药物残留量的测定液相色谱-质谱/质谱法 GB/T 21316-2007		2023-12-07
		15	咪唑啉酮类药物(5-吗啉甲基-3-氨基-2-噻唑酮)	动物源性食品中咪唑啉酮类药物残留量的测定液相色谱-质谱/质谱法 GB/T 21316-2007		2023-12-07
		16	氯霉素	动物源性食品中氯霉素类药物残留量测定 GB/T 22338-2008	只用3 液相-质谱/质谱法	2023-12-07
		17	氟苯尼考	动物源性食品中氟苯尼考类药物残留量测定 GB/T 22338-2008	只用3 液相-质谱/质谱法	2023-12-07
		18	金霉素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动物性食品中金霉素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串联质谱法 GB 31660.5-2019		2023-12-07



No. CNAS L15457

第 6 页 共 105 页

序号	检测对象	项目/参数		检测标准(方法)	说明	生效日期
		序号	名称			
		19	克仑特罗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动物性食品中β-受体激动剂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串联质谱法 GB 31638.22-2022		2023-12-07
		20	沙丁醇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动物性食品中β-受体激动剂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串联质谱法 GB 31638.22-2022		2023-12-07
		21	莱克多巴胺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动物性食品中β-受体激动剂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串联质谱法 GB 31638.22-2022		2023-12-07
		22	氟虫腈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鸡蛋中氟虫腈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5-2018		2023-12-07
3	中药、中药材及饮片	1	艾氏剂	《中国药典》2020年版四部 通则2341 农药残留量测定法	只用第五法,气相色谱-串联质谱法	2023-12-07
		2	灭线磷	《中国药典》2020年版四部 通则2341 农药残留量测定法	只用第五法,气相色谱-串联质谱法、高效液相色谱-串联质谱法	2023-12-07
		3	甲拌磷	《中国药典》2020年版四部 通则2341 农药残留量测定法	只用第五法,气相色谱-串联质谱法、高效液相色谱-串联质谱法	2023-12-07
		4	甲基异柳磷	《中国药典》2020年版四部 通则2341 农药残留量测定法	只用第五法,气相色谱-串联质谱法、高效液相色谱-串联质谱法	2023-12-07
		5	久效磷	《中国药典》2020年版四部 通则2341 农药残留量测定法	只用第五法,气相色谱-串联质谱法、高效液相色谱-串联质谱法	2023-12-07



No. CNAS L15457

第 7 页 共 105 页

序号	检测对象	项目/参数		检测标准(方法)	说明	生效日期
		序号	名称			
		6	灭线磷	《中国药典》2020年版四部 通则2341 农药残留量测定法	只用第五法,气相色谱-串联质谱法、高效液相色谱-串联质谱法	2023-12-07
		7	0-内吸磷	《中国药典》2020年版四部 通则2341 农药残留量测定法	只用第五法,气相色谱-串联质谱法、高效液相色谱-串联质谱法	2023-12-07
		8	9-内吸磷	《中国药典》2020年版四部 通则2341 农药残留量测定法	只用第五法,气相色谱-串联质谱法、高效液相色谱-串联质谱法	2023-12-07
		9	杀虫脲	《中国药典》2020年版四部 通则2341 农药残留量测定法	只用第五法,气相色谱-串联质谱法、高效液相色谱-串联质谱法	2023-12-07
		10	水胺硫磷	《中国药典》2020年版四部 通则2341 农药残留量测定法	只用第五法,气相色谱-串联质谱法、高效液相色谱-串联质谱法	2023-12-07
		11	蝇毒磷	《中国药典》2020年版四部 通则2341 农药残留量测定法	只用第五法,气相色谱-串联质谱法、高效液相色谱-串联质谱法	2023-12-07
		12	治螟磷	《中国药典》2020年版四部 通则2341 农药残留量测定法	只用第五法,气相色谱-串联质谱法	2023-12-07



No. CNAS L15457

第 8 页 共 105 页

序号	检测对象	项目/参数		检测标准(方法)	说明	生效日期
		序号	名称			
					法、高效液相色谱-串联质谱法	
13			除虫脲	《中国药典》2020年版四部 通则2341 农药残留量测定法	只用第五法,气相色谱-串联质谱法	2023-12-07
14			4,4'-滴滴涕	《中国药典》2020年版四部 通则2341 农药残留量测定法	只用第五法,气相色谱-串联质谱法	2023-12-07
15			狄氏剂	《中国药典》2020年版四部 通则2341 农药残留量测定法	只用第五法,气相色谱-串联质谱法	2023-12-07
16			对硫磷	《中国药典》2020年版四部 通则2341 农药残留量测定法	只用第五法,气相色谱-串联质谱法	2023-12-07
17			氟虫脲	《中国药典》2020年版四部 通则2341 农药残留量测定法	只用第五法,气相色谱-串联质谱法	2023-12-07
18			甲基对硫磷	《中国药典》2020年版四部 通则2341 农药残留量测定法	只用第五法,气相色谱-串联质谱法	2023-12-07
19			甲基硫环磷	《中国药典》2020年版四部 通则2341 农药残留量测定法	只用第五法,气相色谱-串联质谱法	2023-12-07
20			α-福丹	《中国药典》2020年版四部 通则2341 农药残留量测定法	只用第五法,气相色谱-串联质谱法	2023-12-07
21			α-六六六	《中国药典》2020年版四部 通则2341 农药残留量测定法	只用第五法,气相色谱-串联质谱法	2023-12-07
22			β-六六六	《中国药典》2020年版四部 通则2341 农药残留量测定法	只用第五法,气相色谱-串联质谱法	2023-12-07
23			γ-六六六	《中国药典》2020年版四部 通则2341 农药残留量测定法	只用第五法,气相色谱-串联质谱法	2023-12-07
24			δ-六六六	《中国药典》2020年版四部 通则2341 农药残留量测定法	只用第五法,气相色谱-串联质谱法	2023-12-07



No. CNAS L15457

第 9 页 共 105 页

序号	检测对象	项目/参数		检测标准(方法)	说明	生效日期
		序号	名称			
25			0, P'-二氯杀螨醇	《中国药典》2020年版四部 通则2341 农药残留量测定法	只用第五法,气相色谱-串联质谱法	2023-12-07
26			P, P'-二氯杀螨醇	《中国药典》2020年版四部 通则2341 农药残留量测定法	只用第五法,气相色谱-串联质谱法	2023-12-07
27			特丁菊酯	《中国药典》2020年版四部 通则2341 农药残留量测定法	只用第五法,气相色谱-串联质谱法	2023-12-07
28			氟甲脲	《中国药典》2020年版四部 通则2341 农药残留量测定法	只用第五法,气相色谱-串联质谱法	2023-12-07
29			氟虫腈	《中国药典》2020年版四部 通则2341 农药残留量测定法	只用第五法,气相色谱-串联质谱法	2023-12-07
30			氟虫腈亚胺	《中国药典》2020年版四部 通则2341 农药残留量测定法	只用第五法,气相色谱-串联质谱法	2023-12-07
31			硫丹硫酸酯	《中国药典》2020年版四部 通则2341 农药残留量测定法	只用第五法,气相色谱-串联质谱法	2023-12-07
32			4,4'-滴滴涕	《中国药典》2020年版四部 通则2341 农药残留量测定法	只用第五法,气相色谱-串联质谱法	2023-12-07
33			2,4'-滴滴涕	《中国药典》2020年版四部 通则2341 农药残留量测定法	只用第五法,气相色谱-串联质谱法	2023-12-07
34			4,4'-滴滴涕	《中国药典》2020年版四部 通则2341 农药残留量测定法	只用第五法,气相色谱-串联质谱法	2023-12-07
35			β-福丹	《中国药典》2020年版四部 通则2341 农药残留量测定法	只用第五法,气相色谱-串联质谱法	2023-12-07
36			胺苯磺脲	《中国药典》2020年版四部 通则2341 农药残留量测定法	只用第五法,高效液相色谱-串联质谱法	2023-12-07



No. CNAS L15457

第 10 页 共 105 页

序号	检测对象	项目/参数		检测标准(方法)	说明	生效日期
		序号	名称			
37			地虫硫磷	《中国药典》2020年版四部 通则2341 农药残留量测定法	只用第五法,高效液相色谱-串联质谱法	2023-12-07
38			甲胺磷	《中国药典》2020年版四部 通则2341 农药残留量测定法	只用第五法,高效液相色谱-串联质谱法	2023-12-07
39			甲磷硫	《中国药典》2020年版四部 通则2341 农药残留量测定法	只用第五法,高效液相色谱-串联质谱法	2023-12-07
40			克百威	《中国药典》2020年版四部 通则2341 农药残留量测定法	只用第五法,高效液相色谱-串联质谱法	2023-12-07
41			3-羟基克百威	《中国药典》2020年版四部 通则2341 农药残留量测定法	只用第五法,高效液相色谱-串联质谱法	2023-12-07
42			磷胺	《中国药典》2020年版四部 通则2341 农药残留量测定法	只用第五法,高效液相色谱-串联质谱法	2023-12-07
43			硫环磷	《中国药典》2020年版四部 通则2341 农药残留量测定法	只用第五法,高效液相色谱-串联质谱法	2023-12-07
44			硫线磷	《中国药典》2020年版四部 通则2341 农药残留量测定法	只用第五法,高效液相色谱-串联质谱法	2023-12-07
45			氯磷硫	《中国药典》2020年版四部 通则2341 农药残留量测定法	只用第五法,高效液相色谱-串联质谱法	2023-12-07



No. CNAS L15457

第11页共105页

序号	检测对象	项目/参数		检测标准(方法)	说明	生效日期
		序号	名称			
					谱法	
46			氯唑磷	《中国药典》2020年版四部 通则2341 农药残留量测定法	只用第五法,高效液相色谱-串联质谱法	2023-12-07
47			涕灭威	《中国药典》2020年版四部 通则2341 农药残留量测定法	只用第五法,高效液相色谱-串联质谱法	2023-12-07
48			涕灭威砒	《中国药典》2020年版四部 通则2341 农药残留量测定法	只用第五法,高效液相色谱-串联质谱法	2023-12-07
49			涕灭威亚砒	《中国药典》2020年版四部 通则2341 农药残留量测定法	只用第五法,高效液相色谱-串联质谱法	2023-12-07
50			甲拌磷砒	《中国药典》2020年版四部 通则2341 农药残留量测定法	只用第五法,高效液相色谱-串联质谱法	2023-12-07
51			甲拌磷亚砒	《中国药典》2020年版四部 通则2341 农药残留量测定法	只用第五法,高效液相色谱-串联质谱法	2023-12-07
52			特丁硫磷砒	《中国药典》2020年版四部 通则2341 农药残留量测定法	只用第五法,高效液相色谱-串联质谱法	2023-12-07
53			特丁硫磷亚砒	《中国药典》2020年版四部 通则2341 农药残留量测定法	只用第五法,高效液相色谱-串联质谱法	2023-12-07



No. CNAS L15457

第12页共105页

序号	检测对象	项目/参数		检测标准(方法)	说明	生效日期
		序号	名称			
		54	苯线磷碱	《中国药典》2020年版四部 通则2341 农药残留量测定法	只用第五法,高效液相色谱-串联质谱法	2023-12-07
		55	苯线磷亚碱	《中国药典》2020年版四部 通则2341 农药残留量测定法	只用第五法,高效液相色谱-串联质谱法	2023-12-07
4	酒类	1	己酸乙酯	白酒分析方法 GB/T 10345-2022		2023-12-07
		2	乙酸乙酯	白酒分析方法 GB/T 10345-2022		2023-12-07
		3	甲醇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甲醇的测定 GB 5009.266-2016		2023-12-07
		4	酒精度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酒中乙醇浓度的测定 GB 5009.225-2016	只用第二法 酒精计法	2023-12-07
		5	固形物	白酒分析方法 GB/T 10345-2022		2023-12-07
		6	己酸	白酒质量要求 第1部分:浓香型白酒 GB/T 10781.1-2021 附录B	凡用气相色谱法(第一法,仲裁法)	2023-12-07
5	兽药	1	性状(外观)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2020年版一部 外观检查		2023-12-07
		2	吸收系数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2020年版一部 附录0401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法		2023-12-07
		3	溶解性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2020年版一部 附录0113 溶解性检查法		2023-12-07



No. CNAS L15457

第13页共105页

序号	检测对象	项目/参数		检测标准(方法)	说明	生效日期	
		序号	名称				
		4	重量差异(装量差异)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2020年版一部 附录0120 重量差异(装量差异)检查法		2023-12-07	
		5	最低装量(装量)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2020年版一部 附录0942 最低装量(装量)检查法		2023-12-07	
		6	外观均匀度	0115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2020年版一部 附录0115 外观均匀度检查法		2023-12-07
				1101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2020年版一部 附录1101 外观均匀度检查法		2023-12-07
		7	鉴别	1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2020年版一部 附录0401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法		2023-12-07
				2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2020年版一部 附录0401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法		2023-12-07
3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2020年版一部 附录0402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法				2023-12-07		
4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2020年版一部 附录0502 薄层色谱法				2023-12-07		
5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2020年版二部 附录0502 薄层色谱法				2023-12-07		



No. CNAS L15457

第14页共105页

序号	检测对象	项目/参数		检测标准(方法)	说明	生效日期
		序号	名称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2020年版一部附录0512 高效液相色谱法		2023-12-07
		8	含量测定(抗生素效价测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2020年版一部附录0401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法		2023-12-07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2020年版二部附录0401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法		2023-12-07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2020年版一部附录0512 高效液相色谱法	只用: 紫外-可见分光检测器, 荧光检测器, 示差折光检测器, 二级管阵列检测器	2023-12-07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2020年版二部附录0512 高效液相色谱法	只用: 紫外-可见分光检测器, 荧光检测器, 示差折光检测器, 二级管阵列检测器	2023-12-07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2020年版一部重量分析法		2023-12-07
			抗生素微生物检定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2020年版一部附录1201			2023-12-07
		9	吸光度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2020年版二部附录0401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法		2023-12-07
		10	相对密度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2020年版一部附录0601 相对密度测定法	只用: 一比重瓶法	2023-12-07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2020年版二部附录0601 相对密度测定法	只用: 一比重瓶法	2023-12-07



No. CNAS L15457

第 15 页 共 105 页

序号	检测对象	项目/参数		检测标准(方法)	说明	生效日期
		序号	名称			
		11	透光度(比浊度)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2020年版一部附录0621 旋光度测定法		2023-12-07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2020年版二部附录0621 旋光度测定法		2023-12-07
		12	片剂脆碎度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2020年版一部附录0923 片剂脆碎度检查法		2023-12-07
		13	pH值(酸度、碱度、酸碱度)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2020年版一部附录0631 pH值测定法		2023-12-07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2020年版二部附录0631 pH值测定法		2023-12-07
		14	氮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2020年版一部附录0704 氮测定法	只用: 第三法 定氮仪法	2023-12-07
		15	氯化物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2020年版一部附录0801 氯化物检查法		2023-12-07
		16	氟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2020年版一部附录0805 氟检查法		2023-12-07
		17	干燥失重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2020年版一部附录0831 干燥失重测定法		2023-12-07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2020年版二部附录0831 干燥失重测定法		2023-12-07
		18	水分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2020年版一部附录0832 水分测定法	只用: 第一法 费休氏法	2023-12-07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2020年版二部附录0832 水分测定法	只用: 第一法 烘干法, 第三法 减压干燥法	2023-12-07



No. CNAS L15457

第 16 页 共 105 页

序号	检测对象	项目/参数		检测标准(方法)	说明	生效日期
		序号	名称			
					压干法	
19	制剂残留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2020年版一部附录0841 纸灼残渣检查法		2023-12-07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2020年版二部附录0841 纸灼残渣检查法		2023-12-07
20	溶液的颜色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2020年版一部附录0901 溶液颜色检查法	只取：第一法、第二法	2023-12-07
21	溶液浊度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2020年版一部附录0902 浊度检查法	只取：第一法 目视法、第二法 浊度计法	2023-12-07
22	溶解时限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2020年版一部附录0921 溶解时限检查法		2023-12-07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2020年版二部附录0921 溶解时限检查法		2023-12-07
23	水分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2020年版二部附录2302 水分测定法		2023-12-07
24	咪唑噻唑			中药制剂中非法添加咪唑噻唑、咪唑西林、咪唑妥因检查方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公告第2448号	只取使用银镜法	2023-12-07
25	咪唑西林			中药制剂中非法添加咪唑噻唑、咪唑西林、咪唑妥因检查方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公告第2448号	只取使用银镜法	2023-12-07
26	咪唑妥因			中药制剂中非法添加咪唑噻唑、咪唑西林、咪唑妥因检查方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公告第2448号	只取使用银镜法	2023-12-07
27	金刚烷胺			中药制剂中非法添加金刚烷胺和金刚乙胺检查方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公告第2448号	只取使用白头翁散	2023-12-07
28	金刚乙胺			中药制剂中非法添加金刚烷胺和金刚乙胺检查方法	只取使用白头翁散	2023-12-07



No. CNAS L15457

第17页共105页

序号	检测对象	项目/参数		检测标准(方法)	说明	生效日期
		序号	名称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公告第2448号	散	
29	磺胺嘧啶			兽药制剂中非法添加磺胺嘧啶类药物检查方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公告第2448号	只取使用苯基砷考粉	2023-12-07
30	磺胺二甲嘧啶			兽药制剂中非法添加磺胺二甲嘧啶类药物检查方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公告第2448号	只取使用苯基砷考粉	2023-12-07
31	磺胺对甲氧嘧啶			兽药制剂中非法添加磺胺对甲氧嘧啶类药物检查方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公告第2448号	只取使用苯基砷考粉	2023-12-07
32	磺胺间甲氧嘧啶			兽药制剂中非法添加磺胺间甲氧嘧啶类药物检查方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公告第2448号	只取使用苯基砷考粉	2023-12-07
33	磺胺甲噁唑			兽药制剂中非法添加磺胺甲噁唑类药物检查方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公告第2448号	只取使用苯基砷考粉	2023-12-07
34	罗硝唑			兽药中非法添加硝基咪唑类药物检查方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公告第289号	只取使用吡啶多西环素可溶性粉	2023-12-07
35	甲硝唑			兽药中非法添加硝基咪唑类药物检查方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公告第289号	只取使用吡啶多西环素可溶性粉	2023-12-07
36	替硝唑			兽药中非法添加硝基咪唑类药物检查方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公告第289号	只取使用吡啶多西环素可溶性粉	2023-12-07
37	地美硝唑			兽药中非法添加硝基咪唑类药物检查方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公告第289号	只取使用吡啶多西环素可溶性粉	2023-12-07
38	奥硝唑			兽药中非法添加硝基咪唑类药物检查方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公告第289号	只取使用吡啶多西环素可溶性粉	2023-12-07
39	拜耳硝唑			兽药中非法添加硝基咪唑类药物检查方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公告第289号	只取使用吡啶多西环素可溶性粉	2023-12-07
40	土霉素			兽药中非法添加四环素类药物检查方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公告第361号	只取使用阿莫西林可溶性粉	2023-12-07



No. CNAS L15457

第18页共105页

序号	检测对象	项目/参数		检测标准(方法)	说明	生效日期
		序号	名称			
		41	盐酸四环素	兽药中非法添加四环素类药物的检查方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农村部公告 第361号	只取使用阿莫西林可溶性粉	2023-12-07
		42	盐酸金霉素	兽药中非法添加四环素类药物的检查方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农村部公告 第361号	只取使用阿莫西林可溶性粉	2023-12-07
		43	多西环素	兽药中非法添加四环素类药物的检查方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农村部公告 第361号	只取使用阿莫西林可溶性粉	2023-12-07
		44	甲氧苄啶	兽药固体剂型中非法添加磺胺类药物检查方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农村部公告 第361号	只取使用阿莫西林可溶性粉	2023-12-07
		45	氯苯尼考	兽药固体剂型中非法添加酰胺类药物的检查方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农村部公告 第361号	只取使用阿莫西林可溶性粉	2023-12-07
		46	氯霉素	兽药固体剂型中非法添加酰胺类药物的检查方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农村部公告 第361号	只取使用阿莫西林可溶性粉	2023-12-07
6	饲料及饲料添加剂	1	粗蛋白	饲料中粗蛋白测定方法 GB/T 6432-2018		2023-12-07
		2	粗纤维	饲料中粗纤维的含氮测定 GB/T 6434-2022	不做硫酸法	2023-12-07
		3	氯化钠	饲料中水溶性氯化物的测定 GB/T 6439-2007		2023-12-07
		4	粗脂肪	饲料中粗脂肪的测定 GB/T 6433-2006		2023-12-07
		5	水分	饲料中水分的测定 GB/T 6435-2014		2023-12-07
		6	总磷	饲料中总磷的测定 钒钼钒度法 GB/T 6437-2018		2023-12-07
		7	粗灰分	饲料中粗灰分的测定 GB/T 6438-2007		2023-12-07
		8	总钾	饲料中总钾的测定 GB/T 13079-2022	只用: 钼法(仲裁法), 氯化	2023-12-07



No. CNAS L15457

第 19 页 共 105 页

序号	检测对象	项目/参数		检测标准(方法)	说明	生效日期
		序号	名称			
					物质于荧光光度法(仲裁法)	
9			铅	饲料中铅的测定 钒钼钒度法 GB/T 13089-2018		2023-12-07
10			汞	饲料中汞的测定 原子吸收光谱法 GB/T 13085-2017	只用: 第一法 原子吸收光谱法(仲裁法)	2023-12-07
11			铜	饲料中铜的测定 原子吸收光谱法 GB/T 13082-2018		2023-12-07
12			氯	饲料中氯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 GB/T 13081-2018		2023-12-07
13			亚硝酸盐(以NaNO <sub>2</sub> 计)	饲料中亚硝酸盐的测定 分光光度法 GB/T 13083-2018		2023-12-07
14			钴	饲料中钴的测定 原子吸收光谱法 GB/T 13088-2006	只用: 方法1 原子吸收光谱法	2023-12-07
15			钙	饲料中钙、铜、铁、锰、钾、钠和锌含量的测定 原子吸收光谱法 GB/T 13885-2017		2023-12-07
16			铁	饲料中钙、铜、铁、锰、钾、钠和锌含量的测定 原子吸收光谱法 GB/T 13885-2017		2023-12-07
17			锰	饲料中钙、铜、铁、锰、钾、钠和锌含量的测定 原子吸收光谱法 GB/T 13885-2017		2023-12-07
18			钾	饲料中钙、铜、铁、锰、钾、钠和锌含量的测定 原子吸收光谱法 GB/T 13885-2017		2023-12-07
19			钠	饲料中钙、铜、铁、锰、钾、钠和锌含量的测定 原子吸收光谱法 GB/T 13885-2017		2023-12-07
20			锌	饲料中钙、铜、铁、锰、钾、钠和锌含量的测定 原子吸收光谱法 GB/T 13885-2017		2023-12-07



No. CNAS L15457

第 20 页 共 105 页

序号	检测对象	项目/参数		检测标准(方法)	说明	生效日期
		序号	名称			
21		21	种	饲料中钙、铜、铁、锰、磷、钾、钠和锌含量的测定 原子吸收光谱法 GB/T 13885-2017		2023-12-07
22		22	种	饲料中钙、铜、铁、锰、磷、钾、钠和锌含量的测定 原子吸收光谱法 GB/T 13885-2017		2023-12-07
23		23	黄曲霉毒素 B1	饲料中黄曲霉毒素、玉米赤霉烯酮和 T-2 毒素的测定 液相色谱-串联质谱法 NY/T 2071-2011		2023-12-07
24		24	玉米赤霉烯酮	饲料中黄曲霉毒素、玉米赤霉烯酮和 T-2 毒素的测定 液相色谱-串联质谱法 NY/T 2071-2011		2023-12-07
25		25	T-2 毒素	饲料中黄曲霉毒素、玉米赤霉烯酮和 T-2 毒素的测定 液相色谱-串联质谱法 NY/T 2071-2011		2023-12-07
26		26	赭曲霉毒素 A	饲料中赭曲霉毒素 A 的测定 免疫亲和柱净化-高效液相色谱法 GB/T 30957-2014		2023-12-07
27		27	脱氧雪腐镰刀菌烯醇(呕吐毒素)	饲料中脱氧雪腐镰刀菌烯醇的测定 免疫亲和柱净化-高效液相色谱法 GB/T 30956-2014		2023-12-07
28		28	伏马毒素(B1+B2)	饲料中伏马毒素的测定 NY/T 1970-2010	只用于液相色谱-串联质谱法	2023-12-07
29		29	氟化物	饲料中氟化物的测定 GB/T 13084-2006		2023-12-07
30		30	游离脂肪酸	饲料中游离脂肪酸的测定方法 GB/T 13086-2020		2023-12-07
31		31	异戊酸酯(以内酯基异戊酸酯计)	饲料中异戊酸酯的测定方法 GB/T 13087-2020		2023-12-07
32		32	噻吩吡啶(以 5-乙基噻吩-2-羧酸)	饲料中噻吩吡啶的测定方法 GB/T 13089-2020		2023-12-07



No. CNAS L15457

第 21 页 共 105 页

序号	检测对象	项目/参数		检测标准(方法)	说明	生效日期
		序号	名称			
			计)			
33		33	多氯联苯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多氯联苯含量的测定 GB 5009.190-2011		2023-12-07
34		34	六六六	饲料中六六六的测定 GB/T 13083-2006		2023-12-07
35		35	滴滴涕	饲料中滴滴涕的测定 GB/T 13085-2006		2023-12-07
36		36	六氯苯	饲料中六氯苯的测定 GB/T 13084-2006		2023-12-07
37		37	霉菌总数	饲料中霉菌总数的测定 GB 13092-2013		2023-12-07
38		38	菌落总数	饲料中菌落总数的测定 GB/T 13091-2013		2023-12-07
39		39	沙门氏菌	饲料中沙门氏菌的测定 GB/T 13091-2013		2023-12-07
40		40	咪唑唑酮	饲料中咪唑唑酮、硝基咪唑类和咪唑唑酮类药物的测定 液相色谱-串联质谱法 农业部 2483 号公告-6-2015		2023-12-07
41		41	咪唑唑酮	饲料中硝基咪唑类、硝基咪唑类和咪唑唑酮类药物的测定 液相色谱-串联质谱法 农业部 2349 号公告-6-2015		2023-12-07
42		42	咪唑西林	饲料中硝基咪唑类、硝基咪唑类和咪唑唑酮类药物的测定 液相色谱-串联质谱法 农业部 2349 号公告-6-2015		2023-12-07
43		43	咪唑呋因	饲料中硝基咪唑类、硝基咪唑类和咪唑唑酮类药物的测定 液相色谱-串联质谱法 农业部 2349 号公告-6-2015		2023-12-07
44		44	氯霉素	饲料中氯霉素、甲氧氯霉素和氟苯尼考测定液相色谱-串联质谱法 农业部 2483 号公告-8-2015		2023-12-07



No. CNAS L15457

第 22 页 共 105 页

序号	检测对象	项目/参数		检测标准(方法)	说明	生效日期
		序号	名称			
45		45	甲氧萘素	饲料中氟苯氧类、甲氧萘素和氟苯氧类的测定液相色谱-串联质谱法 农业部 2483 号公告-8-2016		2023-12-07
46		46	氟苯氧类	饲料中氟苯氧类、甲氧萘素和氟苯氧类的测定液相色谱-串联质谱法 农业部 2483 号公告-8-2016		2023-12-07
47		47	盐酸环丙沙星	饲料中磺胺类和喹诺酮类药物的测定 液相色谱-串联质谱法 农业部 2349 号公告-5-2015		2023-12-07
48		48	氧氟沙星	饲料中磺胺类和喹诺酮类药物的测定 液相色谱-串联质谱法 农业部 2349 号公告-5-2015		2023-12-07
49		49	恩诺沙星	饲料中磺胺类和喹诺酮类药物的测定 液相色谱-串联质谱法 农业部 2349 号公告-5-2015		2023-12-07
50		50	诺氟沙星	饲料中磺胺类和喹诺酮类药物的测定 液相色谱-串联质谱法 农业部 2349 号公告-5-2015		2023-12-07
51		51	培氟沙星	饲料中磺胺类和喹诺酮类药物的测定 液相色谱-串联质谱法 农业部 2349 号公告-5-2015		2023-12-07
52		52	洛美沙星	饲料中磺胺类和喹诺酮类药物的测定 液相色谱-串联质谱法 农业部 2349 号公告-5-2015		2023-12-07
53		53	环丙沙星	饲料中磺胺类和喹诺酮类药物的测定 液相色谱-串联质谱法 农业部 2349 号公告-5-2015		2023-12-07



No. CNAS L15457

第 23 页共 105 页

序号	检测对象	项目/参数		检测标准(方法)	说明	生效日期
		序号	名称			
54		54	单诺沙星	饲料中氟苯氧类药物的检测方法 液相色谱-质谱法 农业部 2349 号公告-5-2015		2023-12-07
55		55	麻保沙星	饲料中氟苯氧类药物的检测方法 液相色谱-质谱法 农业部 2349 号公告-5-2015		2023-12-07
56		56	沙拉沙星	饲料中氟苯氧类药物的检测方法 液相色谱-质谱法 农业部 2349 号公告-5-2015		2023-12-07
57		57	司帕沙星	饲料中氟苯氧类药物的检测方法 液相色谱-质谱法 农业部 2349 号公告-5-2015		2023-12-07
58		58	双氟沙星	饲料中氟苯氧类药物的检测方法 液相色谱-质谱法 农业部 2349 号公告-5-2015		2023-12-07
59		59	奥比沙星	饲料中氟苯氧类药物的检测方法 液相色谱-质谱法 农业部 2349 号公告-5-2015		2023-12-07
60		60	氟罗沙星	饲料中氟苯氧类药物的检测方法 液相色谱-质谱法 农业部 2349 号公告-5-2015		2023-12-07
61		61	依诺沙星	饲料中磺胺类和喹诺酮类药物的测定 液相色谱-串联质谱法 农业部 2349 号公告-5-2015		2023-12-07
62		62	磺胺甲噁唑	饲料中磺胺类和喹诺酮类药物的测定 液相色谱-串联质谱法 农业部 2349 号公告-5-2015		2023-12-07
63		63	磺胺甲噁唑	饲料中磺胺类和喹诺酮类药物的测定 液相色谱-串联质谱法 农业部 2349 号公告-5-2015		2023-12-07
64		64	磺胺甲噁唑	饲料中磺胺类和喹诺酮类药物的测定 液相色谱-串联质谱法 农业部 2349 号公告-5-2015		2023-12-07
65		65	磺胺甲噁唑	饲料中磺胺类和喹诺酮类药物的测定 液相色谱-串联质谱法 农业部 2349 号公告-5-2015		2023-12-07
66		66	磺胺甲噁唑	饲料中磺胺类和喹诺酮类药物的测定 液相色谱-串联质谱法 农业部 2349 号公告-5-2015		2023-12-07



No. CNAS L15457

第 24 页共 105 页

序号	检测对象	项目/参数		检测标准(方法)	说明	生效日期
		序号	名称			
67		67	羧胺鼠灵唑	饲料中磺胺类和喹诺酮类药物的测定 液相色谱-串联质谱法 农业部 2349 号公告-9-2015		2023-12-07
68		68	磺胺多辛	饲料中磺胺类和喹诺酮类药物的测定 液相色谱-串联质谱法 农业部 2349 号公告-9-2015		2023-12-07
69		69	磺胺嘧啶林	饲料中磺胺类和喹诺酮类药物的测定 液相色谱-串联质谱法 农业部 2349 号公告-9-2015		2023-12-07
70		70	磺胺噻唑吡	饲料中磺胺类和喹诺酮类药物的测定 液相色谱-串联质谱法 农业部 2349 号公告-9-2015		2023-12-07
71		71	沙丁那醇	饲料中 22 种 β-受体激动剂的测定液相色谱-串联质谱法 NY/T 3145-2017		2023-12-07
72		72	莱克多巴胺	饲料中 22 种 β-受体激动剂的测定液相色谱-串联质谱法 NY/T 3145-2017		2023-12-07
73		73	克伦特罗	饲料中 22 种 β-受体激动剂的测定液相色谱-串联质谱法 NY/T 3145-2017		2023-12-07
74		74	氯丙那林	饲料中 22 种 β-受体激动剂的测定液相色谱-串联质谱法 NY/T 3145-2017		2023-12-07
75		75	特布他林	饲料中 22 种 β-受体激动剂的测定液相色谱-串联质谱法 NY/T 3145-2017		2023-12-07
76		76	土霉素	饲料中土霉素、四环素、金霉素、多西环素的测定 农业农村部公告第 282 号-2-2020	只用:液相色谱-串联质谱法(LC-MS/MS)	2023-12-07
77		77	四环素	饲料中土霉素、四环素、金霉素、多西环素的测定 农业农村部公告第 282 号-2-2020	只用:液相色谱-串联质谱法(LC-MS/MS)	2023-12-07
78		78	金霉素	饲料中土霉素、四环素、金霉素、多西环素的测定 农业农村部公告第 282 号-2-2020	只用:液相色谱-串联质谱法(LC-MS/MS)	2023-12-07



No. CNAS L15457

第 25 页共 105 页

序号	检测对象	项目/参数		检测标准(方法)	说明	生效日期
		序号	名称			
					MS/MS)	
		79	多西环素	饲料中土霉素、四环素、金霉素、多西环素的测定 农业农村部公告第 282 号-2-2020	只用:液相色谱-串联质谱法(LC-MS/MS)	2023-12-07
		80	金刚烷胺	饲料中金刚烷胺的测定 液相色谱-串联质谱法 农业部公告第 197 号-1-2019		2023-12-07
		81	金刚乙胺	饲料中金刚乙胺等 7 种抗流感病毒药物的测定 液相色谱-串联质谱法 农业部公告第 197 号-1-2019		2023-12-07
		82	利巴韦林	饲料中利巴韦林等 7 种抗流感病毒药物的测定 液相色谱-串联质谱法 农业部公告第 197 号-1-2019		2023-12-07
		83	奥司他韦	饲料中奥司他韦等 7 种抗流感病毒药物的测定 液相色谱-串联质谱法 农业部公告第 197 号-1-2019		2023-12-07
		84	甲磺唑	饲料中甲磺唑类药物的测定 液相色谱-串联质谱法 农业部公告第 197 号-1-2019		2023-12-07
		85	二甲磺唑	饲料中二甲磺唑类药物的测定 液相色谱-串联质谱法 农业部公告第 197 号-1-2019		2023-12-07
		86	洛硝哒唑	饲料中硝基咪唑类药物的测定 液相色谱-串联质谱法 农业部公告第 197 号-1-2019		2023-12-07
		87	替硝唑	饲料中硝基咪唑类药物的测定 液相色谱-串联质谱法 农业部公告第 197 号-1-2019		2023-12-07
7	植物源性食品	1	乙维甲酰胺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023-12-07



No. CNAS L15457

第 26 页共 105 页

序号	检测对象	项目/参数		检测标准(方法)	说明	生效日期
		序号	名称			
				Z3200.113-2018		
		2	硝胺吗啉	水果和蔬菜中 450 种农药及相关化学品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串联质谱法 GB/T 20769-2008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串联质谱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3	氧乐果	水果和蔬菜中 450 种农药及相关化学品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串联质谱法 GB/T 20769-2008 蔬菜和水果中有机磷、有机氮、拟除虫菊酯和氨基甲酸酯类农药多残留的测定 NY/T 761-2008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串联质谱法 GB 23200.121-2021	只用第 1 部分：蔬菜和水果中有机磷类农药多残留的测定 方法二	2023-12-0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串联质谱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4	氯虫苯甲酰胺	出口植物源性食品中氯虫苯甲酰胺残留量的测定 SN/T 5221-2019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串联质谱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5	甲基好氧菌	蔬菜和水果中有机磷、有机氮、拟除虫菊酯和氨基甲酸酯	只用第 1 部分	2023-12-07



No. CNAS L15457

第 27 页 共 105 页

序号	检测对象	项目/参数		检测标准(方法)	说明	生效日期
		序号	名称			
				蔬菜农药多残留的测定 NY/T 761-2008	蔬菜和水果中有机磷类农药多残留的测定 方法二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串联质谱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6	甲萘威	水果和蔬菜中 450 种农药及相关化学品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串联质谱法 GB/T 20769-2008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串联质谱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出口水果和蔬菜中敌敌畏、四氯硝基苯、稻瘟醇、88 种农药残留检测 QuEChERS-QuEChERS-1 化学农药残留法 SN/T 4138-2015		2023-12-07
		7	甲氧菊酯	茶叶中 24 种农药及相关化学品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GB/T 23204-2008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串联质谱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串联质谱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8	亚胺硫磷	水果和蔬菜中 450 种农药及相关化学品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串联质谱法 GB/T 20769-2008		2023-12-07



No. CNAS L15457

第 28 页 共 105 页

序号	检测对象	项目/参数		检测标准(方法)	说明	生效日期
		序号	名称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9	甲拌磷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水果和蔬菜中 500 种农药及相关化学药品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GB 23200.8-201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10	五氯硝基苯	出口水果和蔬菜中敌敌畏、四氯硝基苯、丙线磷等 88 种农药残留的筛选检测 GC/ECD/ERS-气相色谱-负化学源质谱法 SN/T 4138-2015		2023-12-0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11	联苯菊酯	出口水果和蔬菜中敌敌畏、四氯硝基苯、丙线磷等 88 种农药残留的筛选检测 GC/ECD/ERS-气相色谱-负化学源质谱法 SN/T 4138-2015		2023-12-0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No. CNAS L15457

第 29 页共 105 页

序号	检测对象	项目/参数		检测标准(方法)	说明	生效日期
		序号	名称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水果和蔬菜中 500 种农药及相关化学药品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法 GB 23200.8-2016		2023-12-07
		12	甲拌磷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水果和蔬菜中 500 种农药及相关化学药品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法 GB/T 20769-2008		2023-12-07
		13	杀螟硫磷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蔬菜和水果中有机磷农药的筛选检测 液相色谱-质谱法 SN/T 761-2008	只检测 1 部分：蔬菜和水果中有机磷类农药多残留的测定 方法二	2023-12-07
		14	水胺硫磷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No. CNAS L15457

第 30 页共 105 页



序号	检测对象	项目/参数		检测标准(方法)	说明	生效日期
		序号	名称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24	天多威	水果和蔬菜中 450 种农药及相关化学品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串联质谱法 GB/T 20769-2008		2023-12-0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25	天达群	水果和蔬菜中 450 种农药及相关化学品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串联质谱法 GB/T 20769-2008		2023-12-0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26	氟戊菊酯	出口水果和蔬菜中敌敌畏、四氯硝基苯、丙线磷等 88 种农药残留的筛选检测 GC/EHRS-气相色谱-负化学源质谱法 SN/T 4138-2015		2023-12-0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No. CNAS L15457

第 33 页共 105 页

序号	检测对象	项目/参数		检测标准(方法)	说明	生效日期
		序号	名称			
				水果和蔬菜中 450 种农药及相关化学品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串联质谱法 GB/T 20769-2008		2023-12-0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27	苹果	水果和蔬菜中 450 种农药及相关化学品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串联质谱法 GB/T 20769-2008		2023-12-0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28	联苯菊酯	水果和蔬菜中敌敌畏、四氯硝基苯、丙线磷等 88 种农药残留的筛选检测 GC/EHRS-气相色谱-负化学源质谱法 SN/T 4138-2015		2023-12-0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29	氟氯菊酯	出口水果和蔬菜中敌敌畏、四氯硝基苯、丙线磷等 88 种农药残留的筛选检测 GC/EHRS-气相色谱-负化学源质谱法 SN/T 4138-2015		2023-12-07
				出口水果和蔬菜中敌敌畏、四氯硝基苯、丙线磷等 88 种农药残留的筛选检测 GC/EHRS-气相色谱-负化学源质谱法 SN/T 4138-2015		2023-12-07
		30	氟氯菊酯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No. CNAS L15457

第 34 页共 105 页

序号	检测对象	项目/参数		检测标准(方法)	说明	生效日期
		序号	名称			
31	氟氰戊菊酯			出口水果和蔬菜中敌敌畏、四氯硝基苯、丙线磷等 88 种农药残留的筛选检测 GC/EHR5-气相色谱-氮化学源质谱法 SN/T 4138-2015		2023-12-0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32	啶菌灵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水果和蔬菜中 500 种农药及相关化学品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GB 23200.8-2016		2023-12-0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33	克百威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水果和蔬菜中 450 种农药及相关化学品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串联质谱法 GB/T 20769-2008		2023-12-0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No. CNAS L15457

第 35 页共 105 页

序号	检测对象	项目/参数		检测标准(方法)	说明	生效日期
		序号	名称			
34	氟氯戊菊酯			出口水果和蔬菜中敌敌畏、四氯硝基苯、丙线磷等 88 种农药残留的筛选检测 GC/EHR5-气相色谱-氮化学源质谱法 SN/T 4138-2015		2023-12-0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35	氟虫脒			出口水果和蔬菜中敌敌畏、四氯硝基苯、丙线磷等 88 种农药残留的筛选检测 GC/EHR5-气相色谱-氮化学源质谱法 SN/T 4138-2015		2023-12-0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36	伏杀硫磷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水果和蔬菜中 450 种农药及相关化学品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串联质谱法 GB/T 20769-2008		2023-12-07
37	二嗪磷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水果和蔬菜中 450 种农药及相关化学品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串联质谱法 GB/T 20769-2008		2023-12-07



No. CNAS L15457

第 36 页共 105 页

序号	检测对象	项目/参数		检测标准(方法)	说明	生效日期
		序号	名称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38	多菌灵	水果和蔬菜中 450 种农药及相关化学品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串联质谱法 GB/T 20769-2008		2023-12-0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39	对硫磷	出口水果和蔬菜中敌敌畏、四氯硝基苯、丙线磷等 88 种农药残留的筛选检测 GC/EHERS-气相色谱-负化学源质谱法 SN/T 4138-2015		2023-12-0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40	毒死蜱	出口水果和蔬菜中敌敌畏、四氯硝基苯、丙线磷等 88 种农药残留的筛选检测 GC/EHERS-气相色谱-负化学源质谱法 SN/T 4138-2015		2023-12-0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No. CNAS L15457

第 37 页共 105 页

序号	检测对象	项目/参数		检测标准(方法)	说明	生效日期
		序号	名称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水果和蔬菜中 450 种农药及相关化学品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串联质谱法 GB/T 20769-2008		2023-12-07
		41	噻虫脒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出口水果和蔬菜中敌敌畏、四氯硝基苯、丙线磷等 88 种农药残留的筛选检测 GC/EHERS-气相色谱-负化学源质谱法 SN/T 4138-2015		2023-12-07
		42	敌敌畏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43	吡蚜酮	水果和蔬菜中 450 种农药及相关化学品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串联质谱法 GB/T 20769-2008		2023-12-07
				水果和蔬菜中 450 种农药及相关化学品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串联质谱法 GB/T 20769-2008		2023-12-07
		44	四氯硝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No. CNAS L15457

第 38 页共 105 页

序号	检测对象	项目/参数		检测标准(方法)	说明	生效日期
		序号	名称			
				23200.113-2018		
		45	吡虫啉	水果和蔬菜中 450 种农药及相关化学品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串联质谱法 GB/T 20769-2008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46	苯醚甲环唑	出口水果和蔬菜中敌敌畏、四氯硝基苯、丙线磷等 88 种农药残留的筛选检测 GC/EI/MS-气相色谱-负化学源质谱法 SN/T 4138-2015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47	2,4'-滴涕伊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水果和蔬菜中 500 种农药及相关化学品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GB 23200.8-201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48	2,4'-滴涕涕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水果和蔬菜中 500 种农药及相关化学品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GB 23200.8-201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No. CNAS L15457

第 39 页共 105 页

序号	检测对象	项目/参数		检测标准(方法)	说明	生效日期
		序号	名称			
		49	1,4'-滴涕涕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水果和蔬菜中 500 种农药及相关化学品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GB 23200.8-201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50	1,4'-滴涕涕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水果和蔬菜中 500 种农药及相关化学品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GB 23200.8-201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51	5-六六六	出口水果和蔬菜中敌敌畏、四氯硝基苯、丙线磷等 88 种农药残留的筛选检测 GC/EI/MS-气相色谱-负化学源质谱法 SN/T 4138-2015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水果和蔬菜中 500 种农药及相关化学品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GB 23200.8-201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52	γ-六六六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水果和蔬菜中 500 种农药及相关化学品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GB 23200.8-201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No. CNAS L15457

第 40 页共 105 页

序号	检测对象	项目/参数		检测标准(方法)	说明	生效日期		
		序号	名称					
53	B-六六六	53	B-六六六	出口水果和蔬菜中敌敌畏、四氯硝基苯、丙线磷等 88 种农药残留的筛选检测 QuEChERS-气相色谱-负化学源质谱法 SN/T 4138-2015		2023-12-0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水果和蔬菜中 500 种农药及相关化学药品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GB 23200.8-2016		2023-12-0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动物性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54	B-六六六	54	B-六六六	出口水果和蔬菜中敌敌畏、四氯硝基苯、丙线磷等 88 种农药残留的筛选检测 QuEChERS-气相色谱-负化学源质谱法 SN/T 4138-2015		2023-12-0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水果和蔬菜中 500 种农药及相关化学药品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GB 23200.8-2016		2023-12-0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动物性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55	乙草胺	55	乙草胺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56	甲草胺	56	甲草胺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No. CNAS L15457

第 41 页共 105 页

序号	检测对象	项目/参数		检测标准(方法)	说明	生效日期		
		序号	名称					
57	莠去津	57	莠去津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58	莎稗磷	58	莎稗磷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59	莠去津	59	莠去津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60	噻菌酯	60	噻菌酯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No. CNAS L15457

第 42 页共 105 页

序号	检测对象	项目/参数		检测标准(方法)	说明	生效日期
		序号	名称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61	苯霜灵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62	甲氧草酮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63	联苯菊酯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64	啶酰菌胺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No. CNAS L15457

第 43 页共 105 页

序号	检测对象	项目/参数		检测标准(方法)	说明	生效日期
		序号	名称			
				23200.113-2018		
65	乙唑啉酰胺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66	丁草胺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67	克百威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68	毒虫畏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No. CNAS L15457

第 44 页共 105 页

序号	检测对象	项目/参数		检测标准(方法)	说明	生效日期
		序号	名称			
		69	氟苯胺灵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70	毒死蜱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71	甲基毒死蜱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72	异噁草酮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73	蝇毒磷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No. CNAS L15457

第 45 页共 105 页

序号	检测对象	项目/参数		检测标准(方法)	说明	生效日期
		序号	名称			
				23200.113-2018		
		71	环氟菌胺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75	环丙唑啉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76	啶菌环肽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77	百治磷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No. CNAS L15457

第 46 页共 105 页

序号	检测对象	项目/参数		检测标准(方法)	说明	生效日期
		序号	名称			
78	敌敌磷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79	苯硫磷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80	氟环唑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81	乙硫磷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82	乙氧呋草黄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No. CNAS L15457

第 47 页 共 105 页

序号	检测对象	项目/参数		检测标准(方法)	说明	生效日期
		序号	名称			
83	灭线磷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84	乙腈唑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85	乙噻硫磷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86	咪唑啉酮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No. CNAS L15457

第 48 页 共 105 页

序号	检测对象	项目/参数		检测标准(方法)	说明	生效日期
		序号	名称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87	氟苯唑啉醇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88	精草啞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89	替丁威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90	苯硫威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No. CNAS L15457

第 49 页共 105 页

序号	检测对象	项目/参数		检测标准(方法)	说明	生效日期
		序号	名称			
				23200.113-2018		
		91	丰美磷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92	倍硫磷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93	倍硫磷胆碱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94	倍硫磷亚碱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No. CNAS L15457

第 50 页共 105 页

序号	检测对象	项目/参数		检测标准(方法)	说明	生效日期
		序号	名称			
95	吡氟禾草灵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96	咯菌腈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97	氟吡啶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98	氟唑苯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99	地虫硫磷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No. CNAS L15457

第 51 页 共 105 页

序号	检测对象	项目/参数		检测标准(方法)	说明	生效日期
		序号	名称			
100	安眠磷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101	己唑醇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102	环唑醇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103	抑霉唑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No. CNAS L15457

第 52 页 共 105 页

序号	检测对象	项目/参数		检测标准(方法)	说明	生效日期
		序号	名称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104	异部威净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105	异菌脲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106	氯唑磷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107	甲基异柳磷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No. CNAS L15457

第 53 页共 105 页

序号	检测对象	项目/参数		检测标准(方法)	说明	生效日期
		序号	名称			
				23200.113-2018		
		108	异丙威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109	桉油灵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110	马拉氧磷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111	苯噻唑草胺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No. CNAS L15457

第 54 页共 105 页

序号	检测对象	项目/参数		检测标准(方法)	说明	生效日期
		序号	名称			
132	虫螨性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133	杀扑磷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134	磷虫脒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135	噻虫威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136	噻啉啉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No. CNAS L15457

第 55 页 共 105 页

序号	检测对象	项目/参数		检测标准(方法)	说明	生效日期
		序号	名称			
137	噻虫磷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138	禾草敌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139	久效磷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140	精菌唑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No. CNAS L15457

第 56 页 共 105 页

序号	检测对象	项目/参数		检测标准(方法)	说明	生效日期
		序号	名称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121	敌草胺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122	噻嗪酮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124	乙氧氟草醚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No. CNAS L15457

第 57 页 共 105 页

序号	检测对象	项目/参数		检测标准(方法)	说明	生效日期
		序号	名称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125	多效唑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126	戊唑醇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127	二甲戊灵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128	氟啶胺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No. CNAS L15457

第 58 页 共 105 页

序号	检测对象	项目/参数		检测标准(方法)	说明	生效日期
		序号	名称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129	甲拌磷砒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130	甲拌磷砒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131	三环磷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132	磷胺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No. CNAS L15457

第 59 页共 105 页

序号	检测对象	项目/参数		检测标准(方法)	说明	生效日期
		序号	名称			
				23200.113-2018		
		133	增效唑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134	抗粉威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135	甲基嘧啶磷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136	丙草胺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No. CNAS L15457

第 60 页共 105 页

序号	检测对象	项目/参数		检测标准(方法)	说明	生效日期
		序号	名称			
337	扑草净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338	敌草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339	丙环唑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340	吡啶肟草胺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341	吡蚜酮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No. CNAS L15457

第 61 页共 105 页

序号	检测对象	项目/参数		检测标准(方法)	说明	生效日期
		序号	名称			
142	吡啶硫磺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143	吡丙啉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144	吡啶硫磺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145	西玛津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No. CNAS L15457

第 62 页共 105 页

序号	检测对象	项目/参数		检测标准(方法)	说明	生效日期
		序号	名称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146	治螟磷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147	氟吡啶氧草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148	戊唑醇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149	特丁硫磷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No. CNAS L15457

第 63 页共 105 页

序号	检测对象	项目/参数		检测标准(方法)	说明	生效日期
		序号	名称			
				23200.113-2018		
		150	特丁硫磷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151	特丁津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152	四氯唑啞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153	甲基立枯磷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No. CNAS L15457

第 64 页共 105 页

序号	检测对象	项目/参数		检测标准(方法)	说明	生效日期
		序号	名称			
154	三唑醇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155	野麦畏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156	丙菌唑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157	阿维菌素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158	丙硫多菌灵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159	唑啉菌胺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No. CNAS L15457

第 65 页 共 105 页

序号	检测对象	项目/参数		检测标准(方法)	说明	生效日期
		序号	名称			
160	咪唑唑酮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161	啶唑啉菌胺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162	保粮磷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163	草除灵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164	啶虫威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165	啶啉唑啉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166	苯磺唑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167	生物苯唑啉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No. CNAS L15457

第 66 页 共 105 页

序号	检测对象	项目/参数		检测标准(方法)	说明	生效日期
		序号	名称			
168			联苯三唑酮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169			噻菌唑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170			噻嗪酮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171			唑丁灵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172			联吡啶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173			3-苄基克百威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174			噻锈灵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175			噻草酮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176			杀虫脒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No. CNAS L15457

第 67 页共 105 页

序号	检测对象	项目/参数		检测标准(方法)	说明	生效日期
		序号	名称			
				23200.121-2021		
177			氟啶脲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178			杀草敏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179			氟啶磺隆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180			氟磺胺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181			绿麦隆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182			环虫唑脒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183			噻嗪酮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184			噻草酮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No. CNAS L15457

第 68 页共 105 页

序号	检测对象	项目/参数		检测标准(方法)	说明	生效日期
		序号	名称			
185			精草酮肟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186			精草酮肟苯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187			丙炔唑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188			噻虫胺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189			丁香酮肟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190			氟草津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191			噻氟虫酰胺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192			氟啶唑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193			环丙唑啉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No. CNAS L15457

第 69 页 共 105 页

序号	检测对象	项目/参数		检测标准(方法)	说明	生效日期
		序号	名称			
				23200.121-2021		
194			噻草酮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195			丁氟唑啉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196			氟唑啉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197			丙炔唑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198			苯氯三唑醇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199			禾草灵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200			乙氟威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201			吡啶唑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No. CNAS L15457

第 70 页 共 105 页

序号	检测对象	项目/参数		检测标准(方法)	说明	生效日期
		序号	名称			
202		202	除虫脲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203		203	吡氟隆草胺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204		204	氟草丹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205		205	二甲哈草胺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206		206	唑菌枝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207		207	烯啶醇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208		208	吡虫啉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209		209	乙拌磷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210		210	丙吸磷-S-环磷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No. CNAS L15457

第 71 页 共 105 页

序号	检测对象	项目/参数		检测标准(方法)	说明	生效日期
		序号	名称			
				23200.121-2021		
211		211	丙吸磷-S-环磷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212		212	乙拌磷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213		213	乙拌磷亚胺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214		214	敌草腈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215		215	甲氨基阿维菌素苯甲酸盐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216		216	烯啶吡啶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217		217	乙虫脒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218		218	乙唑啉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No. CNAS L15457

第 72 页 共 105 页

序号	检测对象	项目/参数		检测标准(方法)	说明	生效日期
		序号	名称			
219		乙氧氟草醚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220		醚菊酯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221		噻唑虫酰胺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222		唑啉菌胺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223		苯线磷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224		苯线磷顺式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225		苯线磷亚砷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226		啶螨醚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227		环吡唑酮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No. CNAS L15457

第 73 页 共 105 页

序号	检测对象	项目/参数		检测标准(方法)	说明	生效日期
		序号	名称			
				23200.121-2021		
228		氟吡唑酮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229		噻唑禾草灵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230		苯氧威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231		苯腈啉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232		丁苯吗啉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233		炔草唑菌酯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234		啶螨醚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235		氟唑磺隆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No. CNAS L15457

第 74 页 共 105 页

序号	检测对象	项目/参数		检测标准(方法)	说明	生效日期
		序号	名称			
236			氧丰泰磷吡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237			丰泰磷吡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238			氧吡虫啉胺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239			双氟磺草胺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240			氧苯虫啉胺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241			氟吡啶醇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242			氟啶草胺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243			氟虫腴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244			氟节胺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No. CNAS L15457

第 75 页 共 105 页

序号	检测对象	项目/参数		检测标准(方法)	说明	生效日期
		序号	名称			
				23200.121-2021		
245			啶啉磺草胺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246			氟吡啶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247			氟吡啶胺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248			氟吡啶胺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249			乙炔氟草胺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250			呋草酮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251			氟草酸甲酯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252			氟噻唑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No. CNAS L15457

第 76 页 共 105 页

序号	检测对象	项目/参数		检测标准(方法)	说明	生效日期
		序号	名称			
253			氧乐果酰胺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254			氯吡嘧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255			噻唑嘧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256			吡唑威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257			氯吡嘧磺隆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258			庚炔磷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259			氟吡嘧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260			噻唑嘧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261			吡啶唑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No. CNAS L15457

第 77 页 共 105 页

序号	检测对象	项目/参数		检测标准(方法)	说明	生效日期
		序号	名称			
				23200.121-2021		
262			氟吡嘧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263			吡虫啉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264			甲基磺隆磺盐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265			林啶唑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266			噻唑威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267			吡啶唑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268			吡啶唑磺胺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269			吡啶唑草酮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No. CNAS L15457

第 78 页 共 105 页

序号	检测对象	项目/参数		检测标准(方法)	说明	生效日期
		序号	名称			
270		270	依诺菌素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271		271	醚菌酯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272		272	乳氟禾草灵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273		273	唑谷隆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274		274	虱螨脲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275		275	双联唑菌酯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276		276	灭锈胺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277		277	甲基二磺隆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278		278	氟虱虫脲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No. CNAS L15457

第 79 页 共 105 页

序号	检测对象	项目/参数		检测标准(方法)	说明	生效日期
		序号	名称			
				23200.121-2021		
279		279	甲霜灵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280		280	啶啉唑草胺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281		281	苯唑草酮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282		282	吡唑草胺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283		283	噻虫啉精胺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284		284	叶菌唑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285		285	甲霜威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286		286	甲霜威肟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No. CNAS L15457

第 80 页 共 105 页

序号	检测对象	项目/参数		检测标准(方法)	说明	生效日期
		序号	名称			
287			甲硫威亚胺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288			甲氧虫脒肟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289			异丙甲草胺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290			苯醚菊酯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291			甲磺隆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292			烯啶虫胺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293			氟唑磺隆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294			啶草敌磺隆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295			丙快啶草酮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No. CNAS L15457

第 81 页 共 105 页

序号	检测对象	项目/参数		检测标准(方法)	说明	生效日期
		序号	名称			
				23200.121-2021		
296			杀线威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297			杀线威衍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298			啶嗪草酮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299			亚砷酸钠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300			甲基丙噻唑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301			吡啶磷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302			戊菌唑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303			氟唑菌苯胺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No. CNAS L15457

第 82 页 共 105 页

序号	检测对象	项目/参数		检测标准(方法)	说明	生效日期
		序号	名称			
		304	五氟除草胺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305	吡啶啉胺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306	氟磺胺酯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307	甜菜宁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308	氟吡啶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309	甲氧吡啶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310	氧氟吡啶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311	辛硫磷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水果和蔬菜中 450 种农药及相关化学品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串联质谱法 GB/T 20769-2008		2023-12-07



No. CNAS L15457

第 83 页 共 105 页

序号	检测对象	项目/参数		检测标准(方法)	说明	生效日期
		序号	名称			
		312	氟吡啶草胺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313	双氟吡啶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314	脱甲基拉拔威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315	脱甲基拉拔威 基拉拔威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316	烯丙苯噻唑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317	咪唑啉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318	咪唑啉-脱咪唑啉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319	咪唑啉-脱咪唑啉 甲氧咪唑啉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320	氟吡啶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No. CNAS L15457

第 84 页 共 105 页

序号	检测对象	项目/参数		检测标准(方法)	说明	生效日期
		序号	名称			
				GB 23200.121-2021		
321		321	青草胺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322		322	霜霉威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323		323	氟草烯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324		324	独脚磷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325		325	异丙草胺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326		326	炔草酯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327		327	丙炔噁唑啉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328		328	丙炔唑啉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No. CNAS L15457

第 85 页 共 105 页

序号	检测对象	项目/参数		检测标准(方法)	说明	生效日期
		序号	名称			
		329	草草丹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330	吡唑醚菌酯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331	吡唑醚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332	唑啉菌酯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333	唑菌酯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334	吡啶唑啉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335	除虫菊素 I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336	除虫菊素 II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337	啶啉草醚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No. CNAS L15457

第 86 页 共 105 页

序号	检测对象	项目/参数		检测标准(方法)	说明	生效日期
		序号	名称			
				GB 23200.121-2021		
338			三氯吡啶醇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339			环氟草醚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340			丁吡西琳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341			噻菌噻唑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342			唑禾灵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343			鱼藤酮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344			苯噻磺草胺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345			氟啶环菌胺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No. CNAS L15457

第 87 页 共 105 页

序号	检测对象	项目/参数		检测标准(方法)	说明	生效日期
		序号	名称			
346			氟禾灵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347			吡啶啉胺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348			西草净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349			乙基多杀菌素 A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350			乙基多杀菌素 B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351			多杀菌素 A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352			多杀菌素 B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353			噻吡啶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354			噻甲磺胺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No. CNAS L15457

第 88 页 共 105 页

序号	检测对象	项目/参数		检测标准(方法)	说明	生效日期
		序号	名称			
				GB 23200.121-2021		
355			螺虫乙酯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356			螺虫乙酯-烯醇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357			螺虫乙酯-烯醇-葡萄糖苷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358			螺虫乙酯-酮基-羟基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359			螺虫乙酯-单-羟基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360			甲氧草胺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361			氟吡虫胺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362			虫酰肼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No. CNAS L15457

第 88 页 共 105 页

序号	检测对象	项目/参数		检测标准(方法)	说明	生效日期
		序号	名称			
363			丁噻隆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364			氟吡啶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365			特丁氟啶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366			噻菌灵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367			噻虫啉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368			噻虫嗪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369			噻草酮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370			噻吩磺隆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371			噻氟吡啶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No. CNAS L15457

第 89 页 共 105 页

序号	检测对象	项目/参数		检测标准(方法)	说明	生效日期
		序号	名称			
				23200.121-2021		
372		372	甲基硫菌灵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373		373	啶虫脒胺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374		374	三甲苯草酮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375		375	噻苯磺隆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376		376	苯磺隆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377		377	敌百虫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378		378	三环唑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379		379	氟菌唑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No. CNAS L15457

第 81 页 共 105 页

序号	检测对象	项目/参数		检测标准(方法)	说明	生效日期
		序号	名称			
				23200.121-2021		
380		380	氟菌唑代谢物 FJ-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381		381	杀铃菌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382		382	氟吡磺隆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383		383	米菌唑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384		384	三氯吡啶醇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385		385	精效唑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386		386	噻夫菊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387		387	苯肼磺胺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388		388	苯并烯氟菌唑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No. CNAS L15457

第 82 页 共 105 页

序号	检测对象	项目/参数		检测标准(方法)	说明	生效日期
		序号	名称			
				GB 23200.121-2021		
389			吡啶啉代甜菊糖苷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390			敌磷菁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391			氟甲脒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392			氟虫精酰胺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393			氟虫精酰胺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394			氟啶胺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395			并噻唑草酮-二噻唑酮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331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液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21-2021		2023-12-07
396			苯草醚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No. CNAS L15457

第 83 页共 105 页

序号	检测对象	项目/参数		检测标准(方法)	说明	生效日期
		序号	名称			
397			烯丙新烟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398			α-硫丹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399			邻乙基菊酯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400			β-硫丹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401			除草定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402			混苯烯酯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403			混植磷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404			混植磷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405			二硫磷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No. CNAS L15457

第 94 页共 105 页

序号	检测对象	项目/参数		检测标准(方法)	说明	生效日期
		序号	名称			
				23200.113-2018		
106			虫螨磷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107			环草敌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108			拟叶磷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109			除线磷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110			敌草磷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111			氯硝脒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112			敌嗪磷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113			天雷磷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No. CNAS L15457

第 95 页 共 105 页

序号	检测对象	项目/参数		检测标准(方法)	说明	生效日期
		序号	名称			
114			异狄氏剂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115			乙丁锡氟灵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116			噻嗪磷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117			六氟苯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118			升柳磷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119			噻嗪磷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120			噻嗪磷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121			地散磷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122			甲霜磷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No. CNAS L15457

第 96 页 共 105 页

序号	检测对象	项目/参数		检测标准(方法)	说明	生效日期
		序号	名称			
				GB 23200.113-2018		
423			开内甲酰胺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424			对氧磷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425			甲基对氧磷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426			氟草磷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427			环丙氟灵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428			扑天津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429			联丙唑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430			吡啶磷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No. CNAS L15457

第 97 页 共 105 页

序号	检测对象	项目/参数		检测标准(方法)	说明	生效日期
		序号	名称			
431			噻氟磷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432			吡蚜胺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433			丁基嘧啶磷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434			三氟杀螨酮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435			胺菊酯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436			烯啶吡啶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437			乙螨唑核利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438			氟丙菊酯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439			艾氏剂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No. CNAS L15457

第 98 页 共 105 页

序号	检测对象	项目/参数		检测标准(方法)	说明	生效日期
		序号	名称			
				GB 23200.113-2018		
440			阿特拉西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441			氯吡啶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442			氟丁酰草胺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443			乙丁氟灵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444			联苯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445			乙基嘧啶磷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446			抑草磷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447			氟丹-反式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No. CNAS L15457

第 99 页 共 105 页

序号	检测对象	项目/参数		检测标准(方法)	说明	生效日期
		序号	名称			
448			杀螨酯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449			乙酯杀螨醇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450			氟苯甲醚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451			敌草净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452			禾草磷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453			狄氏剂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454			异丙净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455			氟草敌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456			吡啶灵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No. CNAS L15457

第 100 页 共 105 页

序号	检测对象	项目/参数		检测标准(方法)	说明	生效日期
		序号	名称			
				GB 23200.113-2018		
457	吡啶磷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458	三氟硝草醚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459	氟吡磺草胺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460	高效氟氯氟菊酯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461	肟草膦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462	甲氧滴滴涕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463	绿谷醇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464	二嗪磷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No. CNAS L15457

第 101 页 共 105

序号	检测对象	项目/参数		检测标准(方法)	说明	生效日期
		序号	名称			
465	除草醚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466	五氟苯胺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467	噻嗪磷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468	丙氟磷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469	皮醇磷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470	四氯硝基苯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471	特丁净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472	杀虫线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473	虫线磷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No. CNAS L15457

第 102 页 共 105

序号	检测对象	项目/参数		检测标准(方法)	说明	生效日期
		序号	名称			
				Z3200.113-2018		
		474	蠕虫病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源性食品中 208 种农药及其代谢物残留量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法 GB 23200.113-2018		2023-12-07
6	饮用水	1	大肠埃希氏菌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12 部分: 微生物指标 GB/T 5750.12-2023		2023-12-07
		2	菌落总数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12 部分: 微生物指标 GB/T 5750.12-2023		2023-12-07
		3	钾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6 部分: 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GB/T 5750.6-2023 9.4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光谱法	2023-12-07
		4	铜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6 部分: 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GB/T 5750.6-2023 12.4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光谱法	2023-12-07
		5	铬(六价)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6 部分: 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GB/T 5750.6-2023 13.4	二苯砷酸二苯并三光度法	2023-12-07
		6	铅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6 部分: 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GB/T 5750.6-2023 14.3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光谱法	2023-12-07
		7	汞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6 部分: 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GB/T 5750.6-2023 11.1	原子荧光法	2023-12-07
		8	氰化物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5 部分: 无机非金属指标 GB/T 5750.5-2023 7.1 + 7.2	异烟酸-吡唑酮分光光度法; 异烟酸-巴比妥酸分光光度法	2023-12-07
		9	氯化物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5 部分: 无机非金属指标 GB/T 5750.5-2023 6.1; 6.2	离子选择电极法; 离子色谱法	2023-12-07
		10	硫酸盐(以 S)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5 部分: 无机非金属指标	紫外分光光度法	2023-12-07



No. CNAS L15457

第 103 页 共 105

序号	检测对象	项目/参数		检测标准(方法)	说明	生效日期
		序号	名称			
			计)	GB/T 5750.5-2023 8.2; 8.3	砷; 离子色谱法	
		11	三氯甲烷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10 部分: 挥发性有机物指标 GB/T 5750.10-2023 20.1	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 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	2023-12-07
		12	溴酸盐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10 部分: 挥发性有机物指标 GB/T 5750.10-2023 20.1	离子色谱法-氢氧根系统淋洗液	2023-12-07
		13	亚硝酸盐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10 部分: 挥发性有机物指标 GB/T 5750.10-2023 20.2	偶氮法; 离子色谱法	2023-12-07
		14	硝酸盐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10 部分: 挥发性有机物指标 GB/T 5750.10-2023 21.1	偶氮法; 离子色谱法	2023-12-07
		15	色度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4 部分: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GB/T 5750.4-2023 4.1		2023-12-07
		16	浑浊度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4 部分: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GB/T 5750.4-2023 5		2023-12-07
		17	臭和味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4 部分: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GB/T 5750.4-2023 6.1	嗅气和尝味法	2023-12-07
		18	肉眼可见物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4 部分: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GB/T 5750.4-2023 7.1		2023-12-07
		19	pH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4 部分: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GB/T 5750.4-2023		2023-12-07
		20	铝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6 部分: 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GB/T 5750.6-2023 4.5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光谱法	2023-12-07
		21	铁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6 部分: 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GB/T 5750.6-2023 5.4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光谱法	2023-12-07
		22	锰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6 部分: 金属和类金属指	电感耦合等离子	2023-12-07



No. CNAS L15457

第 104 页 共 105

序号	检测对象	项目/参数		检测标准(方法)	说明	生效日期
		序号	名称			
				标 GB/T 5750.6-2023 8.6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光谱法	
23			铜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6 部分: 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GB/T 5750.6-2023 7.6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光谱法	2023-12-07
24			锌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6 部分: 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GB/T 5750.6-2023 8.4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光谱法	2023-12-07
25			氯化物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5 部分: 无机非金属指标 GB/T 5750.5-2023 5		2023-12-07
25			硫酸盐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5 部分: 无机非金属指标 GB/T 5750.5-2023 4.2	离子色谱法	2023-12-07
27			溶解性总固体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3 部分: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GB/T 5750.4-2023 11		2023-12-07
28			总硬度(以 CaCO <sub>3</sub> 计)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4 部分: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GB/T 5750.4-2023 10		2023-12-07
29			高锰酸盐指数(以 O <sub>2</sub> 计)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7 部分: 有机物综合指标 GB/T 5750.7-2023 4.1; 4.2	酸性高锰酸钾滴定法; 碱性高锰酸钾滴定法	2023-12-07
30			氨(以 N 计)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5 部分: 无机非金属指标 GB/T 5750.5-2023 11.1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2023-12-07



No. CNAS L15457



## 十四、企业荣誉

参加主管部门组织的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竞赛中的获奖情况

1、2024年淮南市第三届“食安名检”食品安全抽检监测技能竞赛

优秀团体奖



个人奖—孟祥艳



淮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淮安市总工会文件  
淮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淮市监〔2024〕27号

关于淮安市第三届“食安名检”食品安全  
抽检监测技能竞赛获奖情况的通报



各县（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总工会，  
淮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相关处室、直属事业单位，相关食品检  
验机构：

5月30-31日，淮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淮安市总工会、  
淮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联合举办淮安市第三届“食安名  
检”食品安全抽检监测技能竞赛。按照《关于举办淮安市第三  
届“食安名检”食品安全抽检监测技能竞赛的通知》（淮市监  
【2024】21号）精神和“竞赛奖项设置和奖励办法”的规定，

现将竞赛获奖情况通报如下：

**一、团体综合奖获奖情况**

**(一) 县区市场监管局代表队**

**一等奖：**

盱眙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淮阴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二等奖：**

洪泽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经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淮安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三等奖：**

清江浦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涟水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淮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园区分局

金湖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二) 市场监管系统机构代表队**

**一等奖：**

淮安市食品药品检验所

淮安市产品质量监督综合检验中心

**二等奖：**

涟水县综合检验检测中心

淮安区综合检验检测中心

**三等奖：**



盱眙县综合检验检测中心

洪泽区综合检验检测中心

金湖县综合检验检测中心

### **(三) 第三方机构代表队**

#### **一等奖:**

钛和中谱检测技术(江苏)有限公司

江苏华测品标检测认证技术有限公司

#### **二等奖:**

江苏权正检验检测有限公司

淮安海关综合技术服务中心

青岛中一监测有限公司

#### **三等奖:**

国检测试控股集团(安徽)拓维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山东润达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安徽中青检验检测有限公司



## **二、优秀选手奖获奖情况**

### **(一) 食品安全监管人员**

黄文明 盱眙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乔 晔 经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汤文娟 淮阴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匡晓敏 淮阴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张智颖 盱眙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杨毓卓 淮安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冯 啸 淮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园区分局

**(二) 食品生产企业人员**

刘 艳 江苏三企食品有限公司

丁小双 江苏日高峰产品有限公司

刘方馨 江苏苏盐井神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分公司

刘晓慧 江苏宏邦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三、优秀检验员获奖情况**

吴 旭 淮安市食品药品检验所

刘 蓄 淮安市食品药品检验所

刘英学 青岛中一监测有限公司

王 露 钛和中谱检测技术（江苏）有限公司

钟 伟 江苏权正检验检测有限公司

陈冰琦 钛和中谱检测技术（江苏）有限公司

杨艳玲 江苏华测品标检测认证技术有限公司

高迎莹 淮安市产品质量监督综合检验中心

王 勋 涟水县综合检验检测中心

刘利利 淮安海关综合技术服务中心

宋晓婉 安徽中青检验检测有限公司

孟祥婷 山东润达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江苏食品药品职业技术学院何健、周玉春，淮安市食品药品检验所的金鹏、苏晶、苏建国、刘洋、邢海艳、李鑫、赵倩、赵燕、宋华静、蒋新，淮安市产品质量监督综合检验中心李罗等十三位同志在活动中作为评委和工作人员认真负责，表现突

出，给予通报表扬。

经第三届“食安名检”食品安全抽检监测技能竞赛选拔出吴旭（淮安市食品药品检验所）、高迎莹（淮安市产品质量监督综合检验中心）、梁先龙（安徽中青检验检测有限公司）、宋晓婉（安徽中青检验检测有限公司）四名选手代表淮安市参加长三角“五市一区”食品安全检验检测技能大比武邀请赛，获得团体一等奖，四位选手均获得“十佳”荣誉称号。

希望受到表彰的单位和个人，珍惜荣誉、再接再厉，为推动淮安市食品安全抽检监测工作做出新的贡献。



淮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淮安市产品质量监督综合检验中心



淮安市产品质量监督综合检验中心



淮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4年6月24日



---

抄送：江苏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

淮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

2024年6月24日印发

2、潍坊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食品、药品检验检测职业技能大赛

个人奖—梁承琳

# 证书

梁承琳 同志参加“才聚鸢都·技能兴潍”  
第四届潍坊市职业技能大赛—食品检验检测职业技能  
竞赛成绩突出，荣获三等奖。

特发此证，以资鼓励。



# 潍坊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潍坊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潍市监人函〔2023〕206号

## 关于公布“才聚鸢都·技能兴潍”第四届 潍坊市职业技能大赛——食品、药品检验检测 职业技能竞赛获奖情况的通知

各县市区、市属各开发区市场监管局、人社局（属开发区党群  
工作部）：

根据《潍坊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潍坊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开展“才聚鸢都·技能兴潍”第四届潍坊市职业技能大赛——食品、药品检验检测职业技能竞赛的通知》，“才聚鸢都·技能兴潍”第四届潍坊市职业技能大赛——食品、药品检验检测职业技能竞赛成功开展，现将获奖名单公布如下：

### 一、食品检验检测技能竞赛

(一) 获奖选手

一等奖 (第 1-2 名)

逢春红 潍坊市检验检测中心

刘俊伟 青州市检验检测中心

二等奖 (第 3-7 名)

马叶青 潍坊市检验检测中心

王昌伟 临朐县检验检测中心

单晓丽 安丘市检验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毕 磊 潍坊市检验检测中心

王玉珍 青岛啤酒 (潍坊) 有限公司

三等奖 (第 8-14 名)

陈 青 山东天力药业有限公司

孙会娟 山东天力药业有限公司

马英红 潍坊市产品质量检验所

张瑞霞 山东匠造检测有限公司

王 芹 潍坊盛泰药业有限公司

梁承琳 山东润达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李 彬 安丘市检验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二) 获奖团体

一等奖 (第 1 名)

山东天力药业有限公司



**二等奖（第 2-3 名）**

安丘市检验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青州市检验检测中心

**三等奖（第 4-6 名）**

潍坊市产品质量检验所

临朐县检验检测中心

潍坊盛泰药业有限公司

**二、药品检验检测技能竞赛**

**（一）获奖选手**

**一等奖（第 1-2 名）**

齐衍超 潍坊市检验检测中心

王悦 潍坊市检验检测中心

**二等奖（第 3-7 名）**

赵海涛 潍坊市检验检测中心

李文芳 寿光市皮肤病防治站

王风华 山东天力药业有限公司

李洪刚 潍坊市检验检测中心

郑德 山东沃华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三等奖（第 8-14 名）**

荆妍 新华制药（高密）有限公司

胡鹏 潍坊市检验检测中心



潘晓姣 新华制药（高密）有限公司

张 岩 寿光富康制药有限公司

王慧慧 临朐县中医院

宿振鹏 山东沃华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李 磊 潍坊市检验检测中心

## （二）获奖团体

### 一等奖（第1名）

新华制药（高密）有限公司

### 二等奖（第2-3名）

山东沃华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寿光市皮肤病防治站

### 三等奖（第4-6名）

寿光富康制药有限公司

山东天力药业有限公司

临朐县中医院

## 三、组织奖

潍坊市奎文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青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寿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安丘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高密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临朐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潍坊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潍坊滨海经济技术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潍坊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此件主动公开)



潍坊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3年10月12日





---

潍坊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

2023年10月12日印发